

公司代码：601375

公司简称：中原证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17年度财务报告分别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分别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菅明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菅明军先生、总会计师李昭欣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良勇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的2017年下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5元（含税），此方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已于2017年10月派发2017年半年度股利每10股人民币0.73元（含税）。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的资产大部分位于国内，且收益主要来自国内证券市场，公司业务相当依赖中国经济及市场状况。公司的经营业绩与证券市场表现存在较强的相关性，而证券市场受到宏观经济表现、宏观经济政策、市场发展程度、金融市场波动以及投资者行为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强的周期性、波动性。

面对中国证券行业的激烈竞争，公司业务可能由于未能有效竞争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近年来互联网金融的冲击已经导致公司经纪业务佣金率不断下降，证券经纪业务佣金水平或将延续下降趋势，市场成交量及活跃度难以持续维持高位，资本中介业务利差或将进一步收窄，都将对公司利润增长产生不利影响。随着资本市场改革不断深化，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在客户开发、定价及分销能力等方面都将面临挑战，可能对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产生不利影响。并且随着资产管理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金融去杠杆，可能会导致公司资产管理规模的缩减，对公司收取的资产管理费或绩效报酬产生负面影响。由于公司投资及交易业务业绩与国内证券市场表现紧密相关，面对证券市场极端情况及对冲策略不足，公司可能难以有效抵御市场风险。在行业创新不断深入的背景下，为了提高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新的产品和服务。但是，创新业务也会使公司面临新的风险。公司经营依赖管理层和专业人员，然而市场对于该类人才的竞争非常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吸引或留住这些关键人员，公司业务可能受到不利的影响。

公司连续三年获得中国证监会A类监管评级，但日后不排除被下调监管评级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开展试点项目及推出新业务的能力受到限制。公司依据内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程序来管理风险，但是部分风险管理方法依据市场历史数据或以往的经验，这些方法可能不能准确地预测未来的风险，特别是对极端市场事件的预测缺乏有效性。公司还面临信息技术故障等风险，致使业务经营遭受不利影响。任何不可抗力事件，都可能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经营中面临有关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5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21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本报告	指	本年度报告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综指	指	上交所股票价格综合指数
内资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已发行普通股，以人民币认购或入账列作缴足
Wind 资讯	指	上海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内上市普通股，该等股份均在上交所上市并交易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均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并交易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我国、全国、国内、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报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金公司	指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共河南省委	指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委员会
河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河南省国资委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	指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钢集团	指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平煤神马	指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阳经开	指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苏豪	指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神火集团	指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焦作经开	指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广晟	指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鹤壁建投	指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证券	指	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债信用	指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期货	指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中鼎开源	指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基金	指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5% 股权。
中证开元	指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州蓝海	指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州国际	指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中心	指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小贷	指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中原信托	指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人民币	指	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其基本单位为“元”
港币	指	香港法定货币港元及港仙
科创基金	指	河南省中原科创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原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CENTRALCHINASECURITIES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C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公司总经理	菅明军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3,923,734,700	3,223,734,700
净资产	7,837,072,661.73	10,217,177,777.68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证券经纪
- 2、证券投资咨询
- 3、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 4、证券自营
- 5、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 6、证券资产管理
- 7、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 8、股票主承销商资格
- 9、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 10、证券发行上市保荐机构
- 11、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 12、“上证50ETF”参与券商业务资格
- 13、上交所国债买断式回购交易资格
- 14、IPO询价配售资格
- 15、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
- 16、权证交易资格
- 17、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资格
- 18、经营外汇业务资格
- 19、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业务资格
- 20、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一级交易商资格
- 21、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
- 22、银行间债券交易资格
- 23、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 24、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 25、三板业务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 26、通过全球公认的IT服务管理领域国际标准ISO/IEC20000
- 27、直投业务资格
- 28、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 29、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 30、中小企业私募债承销业务资格
- 31、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资格
- 32、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资格
- 33、基金业务
- 34、转融资业务资格
- 35、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 36、股票质押回购业务
- 37、转融券与证券出借业务资格
- 38、上交所港股通业务资格
- 39、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
- 40、可试点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 41、柜台市场业务试点资格
- 42、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 43、上交所股票期权经纪业务资格
- 44、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系统做市业务
- 45、深圳证券交易所深港通业务资格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启本	许昌玉
联系地址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9楼（邮编：450018）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9楼（邮编：450018）
电话	0371-69177590	0371-69177590
传真	0371-69177590	0371-69177590
电子信箱	zhuqb@ccnew.com	xucy@ccnew.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18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18
公司网址	http://www.ccnew.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ccnew.com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8号金钟汇中心18楼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
---------------	----------------------

	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的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19楼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原证券	601375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	中州证券	01375	不适用

六、 公司其他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02年10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6号）批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南财政证券公司、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合并重组的基础上，联合其他符合条件的公司增资扩股组建而成。公司于2002年11月8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人民币103,379万元。公司成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开业批复，收购了原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证券营业部和证券服务部等证券类资产。

2006年6月26日，根据鹤编办[2005]3号《关于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更名的批复》及公司第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更名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2006年10月12日，根据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委托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以所有人身份对外管理原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的通知》精神和公司200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原股东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持有公司1.018%的股权并入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变更后，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公司2.661%的股权。

2008年1月15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94号）核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向股东同比例转增股本和股东同比例现金增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3,379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03,351.57万元，股权结构未变。

2008年6月10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781号），核准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持有的公司19,670.42万股股份（占注册资本9.673%）以及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的公司71,525.36万股股份（占注册资本35.173%）。股权变更完成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91,195.78万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4.846%）。

2010年12月23日，根据股东单位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关于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变更名称的函》及公司2010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股东单位“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变更为“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6月1日，根据河南证监局《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1]111号），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惠友毛衫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金龙实业有限公司及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公司股份3,000万股、2,000万股、1,000万股、1,000万股、1,000万股、8,315.96万股、1,600万股及1,500万股（分别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475%、0.983%、0.492%、0.492%、0.492%、4.089%、0.787%、0.738%）。

2011年5月30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及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9月22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34号），核准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持有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并受让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60,800万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9.899%）。

2012年4月6日，根据河南证监局《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2]41号），许昌施普雷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受让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2,400万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18%）。

2012年5月1日，根据股东单位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关于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变更公司名称的函》及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股东单位“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变更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2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38号），核准中原证券发行不超过598,1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2014年6月25日，公司境外发行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简称：中州证券，股票代码：01375。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及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70号），在本公司完成该次发行后，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安钢集团、平煤神马、安阳经开、江苏苏豪、神火集团、焦作经开、深圳广晟和鹤壁建投分别将其持有的40,994,778股、8,842,345股、3,738,231股、2,432,074股、1,348,575股、884,166股、678,113股、449,525股和442,193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9家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59,810,000股。2014年10月28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2,631,615,700元。

2015年6月15日，经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8号）及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于2015年8月完成非公开发行H股股票592,119,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H股港币4.28元。2015年8月14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223,734,700元。

2016年11月18日，经公司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8号）核准，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7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和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A股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及国有股转持的批复》（豫国资产权[2015]26号），按本次发行700,000,000股计算，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安钢集团、平煤神马、安阳经开、江苏苏豪、神火集团、焦作经开、深圳广晟和鹤壁建投分别将其持有的47,979,175股、10,348,840股、4,375,124股、2,846,433股、1,578,336股、1,034,804股、793,645股、526,112股和517,531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9家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70,000,000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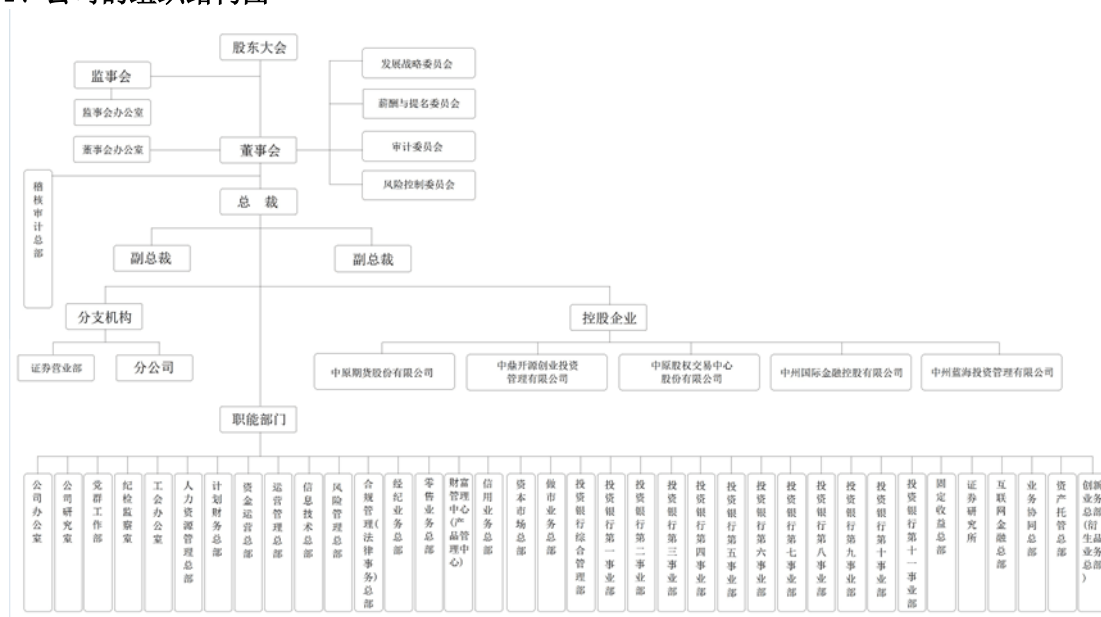
2017年1月3日，公司A股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构建了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体系，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内的三权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为公司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

1、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2、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直接拥有4家境内子公司和1家境外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1)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4楼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 /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4楼

成立日期：1993年4月1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3亿元

持股比例：51.357%

法定代表人：杨中贤

联系电话：0371-68599199

主营业务：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法人类别：股份有限公司

(2)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0号海联大厦20楼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 /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8号院1号楼501-11室

成立日期：2012年2月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杨峰

联系电话：0371-69177108

主营业务：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它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他业务。

法人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3)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康乐广场8号交易广场二期1505及1508室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8号交易广场二期1505及1508室

成立日期：2014年10月29日

注册资本：港币5亿元

持股比例：100%

联系电话：00852-25001375

主营业务：投资控股公司，作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平台，透过下设附属公司开展具体业务。

(4)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许昌市魏都产业集聚区劳动路以西宏腾路以北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许昌市魏都产业集聚区劳动路以西宏腾路以北

成立日期：2015年3月2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0亿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陈军勇

联系电话：0371-86503971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进行金融产品投资、证券投资、投资管理。

法人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5)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大厦6层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3号

成立日期：2015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5亿元

持股比例：35%

法定代表人：赵继增

联系电话：0371-61775086

主营业务：为企业提供股权、债权和其他权益类资产的登记、托管、挂牌、转让和融资等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财务顾问、企业推介、企业展示、培训和咨询服务。

法人类别：股份有限公司

3、分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25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分公司	地址	成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人民路 170 号	2003/5/20	杨青	0377-63205303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解放路 196 号	2003/4/23	董保军	0396-2989099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河南省新乡市人民路 250 号	2003/4/29	邓峰	0373-2068736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公司	河南省安阳市北关红旗路北段财政证券大楼	2003/5/8	陈明伟	0372-2095699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	河南省焦作市解放中路 1838 号	2003/6/2	丁清明	0391-3288118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公司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黄河路 337 号-8 号	2003/6/9	骆东海	0395-3183866
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分公司	上海市大连西路 261 号	2003/8/29	沈若蔚	021-65080598
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淇滨大道与兴鹤大街交叉口东南角	2004/5/26	李伟杰	0392-3299909
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分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七一路中段 81 号河南网通公司周口分公司办公楼临街三楼	2006/4/26	李晖	0394-8288680
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中山路 136 号弘运鑫鑫广场写字楼第五层	2006/7/26	陈磊	0376-6210378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大梁路与西环路交叉口银地商务广场	2006/8/11	郭志军	0371-23899816
1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8 楼 01-17 室	2009/7/2	王晓刚	021-50588666
1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10 号	2011/3/10	李华锋	0371-60155208
1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168 号 1 幢 8 至 9 层 1-907	2011/9/16	徐海军	0371-65585650
1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黄河金三角示范区分公司	河南省三门峡市六峰路中段证券大厦	2013/11/20	王静	0398-2830400
1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凯旋西路 30 号	2013/11/28	宋飞	0379-63915178
1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建设路中段 203 号	2014/4/21	于春艳	0393-8151517
1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神火大道 96 号（工会办公楼）	2014/4/24	苏文峰	0370-2580966
1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公司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颍昌大道 669 号	2014/6/12	刘志刚	0374-2663273
2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经营场所：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 19 楼 1908 室	2015/5/14	蒋会军	0755-83801055
2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中兴路桥西侧长安宾馆一楼	2015/6/30	文义尧	0375-4801728
2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成都高新区锦城大道 1000 号 13 幢 2 层 4 号	2017/2/3	李杨	028-86051566
2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68 号 1205-1206 室	2017/9/5	刘爱武	025-83696336
2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20 层 2007 号房	2017/9/12	董鹏	0898-66515090
2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资产管理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 幢 14 楼 1216 室	2017/12/20	张爱民	021-50588666

(三) 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88 家证券营业部。证券营业部分布在全国 13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中，北京市 2 家、上海市 2 家、浙江省 2 家、广东省 2 家、湖北省 1 家、湖南省 2 家、江苏省 1 家、陕西省 1 家、山东省 3 家、河北省 1 家、天津市 1 家、山西省 1 家、河南省 69 家。详见下表：

序号	证券营业部	地址	负责人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五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 37 号院综合办公楼主楼西的配楼二层、三层	赵振旭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桐柏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桐柏路 43 号	辛志红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务外环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3 层 303-306 号	李华锋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紫荆山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 61 号邮政大厦 20 层	贾英魁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25 号	李凯辉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二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二路三十号经纬公寓商用楼三楼	岳友良
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国基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 168 号普罗旺世、塞纳维斯二区 32 号楼 1 至 2 层商 15 号	左克欣
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郑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郑市新华路新华小区一号楼一楼 4-5 号	冯永军
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密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东大街 17 号	张永红
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巩义嵩山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巩义市嵩山路 119 号附 8 号	牛志鸿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牟广惠街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中牟县广惠街与万胜路交叉口东南临街一楼商铺	李帅军
1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登封少林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登封市少林大道 38 号	王天鹏
1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文化北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邓州市文化北路 91 号	马雪
1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阳范蠡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南阳市范蠡东路儒林玉竹苑 2 号楼	赵小宇
1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五一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五一路东段	王青峰
1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峡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南阳市西峡县白羽路与世纪大道交叉口	张宛东
1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乡永顺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内乡县湍东镇永顺路	张辉
1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凌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凌云路中段西九九绿墅园 20 号楼 2 层商业 207 号	李建功
1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路中段广厦汇商广场	郑文朝
2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汝州风穴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汝州市风穴路 3 号工商银行营业部二楼	史林
2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漯河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长江路 29 号	吴军
2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临颖颍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临颖县颍河路中段龙庭首府小区门面房 A6-8	赵军
2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开州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濮阳市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西南角联通公司裙楼一层	武志高
2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中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濮阳市中原路 18 号	张运朋
2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清丰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濮阳市清丰县朝阳路 240 号	王相信
2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县育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濮阳县育民路中段路东	常少勇
2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阳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安阳市中华路广厦新苑 7 号楼	田丽琪
2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文峰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文峰大道西段	李志敏
2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林州兴林街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林州市开元区振林路与兴林街交叉口西北角	付宏斌

序号	证券营业部	地址	负责人
3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滑县文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滑县文明路华通世纪城 B28 栋 2 号	陈利民
3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黄枣乡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内黄县城枣乡大道水木清华商铺 8 号房	张亚兵
3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汤阴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人民路与中华路交叉口西南角香格里拉 A 区	武新胜
3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向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乡市向阳路与振中路交叉口新尚国际 1 号商住楼 107 号商铺	杨涛
3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垣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长垣县人民路亿隆银座公寓 3 号商铺	邱飞
3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辉县市苏门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辉县市苏门大道中段路南	张晓冬
3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卫辉比干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乡市卫辉比干大道 152 号	魏东
3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阳黄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原阳县黄河大道南侧盛世佳苑 2-2-1 东	张乐飞
3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浚县黄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浚县黄河路与黎阳路交汇处北 200 米路东	卢斌
3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淇县淇河路证券营业部	淇县淇河路 306 号	王楠
4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莲城大道 114 号	李建新
4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葛八七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长葛市区八七路中段	王军
4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禹州府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许昌市禹州市府东路中段	王志全
4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鄢陵翠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鄢陵县开发区翠柳路县政府西邻四层临街楼一楼	张伟琳
4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襄城中心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襄城县中心路东段(财政局对面)	乔广军
4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始红苏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信阳市固始县城蓼北路与红苏路交汇处陈元光广场世纪大厦三楼	李晓红
4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山兴隆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光山县弦山办事处兴隆路 60 号	李明保
4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孟州西韩愈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孟州市西韩愈大街 292 号	甄荣兴
4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沁阳建设北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焦作市沁阳市建设北路	马杰
4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陟兴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武陟县和平路与兴华路交叉口西北角三楼	魏思云
5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源济水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济源市济水大街时代广场 C 座 3 层	王钰鹏
5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兰考裕禄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兰考县裕禄大道北段东侧	李铭
5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灵宝函谷路证券营业部	灵宝市函谷路与荆山路交叉口	李进峰
5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渑池会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渑池县会盟路中段(人行渑池县支行一楼)	张学运
5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南京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南京路南侧归德路西侧应天国际广场 A 座 3 层	张忠敏
5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永城中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商丘市永城市中原路与光明路交叉口	钟亚辉
5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权博爱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民权县秋水路与博爱路交叉口中置华府 11 号楼 6 号商铺	王鹏
5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夏邑孔祖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夏邑县孔祖大道 595 号商铺	陈海滨
5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鹿邑紫气大道证券营业部	鹿邑县仙源路与紫气大道交叉口苏商鑫都城三楼东单元 301 号	理勇
5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华奉母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西华县奉母路中段	张阳
6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丘吉祥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沈丘县槐店镇吉祥东路路南	马广
6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开元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洛阳市开元大道 260 号 1 幢	张瑞萍
6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洛阳中州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 26 号	石国锋
6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伊川豫港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城关镇豫港大道 170 号	高景现
6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安磁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安县新城西区涧河北侧	王海云
6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平西平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西平县西平大道 158 号	李广锡
6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崇明陈家镇证券营业	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瀛陈公路 4999 弄 2	邵旻

序号	证券营业部	地址	负责人
	部	号 107 室	
6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沪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沪南路 2589 号 1-2 层	章振明
6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田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与民田路交界西南新华保险大厦 1903、1905、1906、1908 房	贾中河
6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 B 塔 3802、3803、3804、3805（仅限办公用途）	熊培黎
7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仙霞岭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16 号金领尚街 B 区	周建军
7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 159 号 5 号楼 301-305	陈永利
7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工业南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1 号楼 103	孔庆丽
7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4 号 51 号楼一层 A158	夏群
7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168 号 1 幢 8 层 1-908、1-909 室	郑淑侦
7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塘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 111 号新城时代广场 2 号楼 3 层 301 室	曹剑波
7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张自忠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红桥区海河华鼎大厦张自忠路 2 号 702	吕耀东
7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356 号中电信息大厦二层 2A003 铺位	常红心
7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未央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未央路 138 号中登大厦 A 座 23 层	王琳
7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车站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车站北路 70 号万象新天 5 号楼	蒋旺
8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首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吉首市乾州世纪大道中铁置业世纪山水二期 62 号楼 106 号房	向清丰
8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建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港城华府 10 幢建农路 7 号	陈小刚
8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珞狮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洪山区珞狮南路和文荟路交叉口南湖星光时代 7 层 12、13、14 号房	程喜文
8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运城槐东北路证券营业部	运城市槐东北路 9 号天宇商务楼一层	汤峰
8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舞钢温州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平顶山市舞钢市温州路北段东侧地税局对面	杜震
8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义乌稠州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稠州北路 955 号 201、202 室	邱笑笑
8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潢川航空路证券营业部	潢川县航空南道草街 3 号楼	李翔
8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虞城嵩山路证券营业部	虞城县城关镇嵩山路北侧珠江豪庭 5 号楼商铺 109-110 号 1-2 层	马中良
8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偃师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偃师市伊洛街道办事处华夏路 41 号院粤海国际 1 号楼 301 户	黄二彬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颜凡清、晁小燕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少宽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21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古元峰、张俊青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年7月6日-2019年12月31日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香港法律顾问	李伟斌律师行	
A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744078476K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2,147,620,089.37	2,008,852,561.18	6.91	4,004,355,251.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982,592.67	718,646,243.11	-38.50	1,405,500,406.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114,134.70	665,312,398.19	-33.85	1,398,025,18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3,277,912.05	-2,701,990,424.05	不适用	-1,062,141,293.30
其他综合收益	-105,372,736.85	33,449,696.04	不适用	11,475,235.64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40,661,467,680.37	40,384,572,637.04	0.69	41,651,248,616.42
负债总额	29,209,348,494.91	28,837,803,803.63	1.29	32,774,794,867.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0,169,851,687.03	10,582,116,323.66	-3.90	8,161,580,473.74
所有者权益总额	11,452,119,185.46	11,546,768,833.41	-0.82	8,876,453,749.27
期末总股本	3,923,734,700.00	3,923,734,700.00	0.00	3,223,734,7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2	-50.00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2	-50.00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1	-47.62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4	8.89	减少4.65个百分点	2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2	8.23	减少4.01个百分点	20.4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计算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7,837,072,661.73	10,217,177,777.68
净资产	10,066,054,127.25	10,431,615,497.58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118,425,002.87	2,299,419,875.69
表内外资产总额	28,955,919,340.53	26,738,489,965.46
风险覆盖率(%)	369.95	444.34
资本杠杆率(%)	18.71	29.26
流动性覆盖率(%)	794.42	2,053.26
净稳定资金率(%)	144.98	158.58
净资本/净资产(%)	77.86	97.94
净资本/负债(%)	42.27	63.20
净资产/负债(%)	54.30	64.52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7.75	22.34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27.46	55.29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净资本(%)	132.78	81.85

注：报告期内，公司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23,313,455.04	418,955,177.13	728,786,843.58	576,564,61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047,305.09	33,326,212.56	222,384,508.85	86,224,56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9,043,228.57	41,399,062.79	220,998,933.14	78,672,91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8,805,617.99	2,787,161,606.31	-3,193,898,683.31	-1,327,735,217.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3,377.54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545,753.17	-75,607.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13,066.00	主要是政府补助	25,408,174.00	21,083,613.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58,238.04	主要为赔偿款	8,584,574.34	-6,739,741.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0.00	2,372,285.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19,544.65		-2,569,063.71	-5,005,192.66
所得税影响额	-1,693,447.80		-18,634,302.88	-4,160,137.60
合计	1,868,457.97		53,333,844.92	7,475,220.13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37,095,626.37	7,622,502,695.46	-414,592,930.91	136,171,106.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24,113,797.94	2,721,390,516.72	197,276,718.78	239,687,915.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08,177,431.99	361,418,021.45	-846,759,410.54	-3,945,166.68
衍生金融工具	-131,955.20	59,466,953.03	59,598,908.23	-3,241,848.78
合计	11,769,254,901.10	10,764,778,186.66	-1,004,476,714.44	368,672,006.71

十三、 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及格式准则（2013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1 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8,637,094,541.90	12,090,415,132.84	-28.56%
结算备付金	2,350,216,490.39	3,096,957,086.10	-24.11%
拆出资产	40,000,000.00	0.00	不适用
融出资金	6,352,970,795.89	6,119,265,370.45	3.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22,502,695.46	8,037,095,626.37	-5.16%
衍生金融资产	59,937,640.59	0.00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07,017,252.98	5,911,696,190.30	55.74%
应收款项	100,459,566.63	43,496,697.92	130.96%
存出保证金	260,826,228.11	490,078,050.96	-46.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47,069,537.72	2,581,937,630.58	14.14%
长期股权投资	506,047,624.88	370,421,607.85	36.61%
在建工程	7,541,922.85	4,051,439.24	8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341,507.05	117,928,755.39	36.81%
其他资产	1,521,070,731.39	685,871,695.61	121.77%
短期借款	2,184,702,824.94	661,118,923.35	230.46%
应付短期融资款	2,863,870,000.00	3,809,755,009.59	-24.83%

拆入资金	1,015,000,000.00	400,000,000.00	153.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1,418,021.45	1,208,177,431.99	-70.09%
衍生金融负债	470,687.56	131,955.20	256.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284,879,072.67	5,607,978,821.81	29.90%
代理买卖证券款	6,825,312,091.98	9,426,088,091.08	-27.59%
代理承销证券款	434,400,000.00	0.00	不适用
应付利息	218,265,110.69	354,923,124.12	-38.50%
长期借款	0.00	55,327,275.46	-100.00%
应付债券	6,496,634,877.25	5,494,298,598.03	1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59,558.42	28,707,013.93	-63.91%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23,734,700.00	3,923,734,700.00	0.00%
资本公积	3,834,851,234.06	3,842,379,808.39	-0.20%
其他综合收益	-21,687,932.62	63,826,190.55	不适用
未分配利润	400,017,717.67	891,183,507.88	-55.11%
少数股东权益	1,282,267,498.43	964,652,509.75	32.93%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	增减幅度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0,497,725.09	1,259,619,100.49	-26.92%
利息净收入	461,017,735.56	318,306,944.02	44.83%
投资收益	501,967,179.81	477,944,617.68	5.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7,055,707.88	-60,751,105.21	不适用
汇兑收益	-1,290,753.60	-3,442,833.21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352,489,702.63	35,134,237.02	903.27%
资产处置收益	-5,792.24	-17,958,399.61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	15,908,568.94	57,418,589.52	-72.29%
业务及管理费	1,071,767,642.98	1,009,437,684.55	6.17%
资产减值损失	75,892,177.00	-27,005,101.48	不适用
其他业务成本	310,730,257.80	27,987,574.24	1010.24%
营业外收入	21,917,555.02	39,616,582.87	-44.68%
利润总额	680,108,685.31	974,566,629.95	-30.21%
所得税费用	158,945,969.39	227,841,848.25	-30.24%
净利润	521,162,715.92	746,724,781.70	-30.21%
其他综合收益	-105,372,736.85	33,449,696.04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415,789,979.07	780,174,477.74	-46.71%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6,675,022,521.48	10,906,368,493.26	-38.80%
结算备付金	2,114,166,239.74	2,861,279,822.91	-26.11%
拆出资金	40,000,000.00	-	不适用
融出资金	5,722,069,384.20	5,873,865,210.42	-2.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35,180,733.50	5,633,991,564.70	-3.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57,401,752.98	5,569,169,690.51	62.63%
应收款项	53,511,689.89	37,744,827.45	41.77%
存出保证金	95,317,426.22	153,314,654.39	-37.83%
长期股权投资	3,986,105,568.13	1,976,973,001.74	101.63%
在建工程	7,541,922.85	4,051,439.24	86.15%

应付短期融资款	2,863,870,000.00	3,809,755,009.59	-24.83%
拆入资金	1,015,000,000.00	400,000,000.00	153.75%
衍生金融负债	470,687.56	131,955.20	256.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284,879,072.67	5,313,078,821.81	37.11%
代理买卖证券款	6,247,820,245.10	8,659,499,538.04	-27.85%
代理承销证券款	434,400,000.00	-	不适用
应交税费	46,582,893.14	80,816,232.69	-42.36%
应付债券	6,496,634,877.25	5,494,298,598.03	18.24%
应付利息	216,163,494.83	354,310,519.57	-3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6,698.76	17,076,060.34	-92.52%
股本	3,923,734,700.00	3,923,734,700.00	0.00%
资本公积	3,860,143,425.18	3,838,825,951.77	0.56%
其他综合收益	3,659,945.95	44,727,315.54	-91.82%
未分配利润	271,988,008.08	767,340,982.99	-64.55%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	增减幅度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81,077,856.06	1,167,829,229.77	-33.12%
利息净收入	320,750,359.61	227,783,168.24	40.81%
投资收益	383,839,333.29	352,346,572.34	8.9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2,004,856.75	-78,447,490.81	不适用
汇兑收益	-1,162,142.08	-3,719,786.18	不适用
其它业务收入	32,660,847.16	9,678,849.73	237.45%
资产处置收益	-4,606.47	5,178.44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	11,406,662.62	53,783,791.80	-78.79%
业务及管理费	875,907,278.09	877,980,916.52	-0.24%
资产减值损失	15,960,858.71	-55,481,838.54	不适用
其它业务成本	1,494,759.34	1,850,306.69	-19.22%
营业外收入	6,052,526.04	34,569,498.53	-82.49%
营业外支出	15,071,159.64	6,049,976.99	149.11%
利润总额	521,368,598.46	825,862,066.60	-36.87%
所得税费用	105,975,540.81	211,080,094.31	-49.79%
净利润	415,393,057.65	614,781,972.29	-32.4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067,369.59	-30,230,556.47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374,325,688.06	584,551,415.82	-35.9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有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管理业务、自营交易业务和境外业务。

公司经纪业务指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期货等，并向客户收取佣金的业务。近年来，公司积极把握机遇，持续推进从通道式服务向财富管理增值服务转型，主动调整证券经纪业务结构，加快经纪业务分支机构向综合证券金融平台转型，不断提升综合服务客户的能力。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固定收益类产品承销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及新三板主办券商业务等。近年来，公司不断完善投行业务体系。公司依托河南资源优势，倾力服务于河南资本市场，并不断完善面向全国的业务布局，全力打造中原证券投行品牌，在IPO、再融资、并购重组、新三板推荐业务等方面，均取得了积极进展和良好业绩。

公司投资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业务、私募基金管理业务、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充分借鉴行业成熟经验，加强团队建设，提高运行效率，为客户提供多样化、个性化产品选择。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严控风险，加强管理，深化与地方政府和先进投资机构合作，推动基金设立，加快原有科创基金运作，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业务以当期收益和中长期收益为落脚点，齐抓共管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

自营交易业务投资范围包括依法公开发行的股票、债券、基金、衍生工具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产品。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在发展过程中始终坚持价值投资，坚持“灵活配置，稳健操作”的原则，有效控制投资风险。2017年自营业务积极探索新型管理模式，权益投资方面取得阶段收益；债券投资业务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采取有力措施较好地应对市场变化。

公司境外业务以取得的香港证监会颁发的1、2、4、5、6、9号牌照及香港法院颁发的放债人业务牌照为基础，业务范围涵盖了证券经纪、孖展融资、期货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证券研究、股票质押融资、自营投资等全方位的资本市场服务。2017年，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活跃，交投畅旺，创多项新纪录，恒生指数大幅上涨35.99%，首发上市增加，在有利的资本市场环境下，公司境外业务抓住各项业务机遇，完成拟上市平台的搭建及战略投资者的引进，不断增强资本实力，建立起了完整的国际业务链，各项业务取得较快发展。在正式开业两年多的时间内，证券交易排名从2016年末的353名提升至报告期末的153名【香港联交所】，盈利能力不断提高，全年净利润较2016年上涨177.23%。

(二)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证券业是典型的周期型行业，行业业绩跟资本市场整体环境以及宏观经济密切相关。从20世纪90年代初开始，中国证券市场经历了二十多年的发展历程，从不成熟逐步走向成熟，从监管缺位到监管逐步完善，从初具规模到发展壮大，证券业已成为中国国民经济中的一个重要行业，对

推动国民经济增长作出了重大贡献。伴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规范发展，证券行业呈现出稳步增长态势。

公司目前是河南省内注册的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发展为具有独特区域优势的综合性证券公司。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2017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获得A类A级。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占总资产5%以上或当期变动超过30%的主要资产变化，详见第四节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30.58（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7.52%。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沪港两地上市平台优势

2017年1月3日，公司在上交所挂牌上市，成为全国131家证券公司中第8家A+H两地上市券商，拥有了顺畅的两地直接融资及资本运作的平台，大大拓展了净资本和运营资金补充渠道。

2、“六位一体”全产业链服务优势

目前公司已形成以股权中心为源头，涵盖四板、投资、新三板、IPO和再融资等业务在内的“六位一体”的全产业链，为实体企业提供全方位的资本市场服务，初步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

3、独特的河南优势

河南拥有中原经济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国家粮食核心生产区、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河南自贸区、中国(郑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等六大国家战略，国家级大城市群之一的中原城市群建设也快速推进，GDP总量持续稳居全国第5位，也是全国人口大省，为金融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公司是河南省内注册的唯一法人券商，已持续深耕河南市场15年，与地方政府机构及省内绝大多数优势企业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各项业务发展在河南拥有独特的“根据地”优势。

4、重视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践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2014年香港上市以来已6次现金分红，累计分红总额近28亿元。同时，公司持续对外捐赠，积极参与脱贫攻坚，定向帮扶国家级贫困县上蔡、桐柏和固始等，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5、良好的企业文化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了以“朴实善良、诚信厚道、严谨执着、务求实效”为核心理念的企业文化，有力增强了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保障和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17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圆满完成了A股上市,实现中原人寿申报材料获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并进行预披露,股权中心挂牌企业突破2000家,由全国成立时间上的倒数第四家、跃居挂牌数量全国第12位。

面对严峻市场形势,公司经纪业务条线以“提份额、保收入”为中心,狠抓提质增效、狠抓深挖传统业务潜能、狠抓财富管理与综合金融协同发展,进一步向“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转型;投行业务方面,全年投行条线完成IPO项目申报1单、再融资项目过会1单、通过交易所审核公司债等项目10个、新三板挂牌25家,固定收益总部完成专项债等3单;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其他创新类业务的发展均取得一定成果。公司进一步完善风控、合规体系建设,进行了全面的合规、风控检查,切实提高了风险管理能力;公司连续三年被中国证监会评为A类券商。

2018年,中原证券以“提升专业素质、确保合规运营、全面提质增效”为主线,将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坚持“一个战略”、落实“四大布局”、强化“三大保障”,加快经纪、投行、投资、资管等各项业务拓展,深化国际化布局,努力实现公司经营业绩快速增长,更好地回馈投资者,回报社会。

(二) 主营业务分析

1、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98亿元,较2016年增长15.76%。

(1) 证券经纪

2017年沪深两市股票基金成交量122.17万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09%。【Wind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上市发展机遇,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大力拓展机构经纪业务,逐步调整业务结构。报告期末,A股、基金交易金额12,686.14亿元,市场占有率0.52%;融资融券余额达57.42亿元,信用交易额985.03亿元,累计开立信用账户41,595户,较2016年末增长3.92%。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营业网点布局,保持各项承载业务有效落地,辐射范围逐步扩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总数172.27万户,较2016年末增长4.3%。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财富管理转型目标,着眼于投资顾问业务发展,积极从传统通道服务提供者向财富管理者转变。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丰富投顾增资服务产品;通过投顾赛事、线上线下培训等形式,加强对投资顾问的专业培训和综合能力提升;优化投资顾问标准化服务要求及流程,提升客户的服务体验度;通过在部分经纪业务分支机构进行投顾业务试点,逐步探索出较为明确的、“以客户为中心”的投顾业务模式,并基于此推动相关投顾展业平台系统建设,以提升业务开展效率,促进传统通道业务向财富管理转型。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A股基金交易额（人民币亿元）	12,686.14	16,291
证券经纪客户数量（万户）	172.27	165.2
融资融券余额（人民币亿元）	57.42	58.93
信用交易额（人民币亿元）	985.03	1,293.54
信用账户（户）	41,595	40,028

（2）期货经纪

公司通过中原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2017年，在去杠杆严监管的环境下，中原期货以期货经纪业务与创新业务融合为切入点，以全产业链思维，依托优势品种，推进期货经纪业务营销服务模式转型，取得一定成效，营业部特色更加鲜明，新设1家营业部，在建1家营业部，取得商品期权和原油期货交易资格，积极拓展“仓单服务+期现套利”业务模式。报告期内，中原期货全年客户新增3,000多户，服务客户总量已达2.2万户，实现营业收入3.94亿元，同比增长294.69%，利润总额2,916万元，同比增长13.28%，净资产收益率5.3%。

（3）分销金融产品

公司致力于搭建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不断丰富金融产品线，推广以金融产品配置为核心的财富管理服务方案，推动产品销售向财富管理转型。

在完善产品线方面，通过代销外部金融产品和开发公司自有产品，不断丰富“现金管理、固定收益、权益投资、另类投资”等产品线，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产品选择。

另外，通过投资者教育等方式，引导非专业客户从个人股票交易向金融产品配置转型，引导客户理性投资，培育客户的资产配置、财富管理理念。

报告期内，公司代销公募基金产品共计5.99亿元，较2016年5.84亿元基本持平；代销银行理财产品共计约16.67亿元，较2016年7.6亿元大幅增长119%。收益凭证销售10.45亿元，较2016年1,027万元大幅增长。

2、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81亿元，较2016年下降69.07%。

（1）股权融资及财务顾问

2017年，沪深两市共有438家企业完成首发上市，融资2,409.77亿元；388家上市公司完成再融资发行，融资9,941.19亿元，同比下降41.81%。新三板市场新增挂牌公司1,467家，融资1,336.25亿元，分别同比下降70.86%和3.93%。【Wind资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IPO在审核项目1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财务顾问项目15个。公司继续积极开展新三板推荐挂牌及其定向增发业务，完成新三板挂牌25家，新三板定向融资21次，融资金额人民币3.65亿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比增减
股票主承销金额（人民币亿元）	0	36.49	不适用
股票主承销家数（家）	0	6	不适用
财务顾问项目数量（个）	15	22	-31.82%
新三板挂牌数量（个）	25	45	-44.44%
新三板定向融资（次）	21	31	-32.26%

（2）债权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企业债3单、公司债项目1单，金融债项目1单，固定收益类业务承销金额人民币48.30亿元。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承销项目金额 （人民币亿元）	发行数量	主承销项目金额 （人民币亿元）	发行数量
公司债	4.5	1	77.2	9
企业债	28.8	3	28.3	2
金融债	15	1	0	0
总计	48.3	5	105.5	11

3、投资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投资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91亿元，较2016年增长53.07%。

（1）资产管理

2017年公司资管业务为投资人提供多样化的理财产品，其中包括：现金管理类产品、权益类产品、债券类产品、MOM型产品，发挥了多类型产品的设计能力和投资管理能力，摆脱单一市场的过度依赖。同时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通过产品搭建投资人与融资人之间的投融资桥梁。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总规模210.45亿元，管理产品44只，集合25只，定向17只，专项2只。集合产品规模67.49亿元，比2016年增长21.2亿元，增长45.82%；定向业务规模132.53亿元，比2016年增长69.58亿元，增长110.53%，专项资产管理计划2只，业务规模10.43亿元。

（2）私募基金管理

公司通过中鼎开源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报告期内中鼎开源严控风险，加强管理，深化与地方政府和先进投资机构合作，推动基金设立，加快原有科创基金运作，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发起设立私募基金2支，管理规模共计52,350万元。科创基金完成投资6单，金额共计9,800万元。

(3) 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

公司通过中州蓝海开展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报告期内，中州蓝海以当期收益和中长期收益为落脚点，齐抓共管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完成股权投资18单、委托贷款1单、金融产品投资10单。

4、自营交易

报告期内，自营交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26亿元，较2016年下降8.03%。

2017年A股市场震荡分化局面明显，截至报告期末，上证综指收于3,307.17点，上涨6.56%；深证成指收于11,040.45点，上涨8.48%；中小板指收于7,554.86点，上涨16.73%；创业板指收于1,752.65点，下跌10.67%；沪深300指数收于4,030.85点，上涨21.78%；上证50指数收于2,860.44点，上涨25.08%。【Wind资讯】

权益类投资面对市场严重结构分化的局面，始终把严控风险放在首要位置，主动规避缺乏安全边际的高估值品种，通过积极扩大蓝筹品种的持仓和探索新型业务管理模式，在相当程度上规避了市场分化带来的风险并取得阶段收益。固定收益投资顺应市场趋势，适时调整仓位，做好久期控制和信用风险防范，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同时合理预判资金面、基本面等趋势，精细化操作，降低融资成本，提高收益。

5、境外业务

报告期内，境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23亿元，较2016年增长159.16%。

2017年，在香港证券市场日均成交金额较2016年同期增长31.86%、募集资金总额较2016年同期增长18.34%、上市公司新增家数较2016年增长38.1%的大环境下【香港联交所】，中州国际抓住有利的业务发展机遇，建立起了完整的国际业务链，与公司紧密协同，积极探索符合自身发展特征的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报告期内，中州国际坚持国际化、市场化、专业化的方向不动摇，围绕“平台完善、业务提升、利润倍增”三大目标，持续加强基础平台建设，均衡发展各项主体业务，同步提升合规风控管理，各项业务保持了快速发展势头。截至报告期末，经纪业务开户数达到5,268户，较上年末增长24.19%，客户持仓市值达到83.63亿港元，股票累计交易额113.15亿港元，是2016年全年的13.08倍。依托经纪业务客户增长带来的客户投融资需求，在确保风险可控可测的基础上发展资本中介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开展融资余额8.41亿港元，较上年末增长195.09%；以固定收益业务为突破口，完成9只资管产品的设立，管理客户资产规模大幅提升到50亿港元；投行业务承做和储备了一批项目，担任象兴国际香港创业板IPO项目的独家保荐人及主承销商，作为联席账簿管理人参与了中原银行香港主板IPO项目，作为副牵头经办人参与了山东信托的香港主板IPO项目，担任郑州银行优先股项目的全球协调人和锦州银行优先股项目的联席账簿管理人。

6、总部及其他业务

(1) 股票质押回购及约定购回

报告期内，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收入和规模实现大幅增长，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全年日均规模30.17亿元(自有资金)，较2016年增长38.52%；实现利息收入约1.68亿元，较2016年增长9.80%。报告期末，待购回初始交易金额为46.02亿元，较2016年末增长93.93%；在途业务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228.45%。

报告期末，开通约定购回业务交易权限客户798户，较2016年末减少3.27%；报告期内发生初始交易金额0.65亿元，较2016年增加14.04%；购回交易金额0.38亿元，较2016年下降34.21%；待购回余额0.15亿元。

(2) 新三板做市

报告期内，新三板做市业务面临指数持续下跌、交易低迷的系统性风险，公司积极调整业务策略，减少新增项目投资，对存量项目逐步退出，严控交易风险，做市家数呈现净减少，压缩业务规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三板做市股票114只，做市家数行业排名第23位。

(3) 创新业务

互联网金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互联网广告合作新增客户3,525户，占公司总开户数的5.7%，互联网平台产品销售额33.97亿元，同比增长256%。

柜台市场

报告期内，通过修订完善柜台市场的制度流程，强化合规风控和适当性管理工作，保障了柜台市场合规正常运营；持续推进柜台市场建设，优化了“财升网”和手机APP“财升宝”业务功能，促进了柜台市场业务的开展；积极推进柜台市场产品多样化，滚动发行收益凭证131期，总规模25亿元，有效丰富了产品线，为经纪业务提供了业务转型和客户拓展的有效工具。

股票期权

公司积极把握市场发展机遇，通过强化团队建设、组织“权王争霸赛”等多种形式的推广活动，有效提升了业务人员专业能力，提高了客户交易能力，股票期权业务得到了快速发展，影响力逐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股票期权新增客户数量513户，成交量96.9万张，实现收入359.5万元。全年客户数量市场份额与成交量市场份额两项指标行业排名分别为28位和33位。【上交所】

(4) 股权中心

公司通过股权中心开展四板业务。报告期内，股权中心帮助企业新增融资17.16亿元，一家挂牌企业转板至新三板。股权中心设置“一市两板”，截至报告期末，挂牌展示企业数量突破2,000家；各类会员单位355家，其中推荐机构162家、专业服务会员193家；托管企业190家，托管股份263.19亿股。

(5) 研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研究所发布研究报告588篇，组织晨会243期并发布晨会产品，提供服务约270项次，积极支持公司各项主体业务发展，为公司决策提供了重要研究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研究所为河南省金融办、河南省国资委、河南证监局及河南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等主管部门提供多项研究支持，撰写多项定制研究报告，内容涵盖中国证券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河南资本市场建设、地方金融机构发展及公司竞争力分析等多个领域。

(6) 小额贷款业务

公司通过中原小贷开展小额贷款业务。截至报告期末，贷款余额12.28亿元，主要投向工业、涉农企业、小微企业等实体企业，支持河南省实体经济发展。报告期内实现利息收入4,421.27万元。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0,497,725.09	1,259,619,100.49	-26.92	主要为经纪业务和投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减少
利息净收入	461,017,735.56	318,306,944.02	44.83	主要是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贷款业务利息收入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7,055,707.88	-60,751,105.21	不适用	主要为证券市场波动导致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业务收入	352,489,702.63	35,134,237.02	903.27	主要为子公司大宗商品贸易销售收入增加
税金及附加	15,908,568.94	57,418,589.52	-72.29	主要为执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资产减值损失	75,892,177.00	-27,005,101.48	不适用	主要为融出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310,730,257.80	27,987,574.24	1,010.24	主要为子公司大宗商品贸易销售成本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4,153,277,912.05	-2,701,990,424.05	不适用	主要为回购业务、融资融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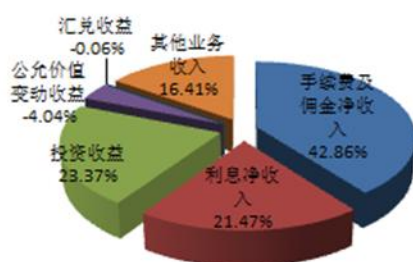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净额				业务现金流入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130,994.66	-187,335,807.81	不适用	主要为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638,473.66	917,064,980.02	-51.52	主要为上年度收到 A 股募集资金影响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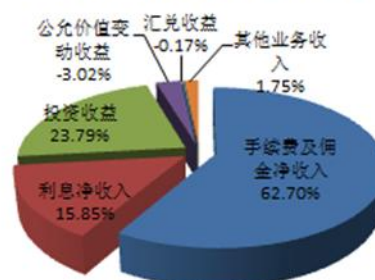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017 度，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1.48 亿元，同比增长 6.91%；营业支出 14.74 亿元，同比增长 38.0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2 亿元，同比下降 38.5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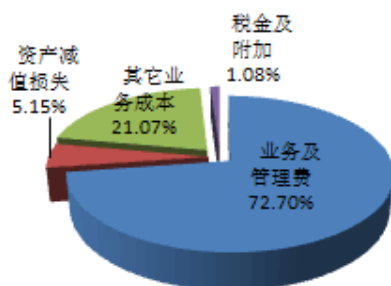
2017年营业收入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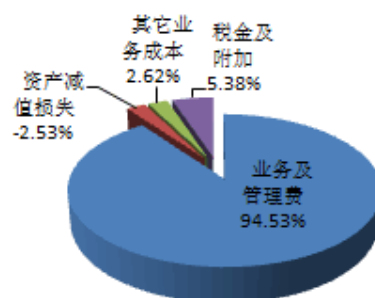
2016年营业收入占比



2017年营业支出占比



2016年营业支出占比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证券经纪	571,383.38	422,878.43	25.99	-25.97	-5.97	减少 15.74 个百分点
证券投资	26,309.36	51,314.85	-95.04	-8.03	-617.25	不适用
投资银行	80,986.64	113,223.27	-39.8	-69.07	-17.21	减少 87.57 个百分点
融资融券	335,304.75	34,003.24	89.86	34.25	19.15	增加 1.29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	81,043.97	26,040.47	67.87	23.19	28.77	减少 1.39 个百分点
期货经纪	391,389.71	362,263.34	7.44	292.39	389.48	减少 18.36 个百分点
直接投资	209,566.45	41,935.42	79.99	68.92	-8.42	增加 16.90 个百分点
总部及其他	380,286.73	297,368.64	21.80	22.95	10.32	增加 8.95 个百分点
海外业务	222,943.57	129,693.40	41.83	159.16	131.47	增加 6.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上年增减(%)	上年增减(%)	(%)
省内分支机构	518,464.67	340,365.42	34.35	-25.97	-8.12	减少 12.76 个百分点
省外分支机构	79,228.07	133,827.86	-68.91	-20.84	92.94	不适用
境内子公司	641,114.20	444,258.09	30.71	172.22	225.31	减少 11.31 个百分点
境外子公司	222,943.57	129,693.41	41.83	159.16	131.47	增加 6.96 个百分点
总部业务	837,464.06	430,576.28	48.59	-4.29	-1.77	减少 1.3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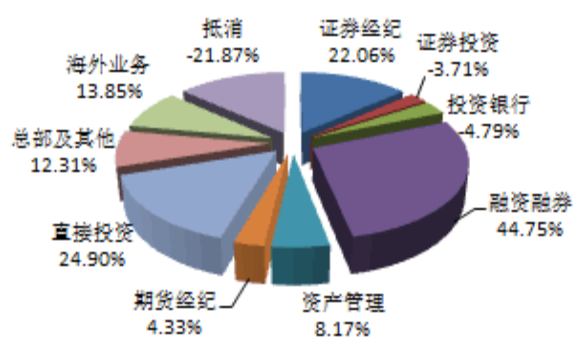
注：此处毛利率指营业利润率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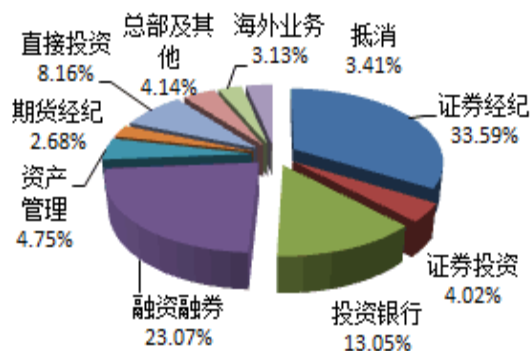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证券经纪业务营业收入5.71亿元，占营业收入的26.61%，同比下降25.97%，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15.74个百分点；证券投资业务营业收入0.26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23%，同比下降8.03%；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0.81亿元，占营业收入的3.77%，同比下降69.07%，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87.57个百分点；融资融券业务营业收入3.35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5.61%，同比增长34.25%，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1.29个百分点；资产管理业务营业收入0.81亿元，占营业收入的3.77%，同比增长23.19%，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1.39个百分点；期货经纪业务营业收入3.91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8.22%，同比增长292.39%，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18.36个百分点；直接投资业务营业收入2.10亿元，占营业收入的9.76%，同比增长68.92%，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16.90个百分点；总部及其他业务营业收入3.80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7.71%，同比增长22.95%，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8.95个百分点；海外业务营业收入2.23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0.38%，同比增长159.16%，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6.96个百分点。

2017年各分部营业利润占比



2016年各分部营业利润占比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本期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成本比例(%)	年同期变动比例(%)	
证券经纪	营业支出	422,878.43	28.68	449,736.46	42.12	-5.97	-
证券投资	营业支出	51,314.85	3.48	-9,920.70	-0.93	不适用	-
投资银行	营业支出	113,223.27	7.68	136,757.41	12.81	-17.21	-
融资融券	营业支出	34,003.23	2.31	28,539.29	2.67	19.15	-
资产管理	营业支出	26,040.47	1.77	20,222.87	1.89	28.77	-
期货经纪	营业支出	362,263.34	24.57	74,010.05	6.93	389.48	-
直接投资	营业支出	41,935.42	2.84	45,793.14	4.29	-8.42	-
总部及其他	营业支出	297,368.64	20.17	269,557.54	25.24	10.32	-
海外业务	营业支出	129,693.41	8.80	56,031.02	5.25	131.47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证券经纪业务营业支出4.23亿元，占营业支出的28.68%，同比下降5.97%；证券投资业务营业支出0.51亿元，占营业支出的3.48%；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支出1.13亿元，占营业支出的7.68%，同比下降17.21%；融资融券业务营业支出0.34亿元，占营业支出的2.31%，同比增长19.15%；资产管理业务营业支出0.26亿元，占营业支出的1.77%，同比增长28.77%；期货经纪业务营业支出3.62亿元，占营业支出的24.57%，同比增长389.48%；直接投资业务营业支出0.42亿元，占营业支出的2.84%，同比下降8.42%；总部及其他业务营业支出2.97亿元，占营业支出的20.17%，同比增长10.32%；海外业务营业支出1.30亿元，占营业支出的8.80%，同比增长131.47%。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66、业务及管理费”。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42.00 亿元。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53亿元。其中：现金流入40.24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34.92%。主要为：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18.87亿元，占比46.90%；拆入资金净增加额6.15亿元，占比15.28%；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现金净4.34亿元，占10.80%。现金流出81.77亿元，占现金

流出总量的52.01%。主要为：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28.41亿元，占34.75%；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8.81亿元，占23.01%；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14.64亿元，占比17.90%。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0亿元。其中：现金流入2.09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1.81%。现金流出6.99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4.45%。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5亿元。其中：现金流入72.90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63.27%。主要为：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50.00亿元，占比68.59%；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14.68亿元，占比20.14%，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8.21亿元，占比11.27%；现金流出68.45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43.54%。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49.44亿元，占比72.22%。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637,094,541.90	21.24	12,090,415,132.84	29.94	-28.56	主要为上年末收到募集资金及受市场行情影响客户资金减少
结算备付金	2,350,216,490.39	5.78	3,096,957,086.10	7.67	-24.11	主要为受市场行情影响客户备付金减少
拆出资金	40,000,000.00	0.10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是银行间市场拆出资金增加
融出资金	6,352,970,795.89	15.62	6,119,265,370.45	15.15	3.82	主要是子公司开展融资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22,502,695.46	18.75	8,037,095,626.37	19.90	-5.16	主要为债券投资规模减少
衍生金融资产	59,937,640.59	0.15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为远期合约业务影响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07,017,252.98	22.64	5,911,696,190.30	14.64	55.74	主要为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	100,459,566.63	0.25	43,496,697.92	0.11	130.96	主要为资管及投行项目应收款增加
存出保证金	260,826,228.11	0.64	490,078,050.96	1.21	-46.78	主要为交易及履约保证金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47,069,537.72	7.25	2,581,937,630.58	6.39	14.14	主要为债券及信托计划投资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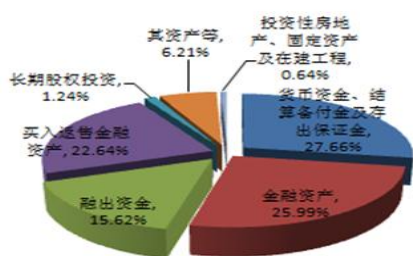
						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506,047,624.88	1.24	370,421,607.85	0.92	36.61	主要为联营企业的投资增加
在建工程	7,541,922.85	0.02	4,051,439.24	0.01	86.15	主要为办公楼建造支出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341,507.05	0.40	117,928,755.39	0.29	36.81	主要为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其他资产	1,521,070,731.39	3.74	685,871,695.61	1.70	121.77	主要为子公司贷款业务增长
短期借款	2,184,702,824.94	5.37	661,118,923.35	1.64	230.46	主要为子公司新增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2,863,870,000.00	7.04	3,809,755,009.59	9.43	-24.83	主要为归还次级债、收益凭证
拆入资金	1,015,000,000.00	2.50	400,000,000.00	0.99	153.75	主要为转融通拆入资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1,418,021.45	0.89	1,208,177,431.99	2.99	-70.09	主要为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到期
衍生金融负债	470,687.56	0.00	131,955.20	0.00	256.70	主要为个股期权业务影响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284,879,072.67	17.92	5,607,978,821.81	13.89	29.90	主要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6,825,312,091.98	16.79	9,426,088,091.08	23.34	-27.59	主要为受市场行情影响客户资金减少
代理承销证券款	434,400,000.00	1.07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为未结算代理承销款
应付利息	218,265,110.69	0.54	354,923,124.12	0.88	-38.50	主要为应付公司债券利息减少
长期借款	0.00	0.00	55,327,275.46	0.14	-100.00	主要是子公司质押借款减少
应付债券	6,496,634,877.25	15.98	5,494,298,598.03	13.60	18.24	主要为发行次级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59,558.42	0.03	28,707,013.93	0.07	-63.91	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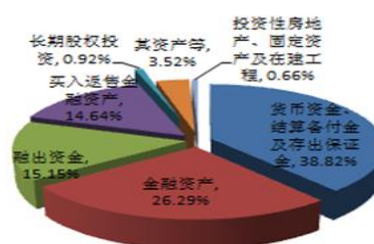
(1) 资产状况

2017末，集团总资产406.61亿元，较年初403.85亿元增加2.76亿元，增幅0.69%，其中：集团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占总资产的比率为27.66%，金融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为25.99%，融出资金占总资产的比率为15.62%，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占总资产的比率为0.64%，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的比率为1.2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为22.64%，其他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为6.21%。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流动性较好，资产结构优良。

2017年末资产占比情况



2016年末资产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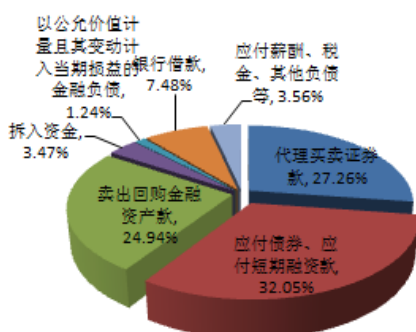


(2) 负债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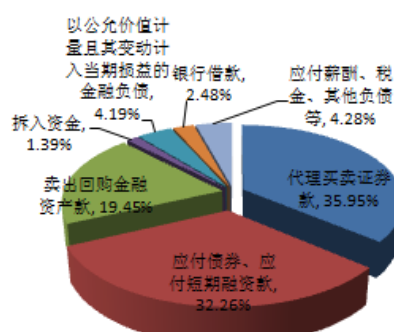
2017末，集团总负债292.09亿元，较年初288.38亿元增加3.71亿元，增幅1.29%，其中：集团代理买卖证券款（含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和代理承销证券款占总负债的比率为27.26%，应付债券、应付短期融资款占总负债的比率为32.0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占总负债的比率为24.94%，银行借款占总负债的比率为7.48%，拆入资金占总负债的比率为3.47%，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占总负债的比率为1.24%，应付薪酬、税金、其他负债等占总负债的比率为3.56%。

资产负债率水平略增，截至2017年12月31日，集团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含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和代理承销证券款的资产负债率为64.98%，同比增加3.45个百分点。

2017年末负债占比情况



2016年末负债占比情况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7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览”和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 5.06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 1.36 亿元，增幅为 36.61%。子公司投资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17、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17、长期股权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6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12月22日完成A股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4元，发行数量70,000万股，共募集资金28亿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66,981.17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将销户时结余的募集资金利息0.69万元（低于500万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5%）转出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中原期货：注册资本3.3亿元，中原证券持有51.357%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中原期货总资产为10.14亿元，净资产4.06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94亿元，净利润2,135.84万元。

中鼎开源：注册资本20亿元，中原证券持有100%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中鼎开源总资产为12.06亿元，净资产9.36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31亿元，净利润8,048.3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31亿元，主营业务利润1.07亿元。

中州国际：注册资本5亿港元，中原证券持有100%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中州国际总资产为36.58亿港元，净资产11.14亿港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08亿港元，净利润0.9亿港元，主营业务收入3.01亿港元，主营业务利润2.60亿港元。

中州国际经营业绩较上年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如下：一是香港证券市场交投活跃。2017年香港恒生指数较2016年上涨35.99%，股票日均成交额较2016年增加56%，为中州国际各项业务开展创造了较好的市场环境。二是中州国际资本实力不断增强。与2016年相比，2017年度中州国际完成了下属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平台搭建，在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层面引进新股东，完成了增资，注册资金增至10亿港元，为业务开展提供了稳定的资金来源。三是与公司总部紧密协同，以服务河南省企业和公司境内客户的境外投融资需求为重点，带来了稳定的增量收入。四是加强市场化团队建设，紧抓较好的市场机遇，快速推进包括投行、资管、投资等在内的各项业务开展，实现了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

中州蓝海：注册资本30亿元，实缴资本23.26亿元，中原证券持有100%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中州蓝海总资产为29.44亿元，净资产27.13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13亿元，净利润7,874.7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13亿元，主营业务利润7,606.47万元。

中州蓝海业绩大幅增长，一是得益于2017年实收资本从3.3亿元增加到23.26亿元，在投金额大幅增加。二是制定并有效执行了正确的投资策略，使得当期收益和长远收益有机结合。三是干部员工锐意进取，务实高效。

股权中心：注册资本3.5亿元，中原证券持有35%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股权中心总资产为4.67亿元，净资产3.58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463.39万元，净利润1,814.75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了6家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合伙企业，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部分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其他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部、分公司、子公司新设和处置情况以及对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境内共新设4家证券分公司、6家证券营业部；完成2家证券分公司及6家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以及4家子公司的增资、处置及变更。以上变化将有助于优化本集团的网络布局、提升公司客户服务能力及子公司的综合实力。

（1）营业部设立和变动情况

证券营业部新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的6家证券营业部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地区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运城槐东北路证券营业部	山西运城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舞钢温州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平顶山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义乌稠州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金华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潢川航空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信阳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虞城嵩山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商丘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偃师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洛阳

证券营业部迁址情况

公司持续进行营业网点布局调整和优化。报告期内，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共计6家，分别为：平顶山凌云路证券营业部、武汉珞狮路证券营业部、灵宝函谷路证券营业部、鹿邑紫气大道证券营业部、广州体育西路证券营业部、淇县淇河路证券营业部。

(2) 分公司设立和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四川分公司、江苏分公司、海南分公司和上海资产管理分公司4家分公司，详情参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六、（二）“3、分公司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平顶山分公司和郑州分公司的同城迁址工作。

(3) 子公司设立和变动情况

中州国际：

2017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同意对中州国际增加现金出资5亿港元（折合人民币约44,271万元），增资完成后，中州国际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0亿港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施对中州国际的增资。

中鼎开源：

2017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及增资的议案》，同意对中鼎开源进行股权结构调整及增资。2017年10月13日，中鼎开源注册资本由13.8亿元变更至8.95亿元，公司持股比例由64.86%变更为100%；2017年11月2日，中鼎开源注册资本由8.95亿元变更至20亿元。

中州蓝海：

2017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同意中州蓝海注册资本由5亿元增至3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自中州蓝海成立以来，公司累计向其划拨注册资本23.26亿元。

2017年11月3日，中州蓝海注册地址变更为许昌市魏都产业集聚区劳动路以西宏腾路以北。

股权中心：

2017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进行协议转让的议案》，同意通过内部资产重组方式，将股权中心所持中证开元60%股权以不低于经评估的价格协议转让给中鼎开源。2017年12月28日，股权中心与中鼎开源订立股权转让合同，股权中心向中鼎开源出售其持有中证开元60%股权，交易金额为3,705.56万元。

2、 账户规范情况专项说明

公司始终坚持把账户规范管理作为重要的基础工作,把账户管理工作常规化、规范化、制度化,不断完善账户规范管理的长效机制。2017年度,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相关制度要求,有效落实账户规范管理的各项措施,认真做好账户实名制落实情况自查、一人多户休眠账户处理、机构信息核查系统上线及开展机构账户注册资料核查等工作,持续做好存量账户信息规范、客户资料完善等基础性工作,确保账户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报告期内,各分支机构无风险处置账户,公司原有不合格账户规范及休眠账户激活等工作有序进行。其中,规范不合格资金账户29户,规范不合格证券账户30户,期末不合格资金账户1,171户,不合格证券账户1,239户;激活休眠资金账户1,677户,增加一人多户休眠证券账户16,760户,期末休眠资金账户396,776户,休眠证券账户668,241户。另外公司期末司法冻结资金账户6户,司法冻结证券账户12户。详见下表:

账户类别		2016 年末户数 (人民币账户)	变动数量	2017 年末户数 (人民币账户)
休眠账户	资金账户	398,453	-1,677	396,776
	证券账户	651,481	16,760	668,241
不合格账户	资金账户	1,200	-29	1,171
	证券账户	1,269	-30	1,239
司法冻结账户	资金账户	4	2	6
	证券账户	6	6	12
风险处置账户	资金账户	0	0	0
	证券账户	0	0	0

3、 业务创新情况

在严监管的环境下,公司业务创新是在满足合规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完善了新业务新产品风险管理办法,对创新业务开展的审批流程和内部控制进行了严格的要求;对每项业务制定了具体的风险控制指标并严格执行。并寻找业务开展机会,积极孵化创新业务。

报告期内,互联网金融业务持续加强广告合作拓展、客户粘性提升、产品销售促进、中原e融深化等方面工作,加速夯实“中原财升宝”移动综合金融平台性能、功能与内容,积极推进经纪业务互联网化规划方案统筹和智能服务产品化探索。场外证券自营业务有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自营业务的投资范围,提升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能力。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2017年年底，我国共有131家证券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3,113.28亿元，共实现净利润1,129.95亿元。目前我国证券公司数量较多，但整体规模与资本市场发展程度较高的国家相比仍有较大差距。

目前，我国证券公司的主营业务仍高度集中于经纪、信用、自营等业务领域，同质化现象严重。近年来，随着另类投资业务、私募基金业务、国际业务的快速崛起，各证券公司实现差异化发展已经初现端倪，但整体高度依赖于二级市场行情的盈利模式依然没有得到显著改观。

近年来，各证券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发行上市等方式迅速扩大资本规模，提升自身综合实力。证券行业由低水平的分散经营向集中化发展，特别是资管、投行等业务领域，行业集中度呈现不断提高的态势。行业龙头公司凭借自身资本实力较强、营业网点布局较为完善、客户及各项业务储备较多、各类创新业务开展较早等优势，逐步与行业内其他对手拉开差距，形成了竞争优势。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互联网与诸多行业正在进行深度融合。个别证券公司通过互联网金融实现了超常规发展，并引起了业内的高度关注；互联网金融将对证券行业的部分业务领域产生较为深远的影响。为应对互联网券商的冲击，各证券公司通过与互联网企业合作、自建互联网金融平台等方式积极拥抱互联网时代，但产生了新的同质化问题，整体效果并不理想。能否探索出自身的互联网金融盈利模式将是传统证券公司实现业务转型升级的关键。

证券业务牌照逐步放开是大势所趋。以商业银行为代表的其他金融机构早已将触角伸入非银领域。与银行机构相比，各证券公司在营业网点、客户资源等方面均处于明显劣势，行业整体竞争格局将进一步加剧。同时国内证券行业对外开放步伐不断加快，未来行业各证券公司将直面外资证券公司的全方位竞争，行业整体竞争格局将趋于复杂化。同时，部分有实力的国内证券公司已经开始“走出去”，在国际业务的开展中走在了行业前列。未来国际业务将逐步成为证券公司打造多元化收入格局，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的重要一环。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充分发挥在沪港两地上市的优势，紧紧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质要求，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再用三到五年的时间，把中原证券打造成一个以证券主业为基础，横跨区域股权交易市场和保险业务等在内的，“投行+投资”双轮驱动的现代化、国际化大型金融控股集团，综合实力和经济效益稳居全国证券行业第一方阵。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将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坚持“一个战略”、落实“四大布局”、强化“三大保障”，重点做好“六大工作”，努力实现经营业绩快速增长。

1. 坚持一个战略：即必须牢牢坚持公司向“做强投行、优化投资、巩固经纪等基础业务、力求创新业务发展”的转型方向和业务发展战略不动摇。

2. 落实四大布局：即在盈利空间的布局上，以经纪和四板业务为核心，加强河南总基地建设；以自营和资管业务为核心，加快打造上海中心；以投行和创新业务为核心，加快打造北京中心；以国际业务为核心，加快打造香港中心。同时，加快各子公司发展，进一步丰富四大布局内涵。

3. 强化三大保障：即强化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合规风控和干部队伍保障，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4. 重点做好六大工作：即持续加强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为公司转型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切实提高合规风控水平，确保公司健康发展；全面贯彻落实四大布局，打造多元化稳定利润中心；加强激励约束机制和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增强公司转型发展的内生动力；大力提升业务专业能力和总部支撑能力，全力追赶行业发展步伐；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公司通过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等方法对风险进行计量，通过甄别、分类、分析等措施对各类风险进行区分、防范和管理，目标是充分揭示公司的经营风险并将其控制在公司能够承受的范围之内，以保证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和股东、公司利益的最大化。具体而言，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信用风险及应对措施

信用风险指借款人或者交易对手无法按规定履约而导致损失的风险。经纪业务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可以切实规避相关信用风险，因此，公司的信用风险目前主要源自债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具体表现为：（1）投资对象的违约或评级下降；（2）交易对手的违约；（3）融资融券客户到期无法偿还资金或证券的风险；（4）应收款项的坏账风险。

在债券投资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借助信用评级手段，从投资品种、发行主体和交易对手三个层面考量不同信用等级投资品种的信用风险；风险监督和控制包括对各投资品种、交易对手的分类管理以及对持仓投资品信用情况的日常监控。公司还规定，所有超过交易额度授权的业务均需上报风险管理总部审核，并上报上一级授权组织审批，风险管理总部对投资品种的交易方式、结算方式、对手方信用等级等方面进行审核，提示交易风险。对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公司已根据债务人的经营情况、现金流量情况和坏账准备政策，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

在融资融券业务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通过制定各项严格的制度和措施，从征信、授信、盯市、平仓等多个环节对该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进行控制，其中包括：建立严格的客户准入制度和征信、授信标准，并由公司总部进行授信；建立严格的担保物范围及折算率、保证金比例、维持担保比例的标准；建立融资融券交易逐日盯市制度，达到平仓线时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强制平仓；证券公司对客户进行强制平仓后，平仓所得资金或证券仍不能偿还公司因向客户融资融券所生债权的，对客户进行资产追索。公司还对客户建立专用评级模板进行信用评级，并对评级结果及评级模板进行重检。

在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一套严格的客户甄选及项目风险评估体系。营业部负责初步审核客户提供的项目资料，详细了解客户身份、收入、投资经验以及风险偏好；公司总部业务部门完成项目尽职调查报告，采取“一事一议”的形式提交业务决策委员会，进行项目风险评估，并逐日盯市，动态监控项目履约保障比例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总部对业务实施后台集中风险监控，主要包括业务规模、单一客户集中度、单一证券集中度、平仓履约保障比例等风险控制指标，有效防范信用风险的发生。

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均在期末计提了坏账准备。

2、 市场风险及应对措施

市场风险主要指公司因市场整体或者局部变动从而导致损失或者收入减少的可能性，包括权益类资产价格波动风险、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等。价格风险主要为证券市场波动导致股票等证券产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该项风险在数量上表现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利润变动，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汇率风险指公司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营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汇率的波动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兑风险，公司受汇率变动影响的外币资产规模较小。

为防范市场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1）执行严格的投资授权体系。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股票自营业务和债券自营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范围内负责对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在年度内进行分解配置，风险管理总部对相应指标进行监控和风险预警；（2）建立多指标风险监控评估体系。对自营业务建立量化指标体系，结合集中投资限制、情景分析、压力测试、敏感性分析等多种方法或工具进行计量评估；（3）对交易流程进行全方位控制。通过投资管理系统实现指标监控，对债券自营业务限额、债券等级、集中度等进行前端控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对业务风险进行评估报告。

3、 流动性风险及应对措施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针对流动性风险，公司合理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股票投资以分散投资为原则，注重流动性风险管理，持仓占所投资品种全部流通股比例较小。针对公司业务发展、融资能力及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等情况，合理确定公司债务融资规模、融资期限，加强大额资金的实时监控及管理，以实现资金集中分配及协调、避免债务集中到期形成的流动性风险。综合运用多种融资方式和融资渠道，及时满足公司流动性需要；采用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监控体系，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监控，并使用压力测试评估业务活动对净资本和流动性的影响。

4、 操作风险及应对措施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交易过程或管理系统不适当的操作而带来金融损失的风险。

在操作风险管理方面，公司设置各业务风险控制岗位人员对其所辖业务中的风险进行一线风险控制并报告，并保障职能部门与前线业务部门的相对独立性。公司风险管理总部联合相关部门适时监控公司经纪业务、自营业务、固定收益等业务的操作风险状况，并形成了经纪业务风险管理手册和其他业务的风险控制制度体系。在运用量化管理方法的同时，对难以量化的风险，通过严格的操作控制程序，减少技术和人为原因造成的风险，提高风险管理的效率。

5、 合规风险及应对措施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准则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自律处分、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公司的合规风险包括经纪业务中的违规操作风险，如接受客户全权委托、聘用无证券执业资格的人员从事营销活动，自营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中的单只持股超过监管规定比例等，投资银行业务中的保荐人未履行尽职调查义务等，投资咨询业务中的对外投资咨询活动未履行报备手续等。

公司主要通过法律合规审查、法律合规监测、法律合规检查、法律合规督导、法律合规培训等手段对法律合规风险实施有效管控。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如无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现金支出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能分红的其他事项发生，每年以现金分红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现金分红在每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在现金分红的同时，也可以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但如公司当年未以现金分红，则不得单独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2017年10月16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73元（含税），该次分配的现金红利占2017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214.76%。

公司2017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923,734,700股为基数，向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137,330,714.50元。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本公司审议2017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公司2017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尚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2017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二个月内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制订合规、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08	0	423,763,347.60	441,982,592.67	95.88
2016 年	0	2.21	0	797,145,368.70	718,646,243.11	110.92
2015 年	0	4.20	0	1,353,968,574.00	1,405,500,406.97	96.33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与中原证券 2014 年 3 月 10 日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期限为长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安阳经济开	股东对所持	自中原证券首	是	是		

		发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股份限售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许昌施普雷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河南省金龙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江苏惠友毛衫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个月				
	解决同业竞争	本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与河南投资集团 2014 年 3 月 10 日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期限为长期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42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金融企业应当根据金融企业经营活动的性质和要求，比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已按上述准则和通知执行，采用上述准则对本集团和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98.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注：以上为本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费用，未包括对并表子公司的审计费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续聘信用中和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审计机构，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提供相关的境内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135 万元，其中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10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30 万元；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外审计机构，负责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提供相关的审计及审阅服务，聘期一年，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298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收到《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责令改正等措施的决定》（编号：河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10 号）。公司高度重视，自查自纠并安排整改措

施，持续进行整改完善工作。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及时向河南证监局报送了专项书面整改报告，并在2017年8月和11月实施两次内部合规检查，向河南证监局报送了合规检查报告。

(2) 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71577号）。因公司在担任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徐州杰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财务顾问过程中涉嫌未勤勉尽责，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3) 公司于2018年2月9日收到《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责令改正等监督管理措施的决定》（编号：河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号）。公司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明确整改任务，细化整改措施，强化整改责任，扎实推进整改落实。同时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在抓好问题整改基础上，对公司整体工作进行全面反思，举一反三，实现整改成果的最大化，着力解决制约公司转型发展的突出问题，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合规风控基础。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无其他被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所、金融期货交易所、财税、外汇和审计等部门处罚或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及不良诚信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5月26日，MaoYuanCapital Limited向本公司发出书面通知，提议于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新增有关建议采纳购股权计划的决议案。该购股权计划已经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该购股权计划满足相关条件后方可作实。在实施该购股权计划的条件尚未满足前，本公司将不会实施该购股权计划。请参阅本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23日发布的本公司2015年H股年度报告，以及2016年12月8日发布的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意向书之有关内容。相关信息可查阅网址：

http://www.hkexnews.hk及http://www.sse.com.cn。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预计交易金额上限	实际发生金额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务	信托管理服务	2,500	723.10
	证券和金融产品务	资产管理服务	700	278.56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购买信托产品	45,000	45,000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务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财务顾问服务	200	200
	会员服务	公司作为推荐会员向关联方缴纳会费	10	1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年7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参股设立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5亿元与河南投资集团等其他8家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拟定为50亿元人民币。本次关联交	请参阅公司2017年7月13日、8月3日及8月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2017-066及2017-068）

易对公司而言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17年8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参股设立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的议案》，为了加快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组建工作，同意公司以中原证券全资子公司中州蓝海作为出资人出资设立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3日，中州蓝海与河南投资集团等其他8家出资人共同签署《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资协议》。2017年8月8日，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成立。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48,448,6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964,857,65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964,857,65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8.4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 公司为中州国际在境外借款提供反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964,857,650.00元。(其中: 港币915,000,000.00元, 人民币200,000,000.00元)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董事、总裁辞任

2017年9月6日,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总裁周小全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周小全先生因个人和身体原因, 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裁及其兼任的公司有关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周小全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2017年9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长菅明军先生兼任总裁职务的议案》，董事长菅明军先生兼任总裁职务。

上述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2017年9月7日及9月1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2017-075）。

（二）公司拟回购部分 H 股股票

2017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H股股票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场内股份回购的形式回购部分H股股票。

2017年9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39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审批》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8年1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4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注册资本由3,923,734,700元变更为不低于3,798,731,800元。

截至本报告日期，公司累计回购H股数量为6,188,000股，分别约占报告期末本公司H股股份总数和总股本的0.495%及0.158%。付出的每股最高买价为3.28港元，最低买价为3.02港元，付出的总金额为19,407,620港元。

上述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2017年5月23日及2018年1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及2018-007）。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1）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证券行业履行脱贫攻坚社会责任的意见》相关要求，为助力河南省脱贫攻坚工作，公司已成立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2）发挥公司“六位一体”全产业链优势，为贫困县提供全方位的扶贫服务。一是发挥股权中心作用，精准对接贫困县中小企业挂牌展示和融资需求；二是发挥投行业务优势，帮助贫困县企业主板上市、新三板挂牌；三是对贫困县企业进行直接投资。

（3）合作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中鼎开源、中证开元与贫困县深度合作，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设立相应的产业投资基金，发挥专业优势对贫困县各类优质企业提供资金支持和帮助。

（4）发挥河南省扶贫基金会的平台优势，加大对贫困县的公益扶贫力度。

（5）对贫困县贫困村进行精准扶贫。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1) 一司一县结对帮扶

公司响应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证券公司落实“一司一县”结对帮扶的倡议，在上年结对帮扶兰考县、固始县的基础上又增加了南阳市桐柏县、驻马店市上蔡县为结对帮扶定点县。

(2) 一县一企结对帮扶

中国证券业协会2017年9月发出了关于《推动“一县一企”深化精准扶贫——证券公司服务脱贫攻坚再行动倡议书》，经公司各部门共同努力，已有2家公司进入上市辅导，与7家企业初步达成IPO合作意向。

(3) 扶贫具体成果

①消费扶贫

购买兰考张庄村、固始官桥村、新县贫困户村民农副产品合计24万元，建档立卡贫困户68人受益。

②教育扶贫

通过河南省扶贫基金会对兰考县东坝头乡张庄小学捐赠50万元，用于对教学设备的更新、教学条件提升，并联合三公利华捐赠价值15万元篮球场地一块。

③区域市场企业挂牌展示

2017年，在公司各分支机构共同努力下，共85家贫困县企业在股权中心挂牌。同时股权中心还对贫困县企业实行“专人对接、专项审核”的绿色通道政策，并减半收取挂牌服务费和场地费，积极促进当地中小企业规范发展。

④支持贫困县党建工作

公司于2017年11月1日、8月17日、10月25日分别向固始县、桐柏县、上蔡县三个帮扶定点贫困县各捐赠50万元，共计150万，用于基层党建服务中心建设。

⑤其他捐赠

向河南省体育发展基金会捐赠130万元，用于支持河南省体育事业发展。

⑥助发企业债

濮阳县企业债14亿元及泌阳县企业债8亿元已获发改委批复，将择机发行。

(4) 利用河南省扶贫基金会助力全省扶贫工作

作为理事长单位，公司积极支持河南省扶贫基金会发展，专门选派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担任理事长，选派工会优秀干部任秘书长，同时将以前相对分散的公司捐赠资金通过该平台集中使用，以更好服务精准脱贫。

2017年河南省扶贫基金会共接受社会捐赠资金4.7亿元，接受物资捐赠价值270余万元；与恒大集团、碧桂园集团、中原证券、河南伊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

行等一批爱心企业进行公益合作，并动员五万余名爱心人士参与公益活动；直接救助1,670余户贫困户，带动近万名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使2万余名贫困学生从中受益。

(5) 选派援疆干部和驻村第一书记，直接参与脱贫攻坚

报告期内，根据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安排，公司选派一名援疆干部任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自觉围绕新疆发展总目标，助力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2017年取得审批融资221.02亿元，实现融资本业务收入1,484万元。公司与哈密市人民政府签署了金融援疆战略合作备忘录，为下一步各单项业务深入对接推进打下了基础。

2017年11月，根据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的安排，公司通过公开报名、选拔等程序，精心挑选了一位政治素质好、能力强且年富力强的优秀干部，担任革命老区河南省光山县罗陈村驻村第一书记。为进一步加快罗陈村脱贫，公司党委已决定向该村捐助50万元，用于基层党建基础设施建设。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404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24
2.教育脱贫	
2.1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50
3.其他项目	
其中：3.1.项目个数（个）	3
3.2.投入金额	330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1) 充分发挥沪港两地上市公司优势，进一步加大支持脱贫攻坚的力度，努力为贫困县企业提供股权、债权、投资等一揽子综合金融服务，多维度、多层次支持固始县、桐柏县、上蔡县、光山县等河南省内的贫困县企业加快发展。

(2) 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促进罗陈村尽快脱贫，争取打造出一个贫困村依靠发展经济、增强“造血”功能实现脱贫致富、建成基层党组织的标杆。

(3) 加大对河南省扶贫基金会的支持力度，支持其实施“百千万”工程，即：逐步实施提升一百个贫困村卫生室条件、资助三千名以上特困高中生、助力一万户贫困家庭脱贫，以进一步提升精准扶贫效果。

(4) 拟在股权中心新增挂牌贫困县优质企业100家以上。

(5) 中鼎开源拟与固始县合作成立固始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环境责任：

办公室和营业部是公司开展业务的主要场所，因此公司力求将节约用电的理念落实到日常办公的细节中。公司采取以下措施提高电力的使用效率：

选用带有能源之星标识的计算机；

要求员工在非工作时间把电子设备完全关掉；

将办公室划分为不同区域并设立可独立控制的照明开关；

保持照明装置的清洁；

设定空调系统最低温度为26摄氏度。

公司数据中心采用两地三中心设计，主、备数据中心位于郑州，第三灾备中心位于上海。公司主数据中心按A类机房设计，采用机房专用精密空调保障机房的正常温湿度，机柜布局采用冷热通道及下送风上回风方式保障制冷的高效。

保护环境及天然资源：

公司全面推行绿色办公，在日常工作中积极践行绿色环保理念。公司推行办公自动化系统(OASystem)，用来管理物品申购、请示、申请、公文印章使用等行政工作，努力减少纸张的使用。通过鼓励员工将计算机打印材料设置为双面打印，在节日期间使用电子贺卡，通过官网、微信、网上交易终端、移动交易终端等公众平台主动推广与投资者息息相关的证券市场业务规则、风险揭示等内容，以达到公司减少纸张消耗的目的。公司积极开展大数据运营，为用户提供体验更优的互联网证券综合服务，包括网上证券开户、证券行情信息、证券投资交易、证券理财服务、业

务自助服务等。将来，公司将积极探索以人工智能为核心的智慧金融服务，加速推进公司各业务条线在互联网金融科技。与此同时，公司鼓励员工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或共乘交通工具，以减少碳排放，保护环境及天然资源。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可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27亿元（含27亿元）。

2017年7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415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17年8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415号）。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本着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反馈意见所提出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与讨论，并作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

2017年10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将可转债发行规模从“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含27亿元）”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25.50亿元（含25.50亿元）”。

2017年11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71577号），并于2017年12月13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申请中止审查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2018年1月12日，我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71415号），中国证监会同意我公司中止审查的申请。

上述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2017年5月23日、7月15日、9月16日、11月1日及2018年1月1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2017-061、2017-076、2017-087及2018-004）。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次级债券	2017年7月25日	5.15%	150,000	2017年8月8日	150,000	2020年7月26日
次级债券	2017年11月16日	5.49%	100,000	2017年12月4日	100,000	2020年11月17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年6月9日获得上交所《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586号），获准发行不超过100亿元的次级债券。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25日和2017年11月16日发行15亿元利率为5.15%及10亿元利率为5.49%的次级债券。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820
	其中 A 股 144,525; H 股 2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7,606
	其中 A 股 147,305; H 股 30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9,000	1,249,794,000	31.85		无		境外法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2,983,847	20.98	822,983,847	无		国有法人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拥有本公司股权)		608,000,000	15.50	608,000,000	无		其他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514,015	4.52	177,513,015	质押	50,930,000	国有法人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046,245	1.91	75,046,245	质押	3,750,00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70,000,000	1.78	70,000,000	无		其他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8,824,693	1.24	48,824,693	质押	24,412,346	国有法人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073,089	0.69	27,073,089	无		国有法人
许昌施普雷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	0.61	24,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0.51	2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49,794,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249,794,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390,093	人民币普通股	6,390,09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61,563	人民币普通股	3,861,5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855,347	人民币普通股	3,855,347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华鹏 6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78,305	人民币普通股	3,178,30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恒盈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81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1,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6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5,200				
毛振华	2,6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8,400				
广州市宏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44,136	人民币普通股	2,044,136				
中国建设银行-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2,940	人民币普通股	2,002,9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2,983,847	2020年1月3日	822,983,847	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拥有本公司股权）	608,000,000	2018年1月3日	608,000,00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513,015	2018年1月3日	177,513,015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4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046,245	2018年1月3日	75,046,245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70,000,000	2020年1月3日	47,979,175	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8年1月3日	22,020,825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6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8,824,693	2018年1月3日	48,824,693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7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073,089	2018年1月3日	27,073,089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8	许昌施普雷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	2018年1月3日	24,000,00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9	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8年1月3日	20,000,00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17,749,930	2018年1月3日	17,749,93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新勇
成立日期	1991 年 12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投资项目分的产品原料的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的境内上市公司有：豫能控股（001896）持股 738,700,684 股，占总股本比例 64.20%；同力水泥（000885）持股 278,907,035 股，占总股本比例 56.19%，安彩高科（600207）持股 407,835,649 股，占总股本比例 47.26%。 参股的境内上市公司有：中航光电（002179）。 参股的境外上市公司有：中原银行（01216.HK）和郑州银行（06196.HK）。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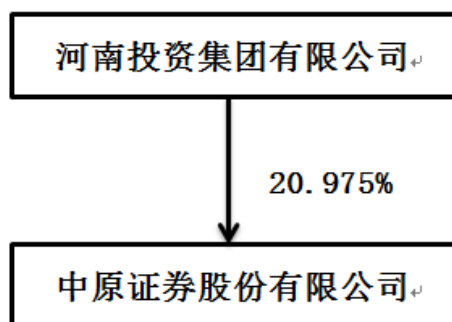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情况说明	河南投资集团隶属于河南省人民政府，由河南省政府授权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河南省国资委履行监管职责。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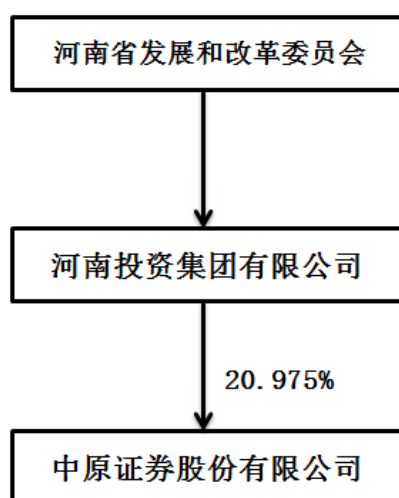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河南投资集团隶属于河南省人民政府，由河南省政府授权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河南省国资委履行监管职责。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拥有本公司股权)	高迎欣	2006年12月28日	911200007178678241	2	发起设立并管理产业投资基金；主要受托管理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提供相关投资咨询服务及从事其他有关政府部门批准的资产管理

					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直接持股 10%以上的股东。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系公司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有。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二、“（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菅明军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5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1,289,754	1,289,754		不适用	196.00	否
	总裁			2017年9月11日	2018年9月10日						
周小全	执行董事、总裁	男	45	2015年9月10日	2017年9月6日	762,000	762,000		不适用	271.08	否
李兴佳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是
王立新	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3.60	是
张强	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否
张笑齐	非执行董事	男	32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3.60	否
于泽阳	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否
苑德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25.00	否
袁志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2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25.00	否
宁金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1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25.00	否
于绪刚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15年12月7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25.00	否
鲁智礼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50.67	否
王金昌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4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2月26日				不适用		是
闫长宽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4	2015年9月10日	2017年12月27日				不适用		否
谢俊生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1	2016年10月13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否
项思英	独立监事	女	54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2.00	否
夏晓宁	独立监事	男	57	2016年5月9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2.00	否
韩军阳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82.02	否
赖步连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5	2015年9月10日	2017年6月16日				不适用	35.39	否
张露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9	2017年6月16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87.18	否
肖怡忱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3	2018年1月12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41.40	否

朱建民	常务副总裁	男	54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33.12	否
朱军红	副总裁	女	48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34.60	否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1月30日						
徐海军	副总裁	男	47	2016年9月3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32.08	否
	董事会秘书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1月19日						
谢雪竹	副总裁	女	47	2016年9月3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32.08	否
	合规总监			2015年12月29日	2018年9月10日						
赵丽峰	副总裁	男	45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211.69	否
李昭欣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男	48	2018年1月3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否
朱启本	首席风险官	男	53	2015年12月29日	2018年1月19日				不适用	86.18	否
	董事会秘书			2018年1月19日	2018年9月10日						
王静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9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1月12日				不适用	74.61	否
	首席风险官			2018年1月19日	2018年9月10日						
合计	/	/	/	/	/	2,051,754	2,051,754		/	1,899.3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菅明军	1963年出生，中共河南省委候补委员，河南省人大常委，经济学博士，高级会计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国家财政部综合计划司干部，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副主任，亚太会计集团常务副总裁，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主任，河南省政府省管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2008年10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总裁，201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2014年1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7年9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总裁。目前兼任河南省证券期货业协会会长、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银行业专业委员会委员。2014年4月获河南省政府授予省劳动模范荣誉称号。2014年1月荣获“2013河南经济年度人物”；自2009年起，连续四年被河南省主流媒体评为“中原最具影响力企业领袖”。2015年被香港大公报等评为2015年中国证券金紫荆奖“最具影响力上市公司领袖”。
李兴佳	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河南投资集团董事、副总经理。从2008年6月至2015年9月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历任河南省计划经济委员会、计划委员会、发展改革委员会的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河南投资集团任资产管理一部临时负责人及技术总监并兼任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立新	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室、海外行部襄理、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副总裁、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监、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强	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安钢集团控股的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处副处长。曾任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型轧钢厂副厂长、第三轧钢厂副厂长，安钢集团策划部副部长。201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笑齐	1985 年出生，本科学历，商学学士。现任北京懋源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州国际投资董事、总经理。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属单位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指数事业部职员，北京懋源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于泽阳	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及综合办公室秘书处副处长、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秘书处处长。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苑德军	1950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曾于 1982 年 9 月至 1995 年 1 月担任哈尔滨金融学院（前称哈尔滨金融高等专科学校）的副教授，于 1995 年 2 月至 2000 年 10 月担任天津财经大学的教授，于 200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 月担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级经济学家。201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袁志伟	1975 年出生，拥有商科学士学位。现任睿智行政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香港马炎璋会计师行审计员，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高级经理、耐普罗集团内审部经理、航标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公司秘书。201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宁金成	1956 年出生，法学博士，教授。现任郑州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目前兼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郑州大学讲师、教授、副校长，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党委书记。2015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于绪刚	1968 年出生，法学博士。曾于 2001 年 8 月至 2003 年 12 月出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并自 2004 年 1 月至今出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于 1990 年 8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职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以及于 2009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担任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600010）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鲁智礼	1966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河南证券发行部经理，河南证券总经理助理兼研究所所长。200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目前兼任中原期货董事。
王金昌	1974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曾任郑州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部职员、财务部经理，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资产管理一部职员，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发展计划部职员、主任，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投资集团纪检监察部主任。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2 月 26 日任本公司监事，因工作调动，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辞去监事职务。
谢俊生	1967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安阳市财政局监察科科长，安阳市财政证券公司副经理，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项思英	1963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MBA）。现任鼎晖投资基金管理公司顾问。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农村经营管理司、外经工作办公室干部，国际金融公司（IFC）中国代表处投资分析员，国际金融公司（IFC）东亚局、全球制造及消费服务局投资官员，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CICC）投资银行部、直接投资部执行董事。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夏晓宁	1960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睿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民信金控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亚洲开发银行投资员，殷库资本有限公司资深合伙人、董事总经理，中银国际基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总裁。2016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韩军阳	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兼互联网金融总部总经理。曾在河南证券工作，先后任深圳营业部电脑部经理、行政区营业部副经理、电脑中心部门主任。2002 年 11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本公司信息技术总部副总经理，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3 月在本公司经纪业务总部工作，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本公司杭州营业部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本公司信息技术总部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张露	1969 年出生，法学硕士。现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曾在河南证券经六路证券营业部工作，任职员、副总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公司法律事务总部工作，任职员、副总经理，自 2013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任副主任、主任，并自 2015 年 3 月至今在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兼任监事会主席，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肖怡忱	1984 年出生，会计学硕士。现任本公司投资银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助理。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在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资本市场总部工作，自 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综合管理部质控一部负责人，2018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朱建民	1963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河南证券发行部副经理、伏牛路营业部经理、北京办事处主任、经纪管理部经理、商丘营业部经理，本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等。2007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目前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纪业专业委员会委员，河南省证券期货业协会副会长。
朱军红	1969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南财政证券公司会计主管、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总会计师，2002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裁助理兼计划财务总部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总部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201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目前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会计与风险控制专业委员会委员。
徐海军	197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河南证券上海业务部电脑部经理、花园路营业部副经理、紫荆山营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深圳营业部经理及上海汇尔顿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 年 1 月至 2018 年 1 月历任公司信息技术总部总经理、合规管理总部总经理、合规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谢雪竹	1970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河南财政证券公司驻武汉证券交易中心及河南证券交易中心交易员、总经理秘书；200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督察室主任、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郑州商城路营业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兼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首席风险官及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合规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目前兼任中证开元监事会主席。
赵丽峰	1972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保荐代表人。曾任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部、国际业务部高级项目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和投资银行部项目主管。2004 年 5 月至 2012 年 8 月历任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及总裁助理兼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李昭欣	1969 年出生，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经济师。自 1991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在河南省劳改局、河南省监狱管理局从事财务工作。2004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1 月在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作，历任产权管理处副处长、规划发展处调研员、综合处（研究室）处长。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18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朱启本	1964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河南证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和办公室主任助理。200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总经理、督查室主任及稽核负责人。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本公司首席

	风险官。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静	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郑州市人民银行（现称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科员，河南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2年11月至2013年3月任本公司营业部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3月任本公司客户服务总部总经理和零售业务总部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8月任本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8年1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8月至2018年1月任黄河金三角示范区分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兴佳	河南投资集团	董事、副总经理	2010年6月	
张强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副处长	2008年4月	
王立新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3年6月	
于泽阳	平煤神马	部长	2011年1月	
王金昌	河南投资集团	纪检监察部主任	2010年7月	2017年12月
闫长宽	安钢集团	总会计师	2013年12月	2017年12月
谢俊生	安阳经开	副总经理	2010年10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营明军	中州国际	董事长	2015年1月	

张笑齐	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 年 12 月	
	北京懋源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 年 3 月	
于泽阳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5 月	
	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6 月	
苑德军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 年 1 月	
袁志伟	睿智行政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4 年 8 月	
宁金成	郑州大学法学院	教授, 博士生导师	2010 年 11 月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4 月	
于绪刚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4 年 1 月	
鲁智礼	中原期货	董事	2008 年 3 月	
项思英	鼎晖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顾问	2016 年 4 月	
夏晓宁	睿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2012 年 9 月	
张露	中州蓝海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3 月	
徐海军	中州国际	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3 月	2018 年 3 月
谢雪竹	中证开元	监事会主席	2013 年 11 月	
赵丽峰	中鼎开源	董事	2017 年 8 月	
朱启本	中州国际	董事	2017 年 10 月	
	中州国际	总经理	2018 年 3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与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提出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监事的薪酬与考核由监事会提出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提出方案，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薪酬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关于董监事薪酬决议，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岗位职责、

	工作表现及市场环境等因素确定。外部董事、监事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根据行业市场水平制定方案，并经股东大会通过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奖惩事项根据董事会决议并结合公司考核激励约束机制方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严格按照国家关于薪酬延期支付相关规定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p>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支付情况请参见本报告本节一、“（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p> <p>谢俊生先生声明自2016年10月13日起自愿放弃领取本公司按月发放的监事津贴，但仍将继续履行监事有关职责。</p> <p>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个人意愿，兼职董事李兴佳先生、张强先生、于泽阳先生，兼职监事王金昌先生、闫长宽先生于2016年7月起放弃领取其津贴，但仍将履行相关职责。</p>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 1,899.30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营明军	总裁	聘任	
周小全	执行董事、总裁	离任	个人和身体原因
赖步连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闫长宽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张露	职工监事	选举	
王静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分工调整
肖怡忱	职工监事	选举	
徐海军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分工调整
朱启本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朱军红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离任	工作分工调整

李昭欣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聘任	
王金昌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经纪业务人员	1,766
投行人员	264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89
证券投资业务人员	55
研究人员	31
国际业务人员	63
法律合规、风控及稽核审计人员	59
信息技术人员	112
财务人员	118
行政及管理人员	184
其他	29
合计	2,7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7
硕士	586
本科	1,874
专科及以下	293
合计	2,77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津贴、绩效奖金和福利构成。基本工资是薪酬构成中相对固定的部分，是员工基本收入。津贴包括特殊岗位津贴、专业技术人才津贴等，是基本工资的补充。绩效奖金从年度利润中提取，根据绩效考核结果进行分配，向业绩突出的业务一线及员工倾斜。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员工建立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法定福利，同时为提高员工的福利保障水平，公司还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计划。

公司积极探索建立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研究筹划员工股权激励设计方案，将在外部法律政策环境允许的情况下，适时启动员工股权激励。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不断提升公司干部员工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统筹兼顾的培训计划。

对经营管理人员重点开展以提高证券行业发展认知、管理理论与技能战略思维能力、经营管理能力等内容的培训；对各业务条线和部门的员工重点以强化业务知识、提高产品开发、营销技巧和服务能力等内容的培训。同时，鼓励员工通过自学、参加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等方式进行自我学习，及时更新专业知识，特别是对考取保荐代表人、CFA、CIIA等资格的员工给予奖励。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约 32.15 万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约 437.05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证券经纪人是接受公司的委托，在公司授权范围内代理从事与经纪业务相关的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等活动的公司员工以外的自然人，公司与证券经纪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公司制定了完备的证券经纪人管理制度，包括证券经纪人的资格管理、委托合同管理、执业前培训和后续职业培训、证书管理与信息查询、执业行为规范、风险控制以及绩效考核与报酬支付等方面，实现了公司对证券经纪人的集中统一管理，证券营业部负责证券经纪人的日常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在证券经纪人基本管理制度有效运行的情况下，持续加强对分支机构证券经纪人业务的管理，深入了解各分支机构证券经纪人团队发展现状，优化证券经纪人日常管理相关流程。截止2017年底，公司证券经纪人数量达389人。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地和国内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合规运作，始终致力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定，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分权制衡、各司其职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投资者关系管理高效务实，公司治理科学、严谨、规范。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遵守了全部守则条文，并达到了《企业管治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一） 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公司章程》；
- 11、聘任、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 12、审议批准应由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审议批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员工的持股方案；
- 17、审议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东的提案；

18、审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须报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审批的，经审批后生效；涉及公司登记事项变更的，应依法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二）董事与董事会

1 董事会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公司执行董事周小全先生于2017年9月6日因个人及身体原因辞去董事、总裁及其兼任的公司有关职务。目前，公司董事会由10名董事，1名执行董事（菅明军先生），5名非执行董事（李兴佳先生、王立新先生、张强先生、张笑齐先生、于泽阳先生），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苑德军先生、袁志伟先生、宁金成先生、于绪刚先生）。菅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彼此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包括财政、业务、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关关系）。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确认根据《上市规则》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公司继续并确认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于公司身份。

报告期内，公司已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管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和监管风险，进一步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勤勉尽责。

2 董事会职责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在股东大会年会上报告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董事的履职情况，包括报告期内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次数、投票表决等情况；
- 3、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4、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8、制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份或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分支机构的设立；
- 10、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稽核负责人及决定其报酬事项；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并决定其报酬等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 13、制订聘任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方案；
 - 14、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15、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 16、听取合规总监关于公司合规状况的报告；
 - 17、制定董事薪酬数额和发放方案，向股东大会提交董事绩效考核、薪酬情况专项报告；
 - 18、评估及厘定公司达成策略目标时所愿意接纳的风险性质及程度，确保公司设立及维持合适及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以及持续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监督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设计、实施及监察，并确保最少每年检讨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是否有效；
 - 19、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除第7、8及12项必须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外，其余可以由半数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

（三） 监事和监事会

1 监事会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股东代表监事闫长宽因工作调动，于2017年12月27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有8名监事，监事会主席鲁智礼先生，2名股东代表监事（王金昌先生、谢俊生先生），2名独立监事（项思英女士、夏晓宁先生），3名职工代表监事（王静女士、韩军阳先生、张露女士）。监事会每届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 监事会职责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当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时，要求董事会予以纠正；
5. 审核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或者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其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6.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

7. 向股东大会会议提出议案；
8. 代表公司与董事交涉或者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9. 制定监事薪酬数额和发放方案，向股东大会提交监事绩效考核、薪酬情况专项报告；
10.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7 年 5 月 23 日
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	2017 年 5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7 年 5 月 23 日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2017 年 5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7 年 5 月 23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0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7 年 10 月 1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4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1次，A股类别股东会1次、H股类别股东会1次，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如下：

1、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于2017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2016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续聘2017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2017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2016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2016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关于董事长薪酬水平确定的议案》、《关于总裁薪酬发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主席薪酬发放的议案》、《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H股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分项表决共计20项）、《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于2017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H股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分项表决共计20项）、《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3、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于2017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H股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分项表决共计20项）、《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营明军	否	18	18	16	0	0	否	4
周小全 (已辞任)	否	14	14	12	0	0	是	3
李兴佳	否	18	18	16	0	0	否	3
王立新	否	18	18	16	0	0	否	4
张强	否	18	18	16	0	0	否	1
于泽阳	否	18	18	16	0	0	否	1
张笑齐	否	18	18	16	0	0	否	4
苑德军	是	18	18	16	0	0	否	3
袁志伟	是	18	18	16	0	0	否	4
宁金成	是	18	18	16	0	0	否	4
于绪刚	是	18	18	1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会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8次会议，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如下：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1月1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2月2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H股股票的议案》；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2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投资四部（权益类投资）和投行业务条线部门职能变更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证券自营业务规模和可承受的风险限额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资产管理业务规模自有资金投入规模的议案》、《关于确定2017年度融资融券、股票质押、约定购回及转融通业务规模的议案》、《关于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首次对外捐赠的议案》、《关于“13中原债”及“15中原02”行权事宜的议案》；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7年3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的议案》、《关于落实全面风险管理要求工作方案报告的议案》、《关于拟设立36家证券分支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分公司的议案》；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3月3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2016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续聘2017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2017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关于调整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16年度合规报告》、《2016年度企业管治报告》、《2016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17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度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的议案》；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

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发起的: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薪酬水平确定的提案》、《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发起的: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薪酬发放的提案》;

7、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4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关于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及增资的议案》;

8、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聘任许昌玉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9、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5月1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

10、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6月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持有新三板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议案》、《关于合并新设创新业务总部(衍生品业务总部)的议案》;

11、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7月1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参股设立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为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重大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

12、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8月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参股设立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的议案》、《关于新设业务协同总部的议案》;

13、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8月2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中期业绩及2017年中期报告的议案》、《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7年度中期合规报告》、《2017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2017年中期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维持不变的议案》;

1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17年度对外捐赠预算及向河南省扶贫基金会和河南省体育发展基金会两家单位捐赠的议案》;

15、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9月1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长菅明军先生兼任总裁职务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制度〉的议案》；

16、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9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所持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8.5%股权的议案》、《关于就中原期货在新三板挂牌事宜授权公司向香港联合交易所申请建议分拆的议案》、《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7、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10月3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嘉兴渤原通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关于出资购买信托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进行协议转让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合规管理保障办法(试行)〉、〈合规考核管理办法(试行)〉、〈合规问责管理办法(试行)〉、〈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实施办法(试行)〉的议案》；

18、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0月3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及相应调整发行方案有关条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四) 董事培训情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的持续培训，以确保他们对本公司的运作及业务有适当的理解，确保他们了解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香港联交所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及监管规定所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董事培训情况如下：

1、2017年6月，董事张强、张笑齐、于泽阳参加了2017年第一期河南上市公司董监高培训班。

2、2017年10月，董事李兴佳、王立新参加了2017年第二期河南上市公司董监高培训班。

3、2017年11月，公司全体董事学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4、2017年12月，董事菅明军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举办的证券从业人员后续培训。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在议事规则规定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1、发展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菅明军

委员：周小全（已离任）、李兴佳、王立新、张强

2、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菅明军

委员：于泽阳、宁金成

3、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苑德军

委员：周小全（已离任）、张笑齐、袁志伟、于绪刚

4、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袁志伟

委员：苑德军、张强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责及召开会议情况

1、发展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发展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报告期内，发展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总裁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2、风险控制委员会履职情况：

风险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检讨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制订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检查其实施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检查并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检查并监督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其实施情况。风险控制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重点研究公司的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事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报告期内，召开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2016年度企业管治报告》、《2016年度合规报告》。

3、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是研究、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经营管理的主要负责人选，对其他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研究、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并监督其执行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要就公司董事长、总裁薪酬相关事宜及董事长兼任总裁职务事宜召开二次会议，情况如下：

(1) 2017年3月31日，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开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薪酬水平确定的提案》、《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薪酬发放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2017年9月6日，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开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长菅明军先生兼任总裁职务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监督、评价公司内部的稽核和审计工作；提议聘请、续聘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按照适用标准审核及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及客观性，以及审核过程的有效性；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监管公司的财务申报制度、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检讨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职责、公司内部审核功能的有效性和履行《企业管治守则》所列其他责任的报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主要就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2016年度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续聘境内外审计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等事宜进行了讨论，并向董事会提出了建议。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1) 2017年3月29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阅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17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17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企业管治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 2017年8月24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中期业绩及2017年中期报告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位委员均出席了其各自所属专门委员会的所有会议。

五、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监事参加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监事姓名	是否独立监事	参加监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鲁智礼	否	8	8	6	0	0	否	4
王金昌	否	8	7	6	1	0	否	3
闫长宽	否	8	7	6	1	0	否	0
谢俊生	否	8	8	6	0	0	否	3
项思英	是	8	8	6	0	0	否	3
夏晓宁	是	8	6	6	2	0	否	3
王静	否	8	8	6	0	0	否	4
韩军阳	否	8	8	6	0	0	否	4
赖步连	否	3	2	2	1	0	否	0
张露	否	5	5	4	0	0	否	1
年内召开监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相关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17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合规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同时听取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风险管理报告》；

2、2017年4月6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薪酬发放的提案》；

3、2017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17年7月12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资参股设立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5、2017年8月2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参股设立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的议案》；

6、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中期业绩及2017年中期报告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中期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维持不变的议案》，同时听取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中期合规报告》；

7、2017年9月25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8、2017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嘉兴渤原通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关于出资购买信托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进行协议转让的议案》。

(三)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与河南投资集团订立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据此，河南投资集团承诺，除已由除外业务公司完成或正在进行的业务外，河南投资集团及其控股企业（定义见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河南投资集团已向本公司作出确认，于报告期内河南投资集团已遵守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之条款。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在报告期内就遵守和执行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作出的决定，并已对避免同业竞争协议进行年度检阅，确认河南投资集团已充分遵守该协议并无任何违约情形。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丰富干部评价内容，保证干部队伍战斗力。通过业绩考核、民主测评、个别谈话等方式，全面考核干部德、能、勤、绩、廉。加大考核结果的运用力度，对考核优秀干部提拔重用，对不符合任职条件的干部，严格执行公司有关制度，真正实现能者上、庸者下的用人机制，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目标考核，按季度和年度分别进行。完不成季度或年度经营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的，将分别对其进行批评警告、诫勉谈话、按照目标完成情况核减奖金或由公司研究后向董事会和省政府国资委提出建议予以降级。公司坚持高管激励与约束并重原则。高管人员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结果作为激励确定的基础，根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奖金分配实施方案》，确定高管人员绩效奖励，并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行业关于高管薪酬递延发放的有关要求。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期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于公司与本报告同期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二) 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财政部、证监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及具体认定标准。

(三)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致力于不断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和管理体制的建设，健全自我约束机制，强化对各项业务的控制。公司以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先后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业务发展和加强风险管理的要求，不断补充、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层级、各个方面和各项业务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把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落实监督检查，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十一、 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一) 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在监管部门的持续监管和正确指导下，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认真组织落实各项监管自律要求，深入开展各项合规工作，持续完善公司合规管理机制，着力提升公司对合规风险的控制水平。

1. 建立健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公司构建了董事会、合规总监、合规管理总部、各单位合规管理员四层级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合规管理总部在合规总监领导下具体开展合规管理工作。根据合规新规要求，及时在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各层级子公司配备合规管理人员，在合规管理方面受合规管理总部指导并向其报告工作，各层级职责明确，沟通报告路径通畅。

2. 持续完善公司合规管理制度体系。2017年，合规管理总部制定印发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合规审核与咨询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合规管理保障办法（试行）》、《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实施办法（试行）》、《信息隔离墙及利益冲突防范管理办法》、《员工证券投资行为管理办法（试行）》、《合规宣导与培训管理办法（试行）》、《合规监督与检查管理办法》、《合规管理员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试行）》、《自律管理协同办法（2017年修订）》、《合规风险事项处置管理办法（试行）》、《合规问责管理办法（试行）》、《合规考核管理办法（试行）》、《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反洗钱资料保存及工作保密办法（试行）》、《经纪业务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工作指引（试行）》、

《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内部控制制度(2017年修订)》、《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合规手册》、《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办法》21个制度流程。

合规管理部门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管理需要,以多种形式提醒、督导有关部门梳理完善相关制度流程。

3. 审慎开展合规审核与咨询工作,防范化解合规风险,着力提升合规管理对业务发展的规范和支持作用。组织审核合同3,069份,审核公司制度、重大决策、业务创新方案以及其他报送材料400余项/次,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合规咨询,为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健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4. 积极开展合规监测及反洗钱工作。公司以月度合规报告为工作抓手,定期监测、评估合规状态,跟踪重点监管事项,及时掌握公司整体合规状况,指导合规风险隐患防范工作;组织开展反洗钱工作,监测分析反洗钱异常交易数据3744条,报送可疑交易数据6笔。

5. 进一步做好信息隔离工作。一是根据监管法规及政策变化情况持续完善信息隔离墙相关制度,将子公司纳入到公司信息隔离体系内;二是不断优化信息隔离系统,利用技术手段提升合规风险控制水平。

6. 合规培训与合规文化建设。组织员工认真学习年度重点新规;组织落实适当性新规培训及合规管理人员培训;选派人员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交易所、人行等机构组织的培训;根据监管工作重点和业内频发的合规风险事项发布通知、编写监管案例集等,督导相关部门加强管理,防患未然。

(二) 合规部门完成的检查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部门和自律组织的有关要求,并结合公司阶段性合规管理要点、市场发生的重大风险事件及日常管理反映的突出风险问题,重点开展的合规检查主要包括: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检查、经纪业务专项合规检查、代销金融产品检查、资产管理业务合规检查、客户交易行为业务自查、适当性新规落实情况检查、期货从业人员定期自查、中间介绍业务人员期货账户清理自查等,主动查找相关领域存在的不足,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合规风险的防范能力。

(三) 稽核部门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继续以风险为导向,紧跟业务发展动态及监管思路,坚持纠错防弊、控制风险和提供管理建议的内审职能,重点对公司主要业务、总部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进行了审计。报告期内,公司稽核审计部门共组织完成了126项稽核审计项目,包括对投行业务条线、自营业务条线、资产管理总部、信息技术总部、风险管理总部等业务条线和总部部门的常规审计项目9项;各部门、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经济责任审计项目49项;分支机构的常规审计项目63项;专项稽核工作3项;子公司常规审计2项。另外还组织开展公司内部控制评价1项。

通过稽核审计的监督检查，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过程存在的一些问题，并通过强化问题整改的落实，防范和化解了一些风险事件，提高了被审计单位的主动合规意识，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

(四) 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的动态监控与管理模式，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各项指标进行监控、预警和报告。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的要求，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压力测试工作机制，定期不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工作。2017年在对净资本等各项指标进行监控和测算的基础上，定期分析、评价净资本对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支撑作用，研究和测试净资本的合理有效配置，为重点业务的开展预留充分的净资本支持，建立各项业务规模与净资本水平动态挂钩机制。2017年在上述一系列风险管理活动的基础上定期撰写风险管理月报，对公司财务净资本的风险状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实现财务和净资本风险的有效控制。公司2017年度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均达标。

公司建立了净资本动态补足机制及长期的补足规划，有效保障了公司净资本等风控指标持续达标。考虑到公司各业务进一步发展的需要，按照公司资本规划，公司于2017年1月3日回归A股上市后，进一步增强了资本实力。公司通过加强资本管理能力，提高资本质量，提升资本对各项业务发展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不断提高资本使用效率，以充足的资本保障各业务条线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目标。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	13 中原债	122299	2014/4/23	2019/4/23	15.00	6.20	单利按年付息	上交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16 中原01	135418	2016/4/21	2019/4/22	25.00	4.20	单利按年付息	上交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16 中原02	145085	2016/10/25	2018/10/26	15.00	3.30	单利按年付息	上交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17 中原01	145644	2017/7/25	2020/7/26	15.00	5.15	单利按年付息	上交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17 中原02	145663	2017/11/16	2020/11/17	10.00	5.49	单利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13中原债”、“16中原01”、“16中原02”均按时足额付息,“17中原01”、“17中原02”未到兑付、兑息日,未发生兑付、兑息事宜。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13中原债”的发行对象为(1)网上发行:持有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2)网下发行: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16中原01”、“16中原02”、“17中原01”、“17中原02”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证券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定》要求的机构投资者。

2、“13中原债”为3+2年期,附第三年末(即2017年4月23日)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公司2017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决定不上调“13中原债”的票面利率,债券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6.20%。截至“13中原债”回售登记期结束,回售数量为零,债券持有人均未行使回售选择权,“13中原债”到期日为2019年4月23日。上述事项均按规定披露相关公告。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一) “13 中原债” 中介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5 层
	联系人	宋亚峰、刘潇潇
	联系电话	010-6653866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 80 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16 中原 01”、“16 中原 02” 中介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1107 室
	联系人	罗一鸣
	联系电话	028-86158285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 80 号

(二) “17 中原 01”、“17 中原 02” 中介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1107 室
	联系人	罗一鸣
	联系电话	028-86158285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无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中原债”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报告期末无余额。“16 中原 01”、“16 中原 02”、“17 中原 01”、“17 中原 02”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均为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严格按照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报告期末无余额。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评级拟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为“13 中原债”、“16 中原 01”、“16 中原 02” 出具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报告将按规定在上交所网站披露。“17 中原 01”、“17 中原 02” 未进行债项评级，无跟踪评级安排。报告期内，联合评级未对公司及公司债券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13 中原债”担保机构情况

“13中原债”由中债信用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中债信用官网披露的评级结果显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截止报告期末，中债信用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959.94亿元，占其净资产的比例为12.04倍。截至报告期末，其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额（万元）	797,622.93
资产负债率（%）	47.14
净资产收益率（%）	7.46
流动比率（倍）	0.84
速动比率（倍）	0.72

注：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

(二)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及报告期内付息情况

1、偿债计划

“13中原债”、“16中原01”、“16中原02”、“17中原01”、“17中原02”的偿债计划均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偿债保障措施

(1) 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的发展力度，偿债能力和获取现金能力较强。公司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管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不断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制定年度及月度的资金使用计划，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并按期兑付；同时公司还通过充分发挥债券债权人代理人的作用、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保持良好的流动性、由中债信用提供担保、建立偿付工作小组等措施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报告期内，“13中原债”未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况，因而未提高任意盈余公积比例和一般风险准备金比例，也未采取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员不得调离等偿债保障措施。

(2) 次级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控制体系、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指定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事宜及严格信息披露等措施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经济环境急剧恶化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致使公司无法依靠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偿付本期债券的情况，因而未采取通过变现等方式以较低成本筹集

偿债资金和通过筹资弥补临时偿债资金缺口的保障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因而未采取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员不得调离等偿债保障措施。

(三)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聘请瑞信方正作为“13中原债”的债权代理人，聘请华西证券作为“16中原01”、“16中原02”、“17中原01”、“17中原02”的受托管理人。瑞信方正按照签订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与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权代理人）签订的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华西证券按照签订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严格执行信息披露要求；上述债券均设置专项偿债账户，专项偿债账户资金的提取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做出回购H股股份并注销减资的决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2017年6月20日，华西证券在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7楼召开“16中原01”、“16中原02”的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过《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2017年6月21日，瑞信方正在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7楼召开“13中原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过《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

瑞信方正在履行职责时并未存在与债券持有人利益冲突情况。报告期内，“13中原债”债权代理人瑞信方正严格按照《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与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权代理人）签订的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公司“13中原债”2017年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尚未披露，报告将按要求于2018年6月30日前在上交所网站披露。

公司因减资事宜由瑞信方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要求披露了《关于召开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截至2017年11月末，公司2017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瑞信方正按规定披露了债权代理事务重大事项临时公告；2017年11月30日，因公司在担任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

司收购徐州杰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财务顾问过程中涉嫌未勤勉尽责，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瑞信方正按规定披露了债权代理事务重大事项临时公告。

瑞信方正与中原证券签订了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作为“13中原债”的主承销商及债权人。除上述关系外，债权人代理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本期债权代理职责的其他利害关系。对于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债权人代理人与发行人协商建立如下风险防范机制：

1、债权人代理人将代表债券持有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与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权人代理人）签订的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维护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及合法权益，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但债权人代理人在其正常经营过程中与债券持有人之间可能发生、存在的利益冲突除外。

2、债权人代理人不得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且债权人代理人承诺，其与发行人发生的任何交易或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3、债权人代理人与发行人双方违反利益冲突防范机制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债券持有人可依法提出赔偿申请。

（二）次级债券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职责时并未存在与债券持有人利益冲突情况。报告期内，华西证券严格按照《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权人代理人职责。公司次级债券2017年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尚未披露，报告将按要求于2018年6月30日前在上交所网站披露。

公司因减资事宜由华西证券召开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要求披露了《关于召开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一期）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关于召开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二期）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一期）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二期）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截至2017年11月末，公司2017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华西证券按规定披露了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2017年11月30日，因公司在担任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徐州杰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财务顾问过程中涉嫌未勤勉尽责，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华西证券按规定披露了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西证券与中原证券签订了受托管理协议，作为“16中原01”、“16中原02”、“17中原01”、“17中原02”的受托管理人。华西债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时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如下：

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自身或代理人，在开展涉及投资银行活动（包括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研究、证券发行、交易和经纪）中，可能会使债券受托管理人本协议项下的职责与其

它业务协议下的职责产生利益冲突；债券受托管理人其他业务部门或关联方可以在任何时候(i)向任何其他客户提供服务；(ii)从事与发行人或与发行人属同一集团的任何成员有关的任何交易；或(iii)为与其利益可能与发行人或与发行人属同一集团的其他成员的利益相对立的人（“第三方”）的相关事宜行事，并可为自身利益保留任何相关的报酬或利润。为第三方提供服务、执行交易或为第三方行事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雇员使用发行人的保密信息或本次债券相关的保密信息来为第三方提供服务、执行交易或为第三方行事，可能会产生利益冲突。

为避免华西证券在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时出现利益冲突情形，华西证券与中原证券约定的相关风险防范机制如下：

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信息隔离和防火墙制度，保证：(i)债券受托管理人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不受冲突利益的影响；(ii)债券受托管理人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持有的保密信息不会披露给与本协议无关的任何其他人；(iii)相关保密信息不被债券受托管理人用于本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iv)防止与本协议有关的敏感信息不适当流动，对潜在的利益冲突进行有效管理。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525,677,451.31	1,825,759,606.44	-16.44	
流动比率	1.83	1.98	-7.85	
速动比率	1.83	1.98	-7.85	
资产负债率 (%)	64.98	61.53	5.6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55	10.59	-28.71	
利息保障倍数	1.88	2.24	-16.2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13	-3.42	不适用	主要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负数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97	2.33	-15.30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主要包括：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转让、收益凭证、证金公司转融资等。报告期内，各项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按照合同或相关约定按期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违约情况。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总额483亿元，已使用授信56亿元，所有授信均正常使用；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各项银行借款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约定和承诺的事项。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做出回购H股股份并注销减资的决定，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十六、“（三）公司拟回购部分H股股票”；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20%的重大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8）；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河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以及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XYZH/2018BJA9016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原证券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原证券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 结构化主体合并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参见本节附注五、6及十、1所述，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原证券公司作为管理人或作为投资人以自有资金持有份额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的总额为37,011.80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91%。</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之规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根据控</p>	<p>对于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判断，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了解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对于结构化主体控制的判断和披露，并对相关内部控制进行测试。</p> <p>（2）我们获取了相关资产管理产品及投资产品的合同、产品说明书等，并运用控制三要素评估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对控制的</p>

<p>制的三要素对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进行判断： （1）中原证券公司是否拥有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2）中原证券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并且中原证券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为此，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应对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予以判断。因该事项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为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判断是否合理：（1）中原证券公司是否拥有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2）中原证券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并且中原证券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等。</p> <p>（3）我们还检查了中原证券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及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充分性，以判断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之相关规定。</p>
<p>2. 融资客户应收款项减值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参见本节附注七、3所述。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原证券公司融资客户应收款项余额641,560.9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5.78%，减值准备余额为6,263.87万元。</p> <p>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可能形成损失的融资类业务，根据客户具体状况进行单独减值测试，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于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p> <p>因中原证券公司融资客户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该事项涉及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的判断，为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融资客户应收款项减值评估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评估并测试个别及组合减值评估所涉及控制活动的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包括对所使用的减值方法、数据源及减值结果的审批，对计算结果的复核以及对于相关负责人的监督；</p> <p>（2）就组合评估而言，检查组合评估所用的模型及方法的适当性及一贯性、预估损失率的合理性等；重新计算组合准备以验证其准确性；对于报告期内组合评估政策的改变（如有），计算其影响程度并关注是否业经审批；</p> <p>（3）就个别认定法，检查管理层用于计算单项减值损失的抵押资产的市场价值；获取管理层的评估记录及交易对手方资料，关注客户过往的还款历史，进而综合判断管理层估计的合理性。</p>
<p>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参见本节附注七、14所述，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原证券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303,714.2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7.47%，其减</p>	<p>我们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评估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与管理层讨论报告期内的减值评估政</p>

<p>值准备余额9,007.30万元。</p> <p>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考虑该等金融资产是否有客观性证据表明其于2017年12月31日存在重大减值迹象,对已发生减值的债务工具,管理层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管理层将公允价值发生“重大下跌”和“持续性下跌”作为减值迹象的客观依据。</p> <p>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重大,且减值迹象的判断及减值测试等涉及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的判断,为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策和相关重要判断标准,检查是否存在减值政策的改变,计算其影响程度并关注是否业经审批;</p> <p>(2) 筛选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检查公允价值下跌的幅度及持续时间,评估管理层对于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判断的合理性,关注其谨慎性并检查其一致性;</p> <p>(3) 筛选公允价值低于成本以及信用违约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检查发行人或债务人信用评级、财务数据及产品增信情况,检查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使用参数的合理性;对债务主体及发行人进行现场走访及实地勘查。</p> <p>(4) 检查处于停牌状态或流动性不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检查其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p>
--	--

(3) 其他信息

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原证券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4)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原证券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原证券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原证券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5)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6)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7)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8)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9)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原证券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原证券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10)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原证券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颜凡清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晁小燕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8,637,094,541.90	12,090,415,132.84
其中:客户存款		5,845,016,371.42	7,720,676,538.03
结算备付金	七. 2	2,350,216,490.39	3,096,957,086.10
其中:客户备付金		1,897,834,124.73	2,353,173,197.34
拆出资金	七. 4	40,000,000.00	
融出资金	七. 3	6,352,970,795.89	6,119,265,370.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 5	7,622,502,695.46	8,037,095,626.37
衍生金融资产	七. 7	59,937,640.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 8	9,207,017,252.98	5,911,696,190.30
应收款项	七. 9	100,459,566.63	43,496,697.92
应收利息	七. 10	449,077,223.16	397,345,286.70
存出保证金	七. 11	260,826,228.11	490,078,050.96
应收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14	2,947,069,537.72	2,581,937,630.5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7	506,047,624.88	370,421,607.85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8	21,876,497.20	22,953,353.76
固定资产	七. 19	230,665,275.17	238,033,229.01
在建工程	七. 20	7,541,922.85	4,051,439.24
无形资产	七. 21	164,389,756.59	155,559,401.1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 23	21,362,392.41	21,466,082.83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5	161,341,507.05	117,928,755.39
其他资产	七. 26	1,521,070,731.39	685,871,695.61
资产总计		40,661,467,680.37	40,384,572,637.04
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8	2,184,702,824.94	661,118,923.35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 29	2,863,870,000.00	3,809,755,009.59
拆入资金	七. 30	1,015,000,000.00	4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 31	361,418,021.45	1,208,177,431.99
衍生金融负债	七. 36	470,687.56	131,955.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 32	7,284,879,072.67	5,607,978,821.81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 33	6,825,312,091.98	9,426,088,091.08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七. 34	434,400,000.0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 35	701,190,639.86	942,002,264.58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8	422,504,072.58	472,060,797.32
应交税费	七. 39	93,179,488.97	96,475,098.96
应付款项	七. 37	210,081,115.40	207,332,187.36
应付利息	七. 40	218,265,110.69	354,923,124.1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七. 42		55,327,275.46

应付债券	七. 43	6, 496, 634, 877. 25	5, 494, 298, 598. 0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5	10, 359, 558. 42	28, 707, 013. 93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七. 49	87, 080, 933. 14	73, 427, 210. 85
负债合计		29, 209, 348, 494. 91	28, 837, 803, 803. 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51	3, 923, 734, 700. 00	3, 923, 734, 700. 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七. 53	3, 834, 851, 234. 06	3, 842, 379, 808. 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55	-21, 687, 932. 62	63, 826, 190. 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57	759, 323, 041. 28	697, 014, 082. 63
一般风险准备	七. 58	1, 273, 612, 926. 64	1, 163, 978, 034. 21
未分配利润	七. 59	400, 017, 717. 67	891, 183, 507. 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 169, 851, 687. 03	10, 582, 116, 323. 66
少数股东权益		1, 282, 267, 498. 43	964, 652, 509. 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 452, 119, 185. 46	11, 546, 768, 833. 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 661, 467, 680. 37	40, 384, 572, 637. 04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菅明军 总会计师：李昭欣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6, 675, 022, 521. 48	10, 906, 368, 493. 26
其中：客户存款		5, 242, 931, 171. 78	7, 374, 121, 594. 90
结算备付金		2, 114, 166, 239. 74	2, 861, 279, 822. 91
其中：客户备付金		1, 635, 347, 052. 36	2, 031, 159, 961. 17
拆出资金		40, 000, 000. 00	
融出资金		5, 722, 069, 384. 20	5, 873, 865, 210. 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435, 180, 733. 50	5, 633, 991, 564. 70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057, 401, 752. 98	5, 569, 169, 690. 51
应收款项		53, 511, 689. 89	37, 744, 827. 45
应收利息		432, 187, 661. 04	350, 720, 629. 73
存出保证金		95, 317, 426. 22	153, 314, 654. 39
应收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697, 014, 509. 11	2, 206, 904, 169. 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二十一. 1	3, 986, 105, 568. 13	1, 976, 973, 001. 74
投资性房地产		32, 168, 116. 68	33, 547, 229. 79
固定资产		210, 565, 333. 25	217, 025, 434. 60
在建工程		7, 541, 922. 85	4, 051, 439. 24

无形资产		160,020,224.50	151,913,078.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884,451.81	105,280,666.29
其他资产		98,537,374.41	100,553,253.47
资产总计		35,947,694,909.79	36,182,703,166.12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2,863,870,000.00	3,809,755,009.59
拆入资金		1,015,000,000.00	4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70,687.56	131,955.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284,879,072.67	5,313,078,821.81
代理买卖证券款		6,247,820,245.10	8,659,499,538.04
代理承销证券款		434,400,000.0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659,897,340.51	924,703,379.22
应付职工薪酬		359,130,469.66	440,892,284.86
应交税费		46,582,893.14	80,816,232.69
应付款项		200,864,287.64	206,752,599.23
应付利息		216,163,494.83	354,310,519.5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496,634,877.25	5,494,298,598.0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6,698.76	17,076,060.34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54,650,715.42	49,772,669.96
负债合计		25,881,640,782.54	25,751,087,668.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23,734,700.00	3,923,734,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860,143,425.18	3,838,825,951.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59,945.95	44,727,315.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9,323,041.28	697,014,082.63
一般风险准备		1,247,205,006.76	1,159,972,464.65
未分配利润		271,988,008.08	767,340,982.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66,054,127.25	10,431,615,497.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947,694,909.79	36,182,703,166.12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菅明军 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47,620,089.37	2,008,852,561.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60	920,497,725.09	1,259,619,100.49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44,470,262.56	715,338,829.8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6,649,151.16	304,410,665.01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1,611,726.88	63,173,935.35
利息净收入	七.61	461,017,735.56	318,306,944.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2	501,967,179.81	477,944,617.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66,348.88	12,706,868.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92.24	-17,958,399.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3	-87,055,707.88	-60,751,105.2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0,753.60	-3,442,833.21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七.64	352,489,702.63	35,134,237.02
二、营业支出		1,474,298,646.72	1,067,838,746.83
税金及附加	七.65	15,908,568.94	57,418,589.52
业务及管理费	七.66	1,071,767,642.98	1,009,437,684.5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7	75,892,177.00	-27,005,101.48
其他业务成本		310,730,257.80	27,987,574.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3,321,442.65	941,013,814.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68	21,917,555.02	39,616,582.87
减:营业外支出	七.69	15,130,312.36	6,063,767.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0,108,685.31	974,566,629.9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0	158,945,969.39	227,841,848.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162,715.92	746,724,781.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162,715.92	746,724,781.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79,180,123.25	28,078,538.59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982,592.67	718,646,243.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372,736.85	33,449,696.0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514,123.17	27,564,631.6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514,123.17	27,564,631.6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7,790,074.69	283,781.3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724,048.48	27,280,850.2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58,613.68	5,885,064.4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5,789,979.07	780,174,47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468,469.50	746,210,874.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321,509.57	33,963,602.9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2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菅明军 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435,156,790.82	1,675,475,721.5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二十一.2	781,077,856.06	1,167,829,229.77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30,982,735.56	715,952,414.77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1,764,254.13	265,115,836.0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5,881,709.12	64,551,199.00
利息净收入	二十一.3	320,750,359.61	227,783,168.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一.4	383,839,333.29	352,346,572.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3,643.80	-8,506,839.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06.47	5,178.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004,856.75	-78,447,490.8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2,142.08	-3,719,786.18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32,660,847.16	9,678,849.73
二、营业支出		904,769,558.76	878,133,176.47
税金及附加		11,406,662.62	53,783,791.80
业务及管理费	二十一.5	875,907,278.09	877,980,916.52
资产减值损失		15,960,858.71	-55,481,838.54
其他业务成本		1,494,759.34	1,850,306.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0,387,232.06	797,342,545.06
加：营业外收入		6,052,526.04	34,569,498.53
减：营业外支出		15,071,159.64	6,049,976.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1,368,598.46	825,862,066.60
减：所得税费用		105,975,540.81	211,080,094.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393,057.65	614,781,972.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393,057.65	614,781,972.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067,369.59	-30,230,556.4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067,369.59	-30,230,556.4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067,369.59	-30,230,556.4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4,325,688.06	584,551,415.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菅明军 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87,309,871.14	2,248,941,692.8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15,000,000.00	4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897,800,233.23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035,131,099.49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34,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1,087,200,286.57	327,240,28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3,910,157.71	6,909,113,311.04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2,841,426,912.43	4,499,160,676.2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06,111,825.42	2,476,003,106.91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83,872,364.39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464,069,076.6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5,954,854.54	315,644,037.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6,100,987.44	950,258,167.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162,878.04	583,123,607.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1,881,489,170.86	786,914,13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7,188,069.76	9,611,103,73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3,277,912.05	-2,701,990,424.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098,310.10	58,854,693.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9,023.10	2,842,141.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877,593.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707,333.20	105,574,427.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9,949,283.80	186,017,665.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889,044.06	92,276,469.8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616,100.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838,327.86	292,910,23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130,994.66	-187,335,807.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1,307,789.00	2,906,257,373.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21,307,789.00	236,445,631.0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8,256,626.13	664,627,790.0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141,269.63	4,013,245,593.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9,705,684.76	7,584,130,757.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43,690,000.00	5,107,2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7,136,822.86	1,559,835,777.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775,591.97	15,837,669.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564,240,388.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5,067,211.10	6,667,065,77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638,473.66	917,064,98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90,753.60	-3,442,833.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3	-4,200,061,186.65	-1,975,704,085.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87,372,218.94	17,163,076,303.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87,311,032.29	15,187,372,218.94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菅明军 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81,694,332.1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55,927,666.38	2,124,166,428.0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15,000,000.00	4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066,126,123.69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45,590,247.06	2,224,429,689.56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代理承销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434,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77,454.83	73,174,99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1,189,700.43	6,887,897,234.9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2,676,485,331.65	4,612,918,188.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87,961,941.6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01,851,000.19	351,643,086.88
拆出资金增加额		40,0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8,739,995.92	881,414,678.8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381,252,824.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230,909.31	421,480,877.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210,869.24	196,939,73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8,770,930.78	8,552,358,51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581,230.35	-1,664,461,277.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268,857.56	82,412,044.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7,157.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877,593.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786,014.59	126,289,637.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2,639,316.60	335,063,972.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658,742.91	85,666,131.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77.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298,059.51	421,198,08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512,044.92	-294,908,444.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69,811,742.4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99,889,745.44	4,013,245,593.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9,889,745.44	6,683,057,336.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43,690,000.00	5,107,2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8,403,883.04	1,532,067,544.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2,093,883.04	6,639,297,544.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204,137.60	43,759,792.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2,142.08	-3,719,786.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8,459,554.95	-1,919,329,715.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67,648,316.17	15,686,978,031.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9,188,761.22	13,767,648,316.17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菅明军 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23,734,700.00				3,842,379,808.39		63,826,190.55		697,014,082.63	1,163,978,034.21	891,183,507.88	964,652,509.75	11,546,768,83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23,734,700.00				3,842,379,808.39		63,826,190.55		697,014,082.63	1,163,978,034.21	891,183,507.88	964,652,509.75	11,546,768,83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28,574.33		-85,514,123.17		62,308,958.65	109,634,892.43	-491,165,790.21	317,614,988.68	-94,649,647.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514,123.17				441,982,592.67	59,321,509.57	415,789,979.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158,682.75							281,226,083.51	257,067,400.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21,307,789.00	821,307,78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158,682.75							-540,081,705.49	-564,240,388.24
（三）利润分配								62,308,958.65	109,634,892.43	-933,148,382.88	-22,775,591.97	-783,980,123.77	
1. 提取盈余公积								62,308,958.65	-	-62,308,958.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109,634,892.43	-109,634,892.4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1,204,531.80	-22,775,591.97	-783,980,123.7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7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630,108.42							-157,012.43	16,473,095.9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23,734,700.00			3,834,851,234.06		-21,687,932.62		759,323,041.28	1,273,612,926.64	400,017,717.67	1,282,267,498.43	11,452,119,185.46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36,261,558.91		604,796,786.78	1,034,873,820.03	1,396,746,640.39	714,873,275.53	8,876,453,74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36,261,558.91		604,796,786.78	1,034,873,820.03	1,396,746,640.39	714,873,275.53	8,876,453,749.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0				1,977,212,840.76		27,564,631.64		92,217,295.85	129,104,214.18	-505,563,132.51	249,779,234.22	2,670,315,084.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64,631.64				718,646,243.11	33,963,602.99	780,174,477.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00				1,969,811,742.42							236,445,631.07	2,906,257,373.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00				1,969,811,742.42							236,445,631.07	2,906,257,373.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217,295.85	129,104,214.18	-1,220,679,267.03	-15,837,669.90	-1,015,195,426.9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217,295.85		-92,217,295.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9,104,214.18	-129,104,214.1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9,357,757.00	-15,837,669.90	-1,015,195,426.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7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401,098.34						-3,530,108.59	-4,792,329.94	-921,340.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23,734,700.00			3,842,379,808.39	63,826,190.55		697,014,082.63	1,163,978,034.21	891,183,507.88	964,652,509.75	11,546,768,833.41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菅明军 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23,734,700.00				3,838,825,951.77		44,727,315.54		697,014,082.63	1,159,972,464.65	767,340,982.99	10,431,615,49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23,734,700.00				3,838,825,951.77		44,727,315.54		697,014,082.63	1,159,972,464.65	767,340,982.99	10,431,615,497.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17,473.41		-41,067,369.59		62,308,958.65	87,232,542.11	-495,352,974.91	-365,561,370.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67,369.59				415,393,057.65	374,325,688.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10,544.96							6,610,544.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610,544.96							6,610,544.96
（三）利润分配									62,308,958.65	87,232,542.11	-910,746,032.56	-761,204,531.80
1. 提取盈余公积									62,308,958.65	-	-62,308,958.6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7,232,542.11	-87,232,542.11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1,204,531.80	-761,204,531.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4,706,928.45							14,706,928.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23,734,700.00				3,860,143,425.18		3,659,945.95		759,323,041.28	1,247,205,006.76	271,988,008.08	10,066,054,127.25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74,957,872.01		604,796,786.78	1,030,868,250.47	1,402,523,638.96	8,202,048,21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74,957,872.01		604,796,786.78	1,030,868,250.47	1,402,523,638.96	8,202,048,21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0				1,973,658,984.14		-30,230,556.47		92,217,295.85	129,104,214.18	-635,182,655.97	2,229,567,28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30,556.47				614,781,972.29	584,551,415.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00				1,969,811,742.42							2,669,811,742.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00				1,969,811,742.42							2,669,811,742.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217,295.85	129,104,214.18	-1,220,679,267.03	-999,357,75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217,295.85	-	-92,217,295.8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9,104,214.18	-129,104,214.1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9,357,757.00	-999,357,75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847,241.72						-29,285,361.23	-25,438,119.51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23,734,700.00				3,838,825,951.77		44,727,315.54		697,014,082.63	1,159,972,464.65	767,340,982.99	10,431,615,497.58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菅明军 总会计师：李昭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在整合河南财政证券公司和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所属营业部及安阳市财政证券公司、鹤壁市财政证券公司和焦作市国债服务部的基础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6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豫股批字[2002]31号）批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2年11月8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33,790,000.00元，其中：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2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627%；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出资363,618,4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5.173%；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出资10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9.673%；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0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9.673%；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出资16,980,8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643%；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出资10,522,5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018%；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967%；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出资7,668,3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742%；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出资5,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484%。

2002年12月31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6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函》（豫政函[2001]66号），公司与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证券类资产收购协议》，收购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部、19家证券营业部及11家证券服务部的证券类资产。

2003年1月，公司分别与驻马店市财政局、孟州市财政局和许昌市财政局签订《证券类资产收购协议》，收购三地财政局下属的驻马店市国债服务部、孟州市国债服务部和许昌市国债服务部。

2007年1月4日，安阳市人民政府出具《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安阳市经发公司弥补原安阳信托参股中原证券资本金不足等事项的批复》（安政文[2007]3号），将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持有公司的1,052.25万元股权划转给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

2008年6月，根据公司第五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94号）批准，公司新增注册资本999,725,700.00元，其中：全体股东以货币出资500,000,000.00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499,725,700.00元。2008年6月10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781号），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的公司71,525.36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35.173%）以及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持有的公司19,670.42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9.673%）。本次增资、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033,790,000.00元变更为2,033,515,700.00元，其中：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911,957,8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4.846%;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826,159,6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627%;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96,704,2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9.673%;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2010年12月改建并更名为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4,103,2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661%;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9,668,9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967%;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出资15,085,1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742%;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4年10月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更名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于2011年12月改建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并于2012年3月更名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836,9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484%。本次增资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6月16日以中瑞岳华验字[2008]第2141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11年6月1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1]111号),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惠友毛衫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金龙实业有限公司和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受让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3,000万元、2,0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8,315.96万元、1,600万元和1,500万元股权。

2011年9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34号)批复,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受让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60,800万元股权。

2012年4月6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2]41号)及股权转让协议,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2,400万股股份转让给许昌施普雷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38号),核准中原证券发行不超过598,1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2014年6月24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出具同意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同意函。2014年6月25日,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598,100,000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1375.HK”,股票简称“中州证券”,本次H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631,615,700.00元。

2015年6月15日,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H股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发行不超过592,119,000.00股H股股票。2015年7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592,119,000.00股H股股份。于2015年8月3日合共592,119,000.00股H股已由公司按配售价每股H股4.28港元成功配发及发行予至少六名承配人。本次配售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223,734,700.00元。

2016年11月18日，公司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二次H股类股东会议作出决议，2016年11月25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8号），核准中原证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7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和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A股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及国有股转持的批复》（豫国资产权[2015]26号），按本次发行700,000,000股计算，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47,979,175股、10,348,840股、4,375,124股、2,846,433股、1,578,336股、1,034,804股、793,645股、526,112股和517,531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9家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70,000,000股。

2017年1月3日，公司A股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公司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公司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公司属金融行业，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经理层是公司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下设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稽核审计总部、发展战略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公司办公室、研究室、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室、工会办公室、人力资源管理总部、计划财务总部、资金运营总部、运营管理总部、信息技术总部、风险管理总部、合规管理（法律事务）总部、经纪业务总部、零售业务总部、财富管理中心（产品管理总部）、信用业务总部、资本市场总部、做市业务总部、投资银行综合管理部、投资银行第一事业部、投资银行第二事业部、投资银行第三事业部、投资银行第四事业部、投资银行第五事业部、投资银行第六事业部、投资银行第七事业部、投资银行第八事业部、投资银行第九事业部、投资银行第十事业部、投资银行第十一事业部、固定收益总部、证券研究所、互联网金融总部、业务协同总部、资产托管总部、创新业务总部（衍生品业务总部）等职能部门。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已批准设立并已开业的证券营业部88家；拥有已批准设立的分公司25家，即北京、上海、上海第一、郑州、洛阳、黄河金三角示范区、许昌、濮阳、平顶山、商丘、深圳、安阳、鹤壁、新乡、焦作、开封、周口、驻马店、信阳、南阳、漯河、四川、江苏、海南、上海资管分公司；拥有二级控股子公司5家，即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原期货）、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鼎开源）、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原

股权交易中心)、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州蓝海),三级控股子公司6家,即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简称豫新投资)、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证开元)、中州基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基石)、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简称中原小额贷,原名称为中州汇联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控股)、中州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咨询),四级控股子公司1家,即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金融),五级控股子公司1家,即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州金融控股),六级控股子公司6家,即中州国际证券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证券)、中州国际期货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期货)、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投资)、中州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财务)、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融资)、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母公司共有员工2456人,其中高级管理人员7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子公司包括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以及上述子公司控制的公司。

详见本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客户交易结算资金、金融工具、证券承销业务、融资融券业务、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是指被母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境外经营实体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或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分类

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

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④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	0.5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30	30
5 年以上	50	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 委托贷款

如果受托放贷的金融机构或者对贷款对象提供担保的担保机构经营状况恶化，现金流量不足，无论接受贷款单位财务状况如何，公司都可能面临不能完全收回本金的风险，应根据可能收到的回款计提减值准备。

委托贷款减值损失金额计提依据如下：

(1) 尚未逾期的委托贷款

借款单位生产经营正常，按期支付贷款利息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1%计提减值准备
借款单位月末欠付当期应付利息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5%计提减值准备
借款单位月末欠付最近两期应付利息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25%计提减值准备
借款单位月末欠付最近三期及以上应付利息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50%计提减值准备

(2) 已经逾期的委托贷款

逾期时间不满 1 个月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25%计提减值准备
逾期时间超过 1 个月但不满 2 个月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50%计提减值准备
逾期时间超过 2 个月但不满 3 个月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75%计提减值准备
逾期时间达 3 个月以上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100%计提减值准备

13. 贷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贷款的分类

公司按照相关政策和规定，根据贷款本金利息收回的可能性，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的担保等因素，将贷款划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前两类合称为正常信贷资产，后三类合称为不良信贷资产。

(2) 贷款损失准备

公司采用个别评估和组合评估方式计提减值准备。

1) 个别评估

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形成损失的信贷资产，应对债务人经营和资产情况、担保情况、债务人负债及公司贷款情况、影响贷款受偿的其他因素进行全面调查，并掌握债务人及代偿人的有效资产和偿债能力，逐笔计算可收回金额现值和减值损失金额，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 组合评估

对于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信贷资产，按组合评估方式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正常类和关注类信贷资产，按组合评估方式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信贷资产，视客户具体情况按个别评估或组合评估方式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组合评估方式，按照下列比例计提减值准备：

风险分类	计提比例
正常类	1%
关注类	3%
次级类	30%
可疑类	60%
损失类	100%

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等），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等）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1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营业用房屋	40.00	5.00	2.38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2,000.00元以上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营业用房屋、非营业用房屋、简易房、建筑物、机器设备、动力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子设备、通讯设备、电器设备、安全防卫设备、办公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营业用房屋	年限平均法	40.00	5.00	2.38
非营业用房屋	年限平均法	35.00	5.00	2.71
简易房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动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00	5.00	6.33
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安全防卫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其他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00	5.00	11.88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9.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交易席位费、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之日起，按其使用年限平均摊销；交易席位费、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1.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适用 不适用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以及其他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短期薪酬。公司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员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和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公司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公司年金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每年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1/12。公司和参加人个人缴费之和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1/6。公司缴费比例与公司上年每股收益挂钩，具体缴费比例如下：

上年每股收益（元）	缴费比例
<0.05	0
[0.05, 0.06)	4%
[0.06, 0.07)	5%
[0.07, 0.08)	6%
[0.08, 0.09)	7%
[0.09, 0.1)	8%
0.1 及以上	8.33%

2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金额。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28. 回购本公司股份** 适用 不适用

29. 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为降低债券的偿付风险，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经2013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债券存续期间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比例和一般风险准备金比例，其中任意盈余公积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1%提取，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在债券剩余存续期间，任意盈余公积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2%提取。

30.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证券买卖交易日确认收入。

证券承销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及收取金额可以合理估算时确认。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于受托管理合同到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时，按照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受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当期的收益或损失。合同规定公司按约定比例收取管理费和业绩报酬费的，则分期确认管理费和业绩报酬收益。

发行保荐、财务顾问业务、投资咨询业务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及收取金额可以合理估算时予以确认。

(2)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根据与客户合约的约定，按出借资金或证券的时间和约定利率确认收入；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确认为当期收入。

(3) 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时，取得的价款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和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进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在资产负债表日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时，将原计入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

(5)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指除以上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业务活动而实现的收入。在满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1.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公司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公司融出的证券，不终止确认该证券，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公司对客户融资融券并代客户买卖证券时，作为证券经纪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35.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6. 资产证券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7. 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8.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贷款及应收款项，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融资类业务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因开展融资类业务而产生的债权，结合担保情况、强制平仓措施等具体项目条款以及客户信用状况等因素进行甄别和认定，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采用单独或按组合相结合的方法，合理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可能形成损失的融资类业务，根据客户具体状况进行单独减值测试，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于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根据业务分类并结合客户维持担保比例计提减值准备，并不定期对计提比例的合理性进行评估。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50%，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下降，虽没有达到上述降幅，但根据公司研究机构和业务部门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的专业判断，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且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公司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专户投资，鉴于其投资目的、投资管理决策模式和处置的特殊性，结合行业惯例等因素，公司以该项投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36个月以上，作为对该项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标准。

(4) 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6)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公司在编制2017	第五届第四十九次董事会批准。	说明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公司在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第五届第四十九次董事会批准。	本年未因执行该准则影响财务报表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受影响报表项目：1) 资产处置收益 2) 营业外收入 3) 营业外支出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42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金融企业应当根据金融企业经营活动的性质和要求，比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说明：

在2017年以前，公司对于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核算。根据财政部财会〔2017〕30号文件规定，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以下各项进行追溯调整：

受影响的项目	2016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处置收益	0.00	-17,958,399.61	-17,958,399.61
营业外收入	39,621,993.23	-5,410.36	39,616,582.87
营业外支出	6,064,619.74	-852.47	6,063,767.27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
增值税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征收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11%、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及所属境内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5%
所属香港子公司	16.5%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57号）的规定，公司执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公司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香港地区子公司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相关规定适用16.5%的综合利得税税率。

(2) 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国务院令第362号）第三十八条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有关规定，公司自2016年5月1日起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本公司总机构、分支机构及子公司根据增值税纳税人身份及所经营的业务分别按照3%、5%、6%、11%、13%、17%的税率/征收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2016年12月21日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收政策的通知》之规定，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财税[2016]36号的金融商品转让。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2017年1月6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之规定，2017年7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7年7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与2017年6月30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之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

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国债利息收入、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税〔2011〕7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所得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企业取得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4)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5号《关于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若干税务处理问题的公告》，从事代理服务、主营业务收入为手续费、佣金的企业（如证券、期货、保险代理等企业），其为取得该类收入而实际发生的营业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准予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

5) 根据财税[2017]23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证券公司依据《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7号、第124号）的有关规定，按其营业收入0.5%—5%缴纳的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6) 根据财税[2017]23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公司之子公司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依据《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8号、第129号）和《关于明确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缴纳比例有关事项的规定》（证监会财政部公告〔2016〕26号）的有关规定，从其收取的交易手续费中按照代理交易额的亿分之五至亿分之十的比例（2016年12月8日前按千万分之五至千万分之十的比例）缴纳的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在基金总额达到有关规定的额度内，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7) 根据财税[2017]23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公司之子公司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依据《期货公司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3号）和《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财商字〔1997〕44号）的有关规定，从其收取的交易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5%提取的期货公司风险准备金，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2) 关于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年36号）过渡政策的规定，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符合条件的统借统还利息收入免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年46号), 金融机构开展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以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免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年70号), 金融机构开展的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金融债券以及同业存单业务取得的利息收入免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年96号), 对《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1号)规定的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继续执行至2017年12月31日, 即对月销售额2万元(含本数)至3万元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免征增值税。

(4) 关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号), 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范围, 由现行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9万元)的缴纳义务人, 扩大到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10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0万元)的缴纳义务人。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现金:			544,752.87			658,728.02
人民币			460,433.35			610,690.22
港元	96,142.93	0.8359	80,366.84	53,702.92	0.8945	48,037.80
加元	760.00	5.2009	3,952.68			
银行存款:			8,619,162,264.85			12,086,210,002.10
其中: 自有资金			2,774,145,893.43			4,365,533,464.07
人民币			2,244,209,135.14			4,258,516,103.32
美元	3,188,527.06	6.5342	20,834,473.51	1,605,413.93	6.9370	11,136,756.44
港元	608,710,136.87	0.8359	508,826,890.50	106,923,083.22	0.8945	95,643,767.17
澳元	47,219.62	5.0928	240,480.08	47,219.16	5.0157	236,837.14
欧元	4,474.86	7.8023	34,914.20			
客户资金			5,845,016,371.42			7,720,676,538.03
人民币			5,755,362,935.51			7,661,611,955.21
美元	1,922,759.92	6.5342	12,563,697.87	2,161,694.24	6.9370	14,995,672.94
港元	92,198,475.45	0.8359	77,069,627.61	49,265,977.89	0.8945	44,068,909.88
欧元	2,577.50	7.8023	20,110.43			
其他货币资金:			17,387,524.18			3,546,402.72
人民币			17,387,524.18			3,546,402.72

合计			8,637,094,541.90			12,090,415,132.84
----	--	--	------------------	--	--	-------------------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2,503,345.57			231,551,647.69
人民币			2,503,345.57			231,551,647.69
客户信用资金			451,441,015.90			598,580,323.03
人民币			414,656,391.68			557,233,172.32
港币	44,005,484.11	0.8359	36,784,624.22	46,223,240.33	0.8945	41,347,150.71
合计			453,944,361.47			830,131,970.72

货币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573,083,763.84元，主要是香港子公司存放款项。

(2) 2017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3,453,320,590.94元，减少比例为28.56%，其中公司自有资金减少1,577,660,424.33元，减少比例为36.10%，客户资金减少1,875,660,166.61元，减少比例为24.29%。主要原因：上年末收到募集资金及受市场行情影响客户资金减少。

2、 结算备付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备付金：			207,465,098.68			273,489,927.83
人民币			207,465,098.68			273,489,927.83
客户备付金：			1,897,834,124.73			2,353,173,197.34
人民币			1,891,060,247.24			2,346,694,877.54
美元	929,595.68	6.5342	6,074,164.09	885,522.60	6.9370	6,142,870.28
港元	837,067.87	0.8359	699,713.40	375,009.25	0.8945	335,449.52
信用备付金：			244,917,266.98			470,293,960.93
人民币			244,917,266.98			470,293,960.93
合计			2,350,216,490.39			3,096,957,086.10

结算备付金的说明

2017年12月31日结算备付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746,740,595.71元，减少比例为24.11%，主要原因：受市场行情影响客户备付金减少。

3、 融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按客户列示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5,953,625,232.63	5,946,377,649.19
机构	399,345,563.26	172,887,721.26
合计	6,352,970,795.89	6,119,265,370.45

(2)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5,735,608,023.66	5,881,198,270.72
孖展融资	680,001,519.11	252,556,240.03
减：减值准备	62,638,746.88	14,489,140.30
融出资金净值	6,352,970,795.89	6,119,265,370.45

(3) 按账龄分析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个月	762,672,556.54	11.88	7,268,454.82	0.95	926,321,590.66	15.10	1,109,662.32	0.12
3-6个月	4,355,918,690.17	67.90	5,522,742.78	0.13	4,564,019,560.36	74.41	5,721,055.99	0.13
6个月以上	617,016,776.95	9.62	747,441.86	0.12	390,857,119.70	6.37	502,341.99	0.13
无固定期限	680,001,519.11	10.60	49,100,107.42	7.22	252,556,240.03	4.12	7,156,080.00	2.83
合计	6,415,609,542.77	100.00	62,638,746.88		6,133,754,510.75	100	14,489,140.30	

(4)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660,107,606.91	925,535,357.62
债券	13,744,206.09	62,740.70
股票	18,765,788,906.39	17,889,205,519.97
基金	34,329,945.46	37,313,246.46
合计	19,473,970,664.85	18,852,116,864.75

融出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31日融出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增加233,705,425.44元，增加比例为3.82%，主要原因：本期末融资融券规模增加。

4、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放银行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拆出资金的说明:

2017年12月31日拆出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增加40,000,000.00元,主要原因:银行间市场拆出资金增加。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项目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4,873,472,355.05	743,984,977.30	5,617,457,332.35	4,943,215,326.31	722,074,591.21	5,665,289,917.52
基金	588,576,437.76	445,478,478.59	1,034,054,916.35	587,678,520.36	438,928,462.55	1,026,606,982.91
股票	658,897,069.90	312,093,376.86	970,990,446.76	568,239,750.46	335,000,690.79	903,240,441.25
合计	6,120,945,862.71	1,501,556,832.75	7,622,502,695.46	6,099,133,597.13	1,496,003,744.55	7,595,137,341.68
期初余额						
项目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5,739,835,026.35	493,440,250.87	6,233,275,277.22	5,792,332,237.06	465,137,954.47	6,257,470,191.53
基金	863,727,302.45	21,378,789.00	885,106,091.45	869,902,352.28	21,378,789.00	891,281,141.28
股票	822,911,087.75		822,911,087.75	763,631,168.13		763,631,168.13
其他	95,803,169.95		95,803,169.95	95,803,169.95		95,803,169.95
合计	7,522,276,586.50	514,819,039.87	8,037,095,626.37	7,521,668,927.42	486,516,743.47	8,008,185,670.89

其他说明

(1) 2017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较上期末减少414,592,930.91元,减少比例为5.16%,主要原因:本期末债券投资规模减少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投资成本为3,373,131,996.58元,公允价值为3,297,689,862.99元的债券质押,用于回购融资。投资成本为974,995,949.56元,公允价值为969,873,396.05元的债券质押,用于债券借贷业务。

6、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4,020,714.31	11,859,582.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20,714.31	11,859,582.33

7、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权益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22,084,100.00			886,254.73		470,687.56	49,600,820.00			186,372.00		131,955.20
股指期货	22,084,100.00						49,600,820.00					
个股期权				886,254.73		470,687.56				186,372.00		131,955.20
其他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15,066,635.20				59,937,640.59		456,554.50					
商品期货	15,066,635.20						456,554.50					
远期合约					55,156,117.53							
其他					4,781,523.06							
合计	37,150,735.20			886,254.73	59,937,640.59	470,687.56	50,057,374.50			186,372.00		131,955.20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备付金已包括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所持有的股指期货合约产生的持仓损益。因此，衍生金融资产项下的股指期货投资与相关的股指期货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为人民币零元。

8、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4,821,577,895.87	2,707,374,597.12
债券	4,401,886,904.92	3,211,451,034.35
减：减值准备	16,447,547.81	7,129,441.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9,207,017,252.98	5,911,696,190.30

(2)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168,695,671.63	562,784,215.44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489,278,643.98	353,845,525.22
三个月至一年内	3,056,203,580.26	1,078,312,856.46
一年以上	1,107,400,000.00	712,432,000.00
合计	4,821,577,895.87	2,707,374,597.12

(3)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约定购回式证券	15,348,544.00	34,032,000.00
股票质押式回购	4,806,229,351.87	2,673,342,597.12
买断式回购	3,457,566,904.92	2,749,367,034.35
质押式回购	944,320,000.00	462,084,000.00
合计	9,223,464,800.79	5,918,825,631.47

(4) 担保物类别

担保物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股票	10,690,205,891.19	7,366,037,466.00
债券	4,243,692,804.93	3,032,991,306.50
合计	14,933,898,696.12	10,399,028,772.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增加 3,295,321,062.68 元，增加比例为 55.74%，主要原因：本期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9、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	104,032,458.51	46,919,803.15
合计	104,032,458.51	46,919,803.15
减：减值准备	3,572,891.88	3,423,105.23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100,459,566.63	43,496,697.92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2,264,701.71	0.5	261,323.55	27.57	40,247,310.00	0.5	201,236.56	72.24
1-2 年	12,072,369.65	5	603,618.48	63.69	1,513,898.62	5	75,694.93	27.17
2-3 年	828,181.04	10	82,818.10	8.74	16,262.52	10	1,626.25	0.58
合计	65,165,252.40		947,760.13	100.00	41,777,471.14		278,557.74	100.00

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38,900,777.37	37.38	2,625,131.75	6.75	5,142,332.01	10.96	3,144,547.49	61.15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5,165,252.40	62.62	947,760.13	1.45	41,777,471.14	89.04	278,557.74	0.67
合计	104,066,029.77	100.00	3,572,891.88		46,919,803.15	100.00	3,423,105.23	

应收款项的说明：

2017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余额增加56,962,868.71元，增加比例为130.96%，主要原因：本期末资管及投行项目应收款增加。

10、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金融同业	3,748,004.11	5,790,787.19
债券投资	134,307,694.16	134,706,177.33
买入返售	28,811,916.73	26,001,753.67
融资融券	275,820,620.58	211,667,066.58
资管计划		16,115,453.05
委托贷款利息	551,137.75	2,751,891.59
银行理财产品		312,157.29
信托产品	702,410.90	
贷款利息	5,104,327.81	
资金拆借利息	31,111.12	
合计	449,077,223.16	397,345,286.70

11、 存出保证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交易保证金	211,051,535.84	398,124,438.46
信用保证金	9,183,844.38	13,972,206.42
履约保证金	40,590,847.89	77,981,406.08
合计	260,826,228.11	490,078,050.96

存出保证金的说明：

2017年12月31日存出保证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229,251,822.85元，减少比例为46.78%，主要原因：交易及履约保证金减少。

1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				期初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1,034,539,581.74	-26,913,358.62		1,007,626,223.12	60,000,000.00			60,000,000.00
基金	147,710,275.07	-434,580.70		147,275,694.37	16,263,845.43	-117,423.23		16,146,422.20
股票	87,379,533.14	9,747,195.76	10,181,546.64	86,945,182.26	104,946,951.27	4,680,900.09	10,895,306.05	98,732,545.31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935,580,801.27	18,450,539.96	70,450,000.00	883,581,341.23	761,738,590.54	1,160,377.00	70,450,000.00	692,448,967.54
银行理财产品					158,000,000.00			158,000,000.00
信托计划	515,000,000.00			515,000,000.00				
融出证券	2,679,131.23	1,346,607.57	5,024.49	4,020,714.31	9,706,319.58	2,174,758.22	21,495.47	11,859,582.3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87,927,810.53	-3,926,449.10	7,060,000.00	76,941,361.43	117,006,967.26	36,501,433.39	1,142,371.98	152,366,028.67
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228,055,460.34		2,376,439.34	225,679,021.00	59,057,900.00		1,234,067.36	57,823,832.64
其他					1,323,450,000.00	11,110,251.89		1,334,560,251.89
合计	3,038,872,593.32	-1,730,045.13	90,073,010.47	2,947,069,537.72	2,610,170,574.08	55,510,297.36	83,743,240.86	2,581,937,630.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较上期末增加365,131,907.14元，增加比例为14.14%，主要原因：本期末债券及信托计划投资规模增加。

(2) 其他主要系公司2015年9月1日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专户投资。该投资于2017年2月收回。

(3)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成本为179,004,084.03元，公允价值为178,334,000.00元的债券进行质押，用于转融通业务担保；成本为550,000,000.00元，公允价值为523,954,200.00元的债券进行质押，用于回购融资。公司子公司中州国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包含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1,000万美元（折合港币7,747万元，折合人民币6,534万元），已在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进行质押借款。

(2) 截至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已计提减值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959,465,894.18	1,858,410,939.42	2,817,876,833.60
公允价值	967,402,636.54	1,761,047,580.80	2,728,450,217.3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5,183,313.49	-26,913,358.62	-1,730,045.13
已计提减值金额	17,246,571.13	70,450,000.00	87,696,571.13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13,293,240.86	70,450,000.00	83,743,240.86
本年计提	6,329,769.61		6,329,769.61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0.00
本年减少			0.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19,623,010.47	70,450,000.00	90,073,010.47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非上市股权投资	59,057,900.00	534,870,070.01	365,872,509.67	228,055,460.34
合计	59,057,900.00	534,870,070.01	365,872,509.67	228,055,460.34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非上市股权投资	1,234,067.36	1,142,371.98		2,376,439.34	

(2) 融出证券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融出证券	4,020,714.31	11,859,582.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20,714.31	11,859,582.33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单位：元币别：

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506,047,624.88	370,421,607.85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506,047,624.88	370,421,607.8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	506,047,624.88	370,421,607.85

(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040.73			-1,583,643.80		14,716,210.19				13,187,607.12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691,084.97			465,604.92			440,000.00			50,716,689.89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990,643.77			2,451,439.56						23,442,083.33
郑州农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4,218,071.76			-1,017,162.60						13,200,909.16
河南华泰粮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2,196,382.41			14,760.23						12,211,142.64
洛阳德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59,977.21			212,497.61		-630,351.75				10,842,123.07
青岛中州蓝海贝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804,437.03			59,055.76						9,863,492.79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1,430,604.94						126,430,604.94
河南中原大数据交易中心		2,000,000.00		1,848.36						2,001,848.36
河南大河财立方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338,052.79						14,661,947.21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146,004,835.44		112,725,000.00	2,130,861.45		-14,201,533.62				21,209,163.27
中证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56,330.69						19,743,669.31
河南投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80,000.00		-26,999.80						453,000.20
深圳前海元明医疗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90,000.00		125.55						2,290,125.55
河南盛通聚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2,300,000.00		-301.92						42,299,698.08
河南锐锋金刚石制品有限公司	4,196,709.47			1,578,456.90						5,775,166.37
郑州大河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88,741.02			1,680,370.44						10,969,111.46
河南省锐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015,941.91			-736,724.33						5,279,217.58
南阳富新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930,869.82			695,145.67						5,626,015.49
郑州埃文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4,376,821.78			-431,508.57						3,945,313.21
郑州宜家安好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3,884,582.61			22,816.84						3,907,399.45
郑州遇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81,544.82			336,812.00						3,618,356.82
郑州麦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839,380.40			-1,744,617.92						1,094,762.48
河南嘟嘟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553,111.06			-204,739.97						1,348,371.09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89,972.72			1,208,298.24						21,798,270.96
河南莲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6,206.64						10,016,206.64
漯河华瑞永磁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河南省中联装备制造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7 年年度报告

汤阴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4,603,917.25			304,282.92					24,908,200.17	
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909,885.00	15,000,000.00		297,243.24					20,207,128.24	
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729,656.67							-14,729,656.67		
小计	370,421,607.85	257,070,000.00	112,725,000.00	6,566,348.88		-115,675.18	440,000.00	-14,729,656.67	506,047,624.88	
合计	370,421,607.85	257,070,000.00	112,725,000.00	6,566,348.88		-115,675.18	440,000.00	-14,729,656.67	506,047,624.88	

其他说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135,626,017.03 元, 增加比例为 36.61%, 主要原因: 本期末联营企业的投资增加。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708,460.33			39,708,460.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18,577.64			218,577.64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218,577.64			218,577.64
(3)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9,489,882.69			39,489,882.6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755,106.57			16,755,106.57
2. 本期增加金额	959,944.63			959,944.63
(1) 计提或摊销	959,944.63			959,944.63
(2) 固定资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665.71			101,665.71
(1) 处置				
(2) 固定资产转入	101,665.71			101,665.71
(3)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7,613,385.49			17,613,385.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876,497.20			21,876,497.2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953,353.76			22,953,353.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电气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6,669,986.75	298,918,607.01	27,727,594.81	20,531,412.86	523,847,601.43
2.本期增加金额	218,577.64	24,635,438.28	1,674,310.77	967,136.32	27,495,463.01
(1) 购置		24,710,271.52	1,766,195.57	979,326.64	27,455,793.7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18,577.64				218,577.64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4,833.24	-91,884.80	-12,190.32	-178,908.36
3.本期减少金额		12,885,852.92	3,470,466.92	2,242,492.09	18,598,811.93
(1) 处置或报废		12,885,852.92	3,470,466.92	2,242,492.09	18,598,811.9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176,888,564.39	310,668,192.37	25,931,438.66	19,256,057.09	532,744,252.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634,903.98	206,737,906.31	19,692,114.71	16,749,447.42	285,814,372.42
2.本期增加金额	4,675,551.40	26,429,728.23	1,862,796.98	667,791.19	33,635,867.80
(1) 计提	4,573,885.69	26,457,298.72	1,884,093.03	674,609.42	33,589,886.86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01,665.71				101,665.71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7,570.49	-21,296.05	-6,818.23	-55,684.77
3.本期减少金额		12,162,130.36	3,329,875.12	1,879,257.40	17,371,262.88
(1) 处置或报废		12,162,130.36	3,329,875.12	1,879,257.40	17,371,262.8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47,310,455.38	221,005,504.18	18,225,036.57	15,537,981.21	302,078,977.3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9,578,109.01	89,662,688.19	7,706,402.09	3,718,075.88	230,665,275.17
2.期初账面价值	134,035,082.77	92,180,700.70	8,035,480.10	3,781,965.44	238,033,229.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公司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建造	7,541,922.85		7,541,922.85	4,051,439.24		4,051,439.24
合计	7,541,922.85		7,541,922.85	4,051,439.24		4,051,439.2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3,490,483.61 元，增加比例为 86.15%，主要原因：本期末办公楼建造支出较上期末增加，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5,067,683.22	32,222,205.00	105,480,246.53	2,444,000.00	285,214,134.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62,658.81	388,655.00			32,851,313.81
(1) 购置	32,462,658.81	388,655.00			32,851,313.81
3. 本期减少金额	549,772.32				549,772.32
(1) 处置	549,772.32				549,772.32
4. 期末余额	176,980,569.71	32,610,860.00	105,480,246.53	2,444,000.00	317,515,676.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8,747,016.60	31,408,283.44	7,251,766.86	2,247,666.72	129,654,733.6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61,395.99	50,000.04	2,637,006.12	62,000.04	24,010,402.19
(1) 计提	21,261,395.99	50,000.04	2,637,006.12	62,000.04	24,010,402.19
3. 本期减少金额	539,216.16				539,216.16
(1) 处置	539,216.16				539,216.16
4. 期末余额	109,469,196.43	31,458,283.48	9,888,772.98	2,309,666.76	153,125,919.65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511,373.28	1,152,576.52	95,591,473.55	134,333.24	164,389,756.59
2. 期初账面价值	56,320,666.62	813,921.56	98,228,479.67	196,333.28	155,559,401.1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2、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7,268,756.37					7,268,756.37
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14,197,326.46				103,690.42	14,093,636.04
合计	21,466,082.83				103,690.42	21,362,392.4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的可收回余额基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所计算的使用价值来确定，上述商誉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6,153,821.39	6,538,455.34	25,534,157.80	6,383,539.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2,335,337.29	23,083,834.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624,821.09	2,656,205.2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5,150,000.00	1,287,500.00	5,150,000.00	1,287,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	90,073,010.47	19,972,865.92	72,847,934.81	18,211,983.70

备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9,185,967.02	2,296,491.76	13,169,626.24	3,292,406.56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62,638,746.88	11,486,176.40	14,489,140.30	3,014,018.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6,447,547.81	4,111,886.97	7,129,441.16	1,782,360.29
期货风险准备金	422,299.43	105,574.86	422,299.44	105,574.86
应付职工薪酬	296,601,502.47	74,150,375.63	296,565,306.32	74,141,326.58
预提费用	11,999,834.12	2,999,958.53	6,375,290.24	1,593,822.56
待结转承销收入	12,110,912.24	3,027,728.06	3,603,027.40	900,756.85
长期待摊费用	6,277,389.88	1,569,347.47	7,275,572.96	1,818,893.24
子公司间股权转让收益	12,341,223.40	3,085,305.85	12,341,223.40	3,085,305.85
固定资产折旧	813,999.00	203,499.75	542,666.00	135,666.50
其他	19,065,203.69	4,766,300.92	8,702,402.72	2,175,600.68
合计	672,241,616.18	161,341,507.05	474,148,088.79	117,928,755.3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291,505.04	6,572,876.26	8,418,871.88	2,104,717.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971,409.19	1,742,852.30	55,260,044.64	13,815,011.16
衍生工具	226,867.16	56,716.79	270,716.80	67,679.20
其他	7,948,452.30	1,987,113.07	50,878,422.40	12,719,605.60
合计	41,438,233.69	10,359,558.42	114,828,055.72	28,707,013.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3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期末增加43,412,751.66元，增加比例为36.81%，主要原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资产减值准备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期末减少18,347,455.51元，减少比例为63.91%，主要原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 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87,672,860.60	97,064,846.64

待摊费用	25,449,115.34	24,753,268.33
长期待摊费用	30,269,459.00	21,225,396.04
待转承销费用	2,473,920.15	5,866,243.88
委托贷款	56,150,000.00	520,133,950.00
贷款	1,215,720,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83,591,000	
其他	19,744,376.30	16,827,990.72
合计	1,521,070,731.39	685,871,695.61

其他资产的说明：

2017年12月31日其他资产较上期末增加835,199,035.78元，增加比例为121.77%，主要原因：子公司贷款业务增长。

①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	110,168,865.90	119,245,478.06
减：减值准备	22,496,005.30	22,180,631.42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87,672,860.60	97,064,846.64

2) 按评估方式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	25,409,282.46	23.06	18,643,757.18	73.37	22,316,882.49	18.72	18,643,715.41	83.54
组合计提	84,759,583.44	76.94	3,852,248.12	4.54	96,928,595.57	81.28	3,536,916.01	3.65
合计	110,168,865.90	100.00	22,496,005.30		119,245,478.06	100	22,180,631.42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7,791,341.09	79.98	338,956.74	81,449,830.17	84.03	407,207.60
1-2年	5,320,677.46	6.28	266,033.87	7,018,037.47	7.24	348,844.12
2-3年	4,700,697.97	5.55	470,069.79	992,936.52	1.02	99,293.65
3年以上	6,946,866.92	8.20	2,777,187.72	7,467,749.64	7.70	2,681,528.81
合计	84,759,583.44	100.00	3,852,248.12	96,928,553.80	100.00	3,536,874.18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欠款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河南和正实业有限公司	4,292,176.14	4,292,176.14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海南金海城市信用社	5,748,880.00	5,748,880.00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广东华侨信托汕尾办事处	1,767,722.80	1,767,722.80	
阎丽君	1,036,002.34	1,036,002.34	
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	543,560.22	543,560.22	
其他小额款项合计	7,020,940.96	255,415.68	
合计	25,409,282.46	18,643,757.1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河南华洋纸塑包装有限公司	待转投资款	20,000,000.00	1年以内	18.15	100,000.00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预付款	7,956,600.00	1年以内	9.16	146,463.00
		2,133,600.00	1-2年		
中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	垫付款*	6,572,941.70	1年以内	6.44	59,160.53
		525,916.36	1-2年		
海南金海城市信用社	继承原河南财政证券公司债权	5,748,880.00	5年以上	5.22	5,748,880.00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继承原河南财政证券公司债权	5,000,000.00	5年以上	4.54	5,000,000.00
合计		47,937,938.06		43.51	11,054,503.53

②委托贷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	65,335,967.02	533,303,576.22
减: 减值准备	9,185,967.02	13,169,626.22
委托贷款账面价值	56,150,000.00	520,133,950.00

③贷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贷款	1,228,000,000.00	
减: 减值准备	12,280,000.00	
贷款账面价值	1,215,720,000.00	

④其他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 其他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改造款等	21,225,396.04	21,820,010.18	12,596,267.91	179,679.31	30,269,459.00
合计	21,225,396.04	21,820,010.18	12,596,267.91	179,679.31	30,269,459.00

⑤其他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

1) 应收款项类投资分类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天瑞水泥 364 天票据项目	83,591,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合计	83,591,000.00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	83,591,000.00	

2) 重要的应收款项类投资明细

名称	账面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	实际利率 (%)	到期日
天瑞水泥 364 天票 据项目	83,591,000.00	83,591,000.00	10	10	2018 年 12 月 20 日
合计	83,591,000.00	83,591,000.00			

27、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5,618,673.65	719,069.80	88,792.50		26,248,950.95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4,489,140.30	48,149,606.58			62,638,746.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7,129,441.17	9,318,106.64			16,447,547.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83,743,240.86	6,329,769.61			90,073,010.4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5,150,000.00				5,150,000.00
贷款损失准备		12,280,000.00			12,280,000.00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13,169,626.22		3,983,659.20		9,185,967.02
其他		436,984.29			436,984.29
合计	149,300,122.20	77,233,536.92	4,072,451.70		222,461,207.42

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减值准备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73,161,085.22 元，增加比例 49.00%，主要原因：本期末融出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增加。

2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保证借款	909,093,920.50	509,052,223.35
信用借款	1,098,519,659.00	134,176,500.00
抵押借款	125,386,500.00	17,890,200.00
质押借款	51,702,745.44	
合计	2,184,702,824.94	661,118,923.3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系子公司中州国际以内保外贷的形式通过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澳门)有限公司、永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的款项, 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 借款年利率在Hibor+1.3%至Hibor+1.5%之间。

(2) 信用借款系子公司中州国际以获取信用授信额度的形式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永隆银行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香港分行、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信用贷款, 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 借款利率在Hibor+1.8%至Hibor+2.6%之间。

(3) 抵押借款系子公司中州国际证券以股票作为抵押, 自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150,000,000.00港元(折合人民币125,386,500.00元), 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 到期后自动续期, 年利率Hibor+1.6%。

(4) 质押借款系子公司中州国际以优先股作为质押, 自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借款7,984,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52,169,052.80元), 借款期限3年(自2015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18日), 利率Libor+1.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较上期末增加1,523,583,901.59元, 增加比例为230.46%, 主要原因: 本期末子公司新增借款。

29、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6 中原 02*1	1,500,000,000.00	2016年10月25日	2年	1,500,000,000.00	3.30%	1,500,000,000.00	
收益凭证*2	1,363,870,000.00	2017年9月25日 -2017年12月28日	15天 -363天	1,363,870,000.00	4.2%-5.3%	1,363,870,000.00	
中原融易 11 号	400,000,000.00	2015年5月21日	720天	400,000,000.00	6.10%		400,000,000.00
15 中原 01	1,400,000,000.00	2015年2月12日	2年	1,400,000,000.00	5.85%		1,399,755,009.59
中原融易 17 号	10,000,000.00	2016年11月1日	70天	10,000,000.00	3.50%		10,000,000.00
15 中原 02	2,000,000,000.00	2015年4月16日	3年	2,000,000,000.00	6.00%		2,000,000,000.00
合计	6,673,870,000.00			6,673,870,000.00		2,863,870,000.00	3,809,755,009.59

应付短期融资款的说明

2017年12月31日应付短期融资款包括期限小于1年（含1年）的次级债、收益凭证等。

*1根据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授权的议案》。2016年10月25日，公司发行2016年第二期次级债券，面值为15亿元，债券期限为2年，票面利率为3.30%。

*22017年9月25日起，公司相继发行融易系列收益凭证1,200,000,000元，发行金易系列收益凭证163,870,000元，期限为15天-363天，利率4.2%-5.3%。

30、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转融通融入款项	900,000,000.00	400,000,000.00
银行拆入款项	115,000,000.00	
合计	1,015,000,000.00	400,000,000.00

拆入资金的说明：

2017年12月31日拆入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增加615,000,000.00元，增加比例为153.75%，主要原因：本期末转融通拆入资金增加。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其他		361,418,021.45	361,418,021.45		1,208,177,431.99	1,208,177,431.99
合计		361,418,021.45	361,418,021.45		1,208,177,431.99	1,208,177,431.99

其他说明：

(1) 其他主要为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的权益。

(2) 2017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较上期末减少846,759,410.54元，减少比例为70.09%，主要原因：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到期。

3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国债	566,350,000.00	1,019,255,248.85
公司债	6,518,529,072.67	4,588,723,572.96
融出资金债权收益权	200,000,000.00	
合计	7,284,879,072.67	5,607,978,821.81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元币别：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式回购	3,521,057,400.00	2,088,850,000.00
买断式回购	3,563,821,672.67	3,519,128,821.81
融资融券收益权回购业务	200,000,000.00	
合计	7,284,879,072.67	5,607,978,821.81

(3)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物类别

担保物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债券	7,277,423,306.99	4,742,585,035.00
合计	7,277,423,306.99	4,742,585,03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676,900,250.86 元，增加比例为 29.90%，主要原因：本期末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33、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6,546,480,775.21	9,109,436,271.65
机构	278,831,316.77	316,651,819.43
合计	6,825,312,091.98	9,426,088,091.08

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分类：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一、个人客户				
其中：人民币	6,510,173,407.74	6,510,173,407.74	9,081,066,525.84	9,081,066,735.84
美元	2,075,611.88	13,562,463.16	2,336,149.37	16,205,868.18
港币	27,209,752.62	22,744,904.31	13,598,134.92	12,163,667.63
小计		6,546,480,775.21		9,109,436,271.65
二、机构客户				
其中：人民币	267,095,963.36	267,095,963.36	303,900,599.60	303,900,599.60
港币	14,039,015.46	11,735,353.41	14,254,977.39	12,751,219.83
小计		278,831,316.77		316,651,819.43
合计		6,825,312,091.98		9,426,088,091.08

代理买卖证券款的说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较上期末减少 2,600,775,999.10 元, 减少比例为 27.59%, 主要原因: 本期末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

34、代理承销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434,400,000.00	
其中: 公司债券	434,400,000.00	
合计	434,400,00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的说明

2017年12月31日代理承销证券款余额较上期末增加434,400,000.00元, 主要是未结算代理承销款。

35、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689,013,093.35	936,560,863.16
机构	12,177,546.51	5,441,401.42
合计	701,190,639.86	942,002,264.58

分类: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一、个人客户				
其中: 人民币	649,724,691.86	649,724,691.86	919,922,093.56	919,922,093.56
港币	47,000,755.45	39,288,401.49	18,600,987.80	16,638,769.60
小计		689,013,093.35		936,560,863.16
二、机构客户				
其中: 人民币	10,172,648.65	10,172,648.65	4,781,285.66	4,781,285.66
港币	2,398,461.39	2,004,897.86	737,963.53	660,115.76
小计		12,177,546.51		5,441,401.42
合计		701,190,639.86		942,002,264.58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的说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较上期末减少 240,811,624.72 元, 减少比例为 25.56%, 主要原因: 本期末客户信用交易结算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

36、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股期权	470,687.56	131,955.20
合计	470,687.56	131,955.20

其他说明：

2017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负债较上期末增加338,732.36元，增加比例256.70%，主要原因：个股期权业务影响。

37、应付款项

应付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放式基金清算款	177,942,865.54	192,152,334.55
其他	32,138,249.86	15,179,852.81
合计	210,081,115.40	207,332,187.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0,370,120.05	599,283,817.92	649,095,998.53	420,557,939.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586,485.65	116,329,228.12	257,257.53
三、辞退福利	1,690,677.27	673,959.13	675,760.79	1,688,875.61
合计	472,060,797.32	716,544,262.70	766,100,987.44	422,504,072.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9,814,969.87	479,460,449.06	532,256,829.21	347,018,589.72
二、职工福利费	1,009.63	14,714,832.83	14,715,842.46	
三、社会保险费	0.01	49,226,190.76	49,200,627.53	25,563.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504,376.45	42,496,203.35	8,173.10
工伤保险费		937,268.05	934,351.69	2,916.36
生育保险费	0.01	4,557,371.20	4,542,897.43	14,473.78
补充医疗保险		1,227,175.06	1,227,175.06	
四、住房公积金		36,840,582.37	36,706,396.13	134,186.2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554,140.54	19,041,762.90	16,216,303.20	73,379,600.24
合计	470,370,120.05	599,283,817.92	649,095,998.53	420,557,939.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1,446,567.60	81,199,448.63	247,118.97
2、失业保险费		4,750,140.18	4,740,001.64	10,138.54
3、企业年金缴费		30,389,777.87	30,389,777.85	0.02
合计		116,586,485.65	116,329,228.12	257,257.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465.39
企业所得税	80,673,177.64	80,721,622.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0,858.22	594,299.10
教育费附加	280,838.99	425,344.39
增值税	6,786,037.88	8,246,395.50
个人所得税	4,440,917.96	4,899,264.31
房产税	412,158.37	620,056.48
土地使用税	59,466.58	65,194.02
其他	146,033.33	902,457.56
合计	93,179,488.97	96,475,098.96

40、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入资金	9,959,131.94	1,208,888.89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9,916,666.67	1,208,888.89
应付债券	196,944,793.38	343,518,630.20
卖出回购	8,944,847.29	9,704,536.08
短期融资券利息	1,692,204.33	486,511.33
其他	724,133.75	4,557.62
合计	218,265,110.69	354,923,124.12

应付利息的说明：

2017年12月31日应付利息较上期末减少136,658,013.43元，减少比例为38.50%，主要原因：应付次级债利息减少。

41、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327,275.46
合计		55,327,275.46

2017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较上期末减少55,327,275.46元，减少比例为100.00%，主要原因：

子公司质押借款减少。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3、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7 中原 01*1	100.00	2017 年 7 月 25 日	3 年	1,500,000,000.00	5.15%	1,500,000,000.00	
17 中原 02*1	100.00	2017 年 11 月 16 日	3 年	1,000,000,000.00	5.49%	1,000,000,000.00	
13 中原债*2	100.00	2014 年 4 月 23 日	5 年	1,500,000,000.00	6.20%	1,496,634,877.25	1,494,298,598.03
16 中原 01*1	100.00	2016 年 4 月 21 日	3 年	2,500,000,000.00	4.20%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16 中原 02*1	100.00	2016 年 10 月 25 日	2 年	1,500,000,000.00	3.30%		1,5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0		6,496,634,877.25	5,494,298,598.03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1) 2017年12月31日应付债券余额较上期末增加1,002,336,279.22元，增加比例为18.24%，主要原因：本期发行次级债。

(2) *1根据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授权的议案》。2016年4月21日，公司发行2016年第一期次级债券，面值为25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4.20%。2016年10月25日，公司发行2016年第二期次级债券，面值为15亿元，债券期限为2年，票面利率为3.30%。2017年7月25日，公司发行2017年第一期次级债，面值为15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5.15%。2017年11月16日，公司发行2017年第二期次级债券，面值为10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5.49%。

*2根据公司2013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12号）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2014年4月23日，公司发行债券15亿元，债券期限为5年，票面利率6.2%。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44、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6、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62,004,594.49	48,946,451.25
投资者保护基金	6,016,927.81	8,175,610.41
期货风险准备金	18,125,558.04	15,678,200.12
应付证券清算款	933,852.80	626,949.07
合计	87,080,933.14	73,427,210.85

其中：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提督导费、房租、水电费等	16,249,593.22	10,635,369.51
其他	45,755,001.27	38,311,081.74
合计	62,004,594.49	48,946,451.25

50、次级债券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23,734,700.00						3,923,734,700.00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34,739,619.00		24,158,682.75	3,810,580,936.25
其他资本公积	7,640,189.39	16,630,108.42		24,270,297.81
合计	3,842,379,808.39	16,630,108.42	24,158,682.75	3,834,851,234.06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20,469,645.94	-1,288,244.72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4,728,364.17	2,628,409.64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41,873,171.72	-10,085,500.11
小计	-47,614,453.49	6,168,845.75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758,283.36	27,280,850.29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7,758,283.36	27,280,850.29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105,372,736.85	33,449,696.04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9,624,139.02	41,539,305.77		611,163,444.79
任意盈余公积	127,389,943.61	20,769,652.88		148,159,596.49
合计	697,014,082.63	62,308,958.65		759,323,041.28

58、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599,107,697.29	68,095,586.66	11		667,203,283.95
交易风险准备	564,870,336.92	41,539,305.77	10		606,409,642.69
合计	1,163,978,034.21	109,634,892.43			1,273,612,926.64

59、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1,183,507.88	1,396,746,640.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1,183,507.88	1,396,746,640.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1,982,592.67	718,646,243.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539,305.77	61,478,197.2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0,769,652.88	30,739,098.6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9,634,892.43	129,104,214.18
应付普通股股利	761,204,531.80	999,357,757.00
其他减少		3,530,108.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0,017,717.67	891,183,507.88

现金分红的说明：

2017年5月22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474,771,898.70元。

2017年10月16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7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286,432,633.10元。

6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41,508,617.16	1,502,655,638.30
证券经纪业务	700,626,355.71	898,241,970.3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82,457,730.97	868,899,383.33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829,704.01	8,893,172.0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4,163,150.15	4,889,850.25
期货经纪业务	105,870,002.93	79,286,512.19
投资银行业务	124,302,713.34	329,788,557.6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9,233,396.22	114,400,943.30
证券保荐业务	16,490,491.62	6,233,832.14
财务顾问业务	88,578,825.50	209,153,782.16
资产管理业务	92,998,553.88	65,390,474.16
基金管理业务	15,174,743.72	3,506,499.60
投资咨询业务	88,001,054.64	123,506,393.84
其他	14,535,192.94	2,935,230.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1,010,892.07	243,036,537.81
证券经纪业务	156,156,093.15	182,903,140.5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56,153,607.80	182,447,969.0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485.35	8,854.47
期货经纪业务	55,800,195.13	32,538,965.90
投资银行业务	7,653,562.18	25,377,892.59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682,585.99	13,212,595.06
证券保荐业务	263,254.66	0.00
财务顾问业务	3,707,721.53	12,165,297.53
资产管理业务	1,386,827.00	2,216,538.81
其他	14,214.61	0.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0,497,725.09	1,259,619,100.49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84,871,103.97	196,988,484.63
—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4,004,716.98	41,873,855.09
—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2,783,018.87	1,651,728.11
—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78,083,368.12	153,462,901.43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		上期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599,065,276.20	3,450,859.04	979,098,444.14	3,533,801.77
资产管理计划	1,667,426,000.00	712,291.11	167,204,445.91	752,567.42
信托			208,511,296.90	603,481.06
合计	2,266,491,276.20	4,163,150.15	1,354,814,186.95	4,889,850.25

(3) 资产管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25	19	2
期末客户数量	24,258	19	20
其中：个人客户	24,194	1	
机构客户	64	18	20
期初受托资金	4,623,152,127.21	6,251,871,024.13	1,040,00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61,902,727.95		380,000,000.00
个人客户	2,777,066,217.68	10,000,000.00	
机构客户	1,846,085,909.53	6,241,871,024.13	1,040,000,000.00
期末受托资金	6,757,166,732.34	13,283,115,879.55	920,34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12,923,141.14		330,340,000.00
个人客户	3,498,613,526.44	10,000,000.00	
机构客户	3,258,553,205.90	13,273,115,879.55	920,340,000.00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5,259,803,716.87	13,310,166,502.51	996,204,607.46
其中：股票	140,750,939.84	18,867,122.51	
国债			
其他债券			
其他债券	3,037,030.20	92,948,380.00	
信托计划	4,548,550,000.00	9,794,351,000.00	
其他	359,870,000.00	3,404,000,000.00	
资产收益权			930,000,000.00
基金	207,595,746.83		66,204,607.46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60,389,129.14	15,422,805.13	69,774.85

2017年3月10日，方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方舟2号）第3期（12月3期）成立，资金规模8,300万元；投向为广发纳斯特灵客5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私募基金。2018年3月9日，经投资人确认方舟2号第3期产品运作期限要素由12个月变更为不超过24个月，产品结束日期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度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39,121,375.40元，减少比例为26.92%，主要原因：本期经纪业务和投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减少。

61、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69,523,349.35	1,148,422,225.76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261,070,063.81	314,685,825.98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58,908,216.97	101,195,123.27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02,161,846.84	213,490,702.71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39,561,789.55	495,274,242.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83,192,249.76	295,871,970.69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2,319,426.17	2,419,755.95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98,824,850.29	155,607,179.82

贷款利息收入	43,247,327.09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42,361,880.04	42,319,507.74
其他	90,039.10	270,678.59
利息支出	808,505,613.79	830,115,281.74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34,161,574.50	45,214,150.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15,952,556.09	205,937,765.77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0.04	368.75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48,431,528.53	12,312,117.90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3,318,333.34	1,208,888.89
短期融资券利息支出	28,413,083.83	58,323,593.5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43,994,068.44	495,992,129.62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1,766,545.49	1,173,041.65
银行贷款利息支出	35,786,256.91	11,162,482.33
其他		
利息净收入	461,017,735.56	318,306,944.02

利息净收入的说明：

2017 年度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42,710,791.54 元，增加比例为 44.83%，主要原因：本期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贷款业务利息收入增加。

6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66,348.88	12,706,868.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573,778.84	40,981,128.0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457,408,714.59	437,722,235.05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532,617,298.77	448,746,197.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2,958,182.38	58,854,69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3,405,514.07	391,353,99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46,397.68	-1,462,492.64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75,208,584.18	-11,023,962.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8,410,732.98	7,368,495.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350,944.01	67,006.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8,769.00	
—衍生金融工具	-3,069,604.15	-18,459,464.85
因合并结构化主体转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持有人所应享有净资产变动	-20,581,662.50	-13,465,613.83
合计	501,967,179.81	477,944,617.68

6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883,463.25	-60,309,437.01
衍生金融工具	-172,244.63	-441,668.20
合计	-87,055,707.88	-60,751,1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2017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6,304,602.67 元, 主要原因: 本期证券市场波动导致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4、其他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3,527,010.30	3,377,530.89
其他收入	348,962,692.33	31,756,706.13
合计	352,489,702.63	35,134,237.02

其他业务收入的说明:

2016年度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17,355,465.61元, 增加比例为903.27%, 主要原因: 子公司大宗商品贸易销售收入增加。

65、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8,910,821.61	各项应税收入扣除相关费用的净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70,469.44	9,227,102.73	应缴流转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4,520,412.25	6,606,726.95	应缴流转税税额
其他	5,117,687.25	2,673,938.23	
合计	15,908,568.94	57,418,589.52	

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2017年度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41,510,020.58元, 减少比例为72.29%, 主要原因: 公司执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66、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9,460,449.06	435,312,636.48
社会保险费	165,813,076.40	216,770,439.31
租赁费	62,393,439.74	52,184,731.91

固定资产折旧费	33,691,552.57	32,556,814.56
住房公积金	36,840,582.37	28,779,670.72
咨询费	22,068,779.87	21,409,923.30
无形资产摊销	24,021,755.86	20,777,056.77
电子设备运转费	21,212,643.35	20,033,880.50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20,222,588.11	17,332,766.64
邮电通讯费	17,763,574.96	7,498,109.82
其他	188,279,200.69	156,781,654.54
合计	1,071,767,642.98	1,009,437,684.55

业务及管理费的说明：

2017年度业务及管理费较上年同期增加62,329,958.43元，增加比例为6.17%，主要原因：本期子公司费用增加。

67、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67,261.59	1,116,624.1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7,043,529.02	-45,083,198.48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67,781,386.39	16,961,472.86
合计	75,892,177.00	-27,005,101.48

其他说明：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贷款减值准备	12,280,000.00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3,983,659.20	10,537,026.22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50,166,938.95	4,096,784.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318,106.64	2,327,661.89

合计	67,781,386.39	16,961,472.86
----	---------------	---------------

2017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897,278.48 元，主要原因：本期融出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增加。

6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8,096.63	58,489.53	78,096.63
政府补助	21,613,066.00	25,408,174.00	21,613,066.00
其他	226,392.39	14,149,919.34	226,392.39
合计	21,917,555.02	39,616,582.87	21,917,555.02

营业外收入的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许昌市魏都区政府奖励资金	7,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商扶持奖励资金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资金	4,050,000.00	6,0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公司奖补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郑东新区产业发展突出贡献奖	500,000.00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促进金融业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11,433,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高新区新三板挂牌奖励款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3,063,066.00	5,455,174.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613,066.00	25,408,17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合计	445,681.93	498,422.27	445,681.93
捐赠和赞助支出	2,300,500.00	5,504,735.85	2,300,500.00
其他	12,384,130.43	60,609.15	12,384,130.43
合计	15,130,312.36	6,063,767.27	15,130,312.36

7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6,113,674.60	158,653,441.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167,705.21	69,188,406.87
合计	158,945,969.39	227,841,848.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0,108,685.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0,027,171.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428,670.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726,229.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627,352.4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8,325.77
其他	3,118,019.98
所得税费用	158,945,969.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4

7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金清算款		68,458,323.62
政府补助	21,613,066.00	25,408,174.00
其他业务收入	352,489,702.63	35,134,237.02

委托贷款	467,967,609.20	180,334,397.56
存出保证金的减少	229,251,822.85	
其他	15,878,085.89	17,905,153.24
合计	1,087,200,286.57	327,240,285.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金清算款	14,209,469.01	
存出保证金的增加		67,171,539.86
贷款	1,228,000,000.00	
委托贷款		266,275,000.00
房屋租赁费	62,393,439.74	52,184,731.91
业务招待费	16,541,617.87	6,796,487.74
邮电通讯费	20,222,588.11	17,332,766.64
水电费	8,625,035.19	9,080,915.92
投资者保护基金	10,099,716.19	17,386,718.15
代扣代缴限售股解禁等个人所得税	458,346.35	12,640,263.30
其他业务成本	309,765,592.77	26,439,524.09
其他	211,173,365.63	311,606,191.77
合计	1,881,489,170.86	786,914,139.3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	564,240,388.24	
合计	564,240,388.24	

7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1,162,715.92	746,724,781.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892,177.00	-27,005,101.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651,497.20	33,451,307.03
无形资产摊销	24,021,755.86	20,777,056.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51,473.65	12,063,481.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3,377.54	-2,842,141.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055,707.88	60,751,105.2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9,959,954.67	566,651,247.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927,380.58	-106,445,57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412,751.66	91,405,755.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347,455.51	-22,217,348.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99,091,669.23	2,572,020,814.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6,506,397.60	-3,563,478,072.64
其他	414,339,082.81	-3,083,847,73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3,277,912.05	-2,701,990,424.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87,311,032.29	15,187,372,218.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187,372,218.94	17,163,076,303.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0,061,186.65	-1,975,704,085.05

说明：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其他明细如下：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其他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汇兑损失（收益以“-”填列）	1,290,753.60	3,442,833.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13,048,329.21	-3,087,290,571.6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987,311,032.29	15,187,372,218.94
其中：库存现金	544,752.87	658,728.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36,549,789.03	12,089,756,404.82
结算备付金	2,350,216,490.39	3,096,957,086.1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87,311,032.29	15,187,372,218.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97,689,862.99	质押用于回购融资
	969,873,396.05	质押用于债券借贷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9,179,789.00	质押用于回购融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3,954,200.00	质押用于回购融资
	178,334,000.00	质押用于转融通融券业务
	65,340,000.00	质押用于借款
合计	8,104,371,248.04	

7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	--------	------	---------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111,286.98	6.5342	33,398,171.38
欧元	7,052.36	7.8023	55,024.63
港币	701,004,755.25	0.83591	585,976,884.95
澳元	47,219.62	5.0928	240,480.08
加拿大元	760.00	5.2009	3,952.6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港币	42,040,545.07	0.83591	35,142,112.03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929,595.68	6.5342	6,074,164.09
港币	837,067.87	0.83591	699,713.40
存出保证金			
其中：港币	486,413.74	0.83591	406,598.11
人民币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2,075,611.88	6.5342	13,562,463.16
港币	41,248,768.08	0.83591	34,480,257.72
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港币	49,399,216.84	0.83591	41,293,299.35
应付账款			
其中：港币	10,649,521.67	0.83591	8,902,041.66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3,931,153.93	0.83591	3,286,090.88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2,374,302,048.00	0.83591	1,984,702,824.9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报表中包含境外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和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1:0.83591 港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本年平均汇率 1:0.86643 港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7、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奖励资金	7,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7,000,000.00
扶持奖励资金	5,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0
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	4,05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50,000.00
上市公司奖补资金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产业发展贡献奖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	3,063,066.00	营业外收入	3,063,066.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9、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适用 不适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17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1. 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河南中证开元豫财农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二）2017年度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中州紫海

2017年10月11日，中州紫海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州紫海解散，进行清算，依法注销。2017年12月20日，中州紫海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故中州紫海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中州禾富

2017年10月11日，中州禾富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州禾富解散，进行清算，依法注销。2017年12月29日，中州禾富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故中州禾富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结构化主体

中原证券长升2号量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原证券磐石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清算，中原证券炎黄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天弘-中原稳健1号资产管理计划、天弘-中原稳健2号资产管理计划、天弘-中原稳健3号资产管理计划、天弘-中原稳健4号资产管理计划、中原期货-麒麟2号资产管理计划公司于2017年收回投资，故上述结构化主体自清算或收回投资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原期货	郑州市	郑州市	期货经纪	51.3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中州国际融资	香港	香港	投资银行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中鼎开源	北京市	北京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证开元	洛阳市	洛阳市	股权投资管理		2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豫新投资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管理		51.36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基石	郑州市	郑州市	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	郑州市	郑州市	股权投资等	3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蓝海	许昌市	青岛市	另类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国际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国际证券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国际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国际期货	香港	香港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国际财务	香港	香港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原小额贷	郑州市	郑州市	金融中介服务	6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国际控股	BVI	BVI	控股公司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金融控股	BVI	BVI	控股公司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国际资产管理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州国际金融集团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1) 拥有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2) 享有可变回报；(3) 有能力使用权力影响回报的金额。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48.643%	10,985,328.01	9,631,389.06	203,021,757.85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65.00%	9,480,584.73		212,512,948.7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971,578.61 0.68	42,635,360.04	1,014,213.97 70.72	589,038.01 7.14	18,834,649.08	607,872.66 6.22	1,206,965,425.34	85,067,264.42	1,292,032,689.76	869,743,827.57	16,642,473.71	886,386,301.28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24,823,219.41	342,483,257.67	467,306,477.08	106,994,103.80	2,337,511.34	109,331.61 5.14	81,639,655.94	288,265,125.28	369,904,781.22	45,417,267.11	3,620,148.61	49,037,415.7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393,687,526.16	21,358,374.52	20,494,916.02	-49,211,234.18	99,745,569.02	19,151,809.15	19,952,642.65	45,299,626.42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44,633,934.10	18,147,450.27	17,265,187.24	3,806,503.11	25,814,157.62	7,140,856.13	6,926,560.90	-62,747,297.70

(3).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总额 7,283,683,993.54 元,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总额为 13,361,984,019.41 元,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总额为 1,044,441,136.80 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情况请参见本节附注十七、“风险管理”。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36,871,153.32	4,985,547,715.62	1,100,083,826.52	7,622,502,695.46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6,871,153.32	4,561,404,196.51	22,670,512.88	6,120,945,862.71
(1) 债务工具投资	1,238,761,690.00	3,634,710,665.05		4,873,472,355.05
(2) 权益工具投资	275,799,034.30	360,427,522.72	22,670,512.88	658,897,069.90
(3) 基金	22,310,429.02	566,266,008.74		588,576,437.76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4,143,519.11	1,077,413,313.64	1,501,556,832.75

(1) 债务工具投资			743,984,977.30	743,984,977.30
(2) 权益工具投资			312,093,376.86	312,093,376.86
(3) 基金		424,143,519.11	21,334,959.48	445,478,478.59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4,658,979.69	1,583,091,384.35	683,640,152.68	2,721,390,516.72
(1) 债务工具投资	363,693,083.12	643,933,140.00		1,007,626,223.12
(2) 权益工具投资	86,945,182.26	6,448,039.05	70,493,322.38	163,886,543.69
(3) 其他	4,020,714.31	932,710,205.30	613,146,830.30	1,549,877,749.91
(三) 衍生金融资产			59,937,640.59	59,937,640.5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91,530,133.01	6,568,639,099.97	1,843,661,619.79	10,403,830,852.77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0,687.56			470,687.56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470,687.56			470,687.56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1,418,021.45	361,418,021.4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70,687.56		361,418,021.45	361,888,709.01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财务报告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倘若从交易所、经销商，及时及定期获得报价，且该等报价反应实际及定期发生的以公平磋商为基准的市场交易，一个市场则被视为活跃。以财务报告日的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此类工具被纳入第一层次，纳入第一层次的工具主要包括被列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证券。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非活跃市场购买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该等估值技术充分使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并尽可能不依赖实体特定估计。倘若按公允价值计量一项工具所需的所有主要输入参数均可观察获得，则该项具列入第二层次。

倘若一个或多个主要输入参数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则该项工具列入第三层次。

就交易所上市权益类证券而言，以报告日期或买卖差价区间内的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如于报告日期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对于在首次公开发售或配售中获得的受限制股份，亦以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就封闭式投资基金而言，以报表日或最近交易日买卖差价区间内的收盘价厘定公允价值。就开放式基金与集合资产管理产品而言，以报表日的资产净值的交易价格厘定公允价值。

就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债权类证券(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及金融债券)而言，于财务状况表日以债权类证券买卖差价区间内的收盘价厘定公允价值。如于报告日期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就于银行间债券市场及场外柜台市场交易的债权类证券而言,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商业票据、特种金融票据、央行票据及其他固定收益债权类证券,使用估值技术厘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不可观察输入参数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理财产品	第三层级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预期收回日期	到期日期越早,公允价值越高
			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贴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信托计划	第三层级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预期收回日期	到期日期越早,公允价值越高
			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贴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第三层级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期权定价模型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预期收回日期	到期日期越早,公允价值越高
			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贴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股价波动率	股价波动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第三层级	用基于预期应付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预期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越早,公允价值越高
			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贴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资产管理计划	第三层级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预期收回日期	到期日期越早,公允价值越高
			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贴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7年1月1日结余	96,824,100.00	461,942,366.80	514,819,040.58		1,208,177,431.99
购买	10,008,870.29	574,525,004.91	1,107,292,276.96	59,937,640.59	260,000.00
结算	-84,162,457.41	-352,827,219.03	-544,698,003.90		-877,019,410.54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实体					30,000,000.00
2017年12月31日结余	22,670,512.88	683,640,152.68	1,077,413,313.64	59,937,640.59	361,418,021.45

年末持有的资产的年度总损益		34,327,088.94	54,629,270.15		-20,651,662.06
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年度未实现利得的变动	345,682.18	27,830.30	22,882,778.47		-20,651,662.06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除以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公司持有的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非上市股权投资等，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的计量属性进行计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	投资管理	1,200,000.00	20.975	20.97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请参见本节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请参见本节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漯河华鼎领驭置业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漯河华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购买中原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	480,0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投资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3,982.00
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74,816.25	108,066.05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费	2,543,321.89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保荐股票发行		2,641,509.43
合计		2,618,138.14	2,753,557.4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90.27	1,054.7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为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中州国际向中国建设银行郑州经纬支行提供反担保，累计反担保金额为 715,000,000.00 港元（折合为人民币 597,675,650.00 元），反担保期限不超过 13 个月。公司为中州国际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提供反担保，累计反担保金额为 200,000,000.00 港元（折合为人民币 167,182,000.00 元），反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为中州国际向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提供反担保，累计反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反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

(2) 关联方贷款

2017 年 9 月 20 日中原小额贷与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凤山）签订《额度借款合同[2017026]》，龙凤山向中原小额贷借款 40,000,000.00 元，期限 1 年，利率 11%，2017 年度，中原小额贷累计确认利息收入 1,258,888.89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844,769.00	
合计				844,769.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性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60,440,336.5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50,331,125.7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15,109,703.50
3 年以上	17,150,012.52
合计	143,031,178.26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窦某涉嫌伪造公司印章事项

2015 年至 2016 年期间，窦某涉嫌伪造公司印章、假冒公司名义与中合盟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澳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中金高盛（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等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致使公司发生三起涉诉案件。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两起案件已中止，涉案金额为 2,255,315.21 元，另一起涉案金额 11,671,576.00 元已经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二审终审裁定予以驳回。

（二）融资融券交易纠纷事项

2014 年 9 月 1 日，自然人彭树东在公司黄河金三角示范区分公司办理融资融券业务，彭树东诉公司在未向其了解相关情况下与其签订合同，导致其投资了与本身风险承受能力不相匹配的金融产品，使其持有的大恒科技 210,100 股被强制平仓，致其造成损失 4,480,385.75 元。2016 年 6 月彭树东诉公司赔偿其损失及利息，具体诉讼请求为：1、请求法院判令双方签订的《融资融券合同》无效；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 4,480,385.75 元及利息。

2016 年 6 月 28 日，彭树东向法院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将原诉讼请求变更为：1、请求法院判令撤销双方签订的《融资融券合同》；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 4,480,385.75 元及利息；3、另有信用账户划扣款 2,622.52 元、0.58 元，共计损失 4,483,008.85。2016 年 10 月 18 日，彭树东向法院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将原诉讼请求变更为：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违反合同义务承担赔偿责任；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信用扣划款、退还佣金等共计 1,084,034.80 元及利息。。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开庭审理，2017 年 1 月 26 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2016）豫 0191 民初 9908 号民事判决书，裁定驳回原告彭树东的全部诉讼请求。

2017 年 3 月 1 日，彭树东不服上述判决，向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2017 年 6 月 12 日，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豫 01 民终 5200 号终审判决，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7,330,714.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利润分配

2018年3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下半年利润分配议案》，以审计后的2017年度净利润为基准，分别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共计人民币149,541,500.76元后，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137,330,714.50元（含税）。2017年下半年利润分配议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H股股票

2017年2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H股股票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回购不超过已发行H股总数10%的股份，回购价格不得以前5个交易日平均收市价高出5%或以上的价格。实施回购时，根据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

2017年5月22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H股股票》的议案。

2018年1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4号），核准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3,923,734,700元变更为不低于3,798,731,800元。

2018年2月，公司回购H股数量2,600,000股，分别约占回购授权日公司H股股份总数和总股本的0.208%及0.0663%，支付总金额为8,012,450港元（不含佣金等费用）。

2. 公司对子公司中州蓝海增资

2017年4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同意中州蓝海注册资本由5亿元人民币增至30亿元人民币。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向中州蓝海划付注册资本金共计人民币23.26亿元。

3. 公司参股设立河南省法人人身保险公司

2016年12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起设立河南省法人寿险公司的议案》，中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中原人寿）注册资本为30

亿元人民币。公司出资 3.6 亿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12%，为中原人寿第一大股东和主发起人。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关于对参股河南省法人人身保险公司的回复意见》。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该公司尚未设立。

4.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10 号）《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责令改正等措施的决定》。要求公司对未经公司总部批准擅自代销金融产品等违规行为予以改正，对违规问题负有直接责任的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

2017 年 11 月 30 日，因公司在担任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徐州杰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财务顾问过程中涉嫌未勤勉尽责，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77 号），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该调查尚无结论。

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 号）《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责令改正等监督管理措施的决定》。

5. 账户透支额度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期货城支行签订《国内非银行金融机构人民币结算账户透支业务合同》，约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期货城支行向公司提供 2 亿元的透支额度，透支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7 日至 2018 年 4 月 6 日。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期货城支行签订《国内非银行金融机构人民币结算账户透支业务合同》，约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期货城支行向公司提供 1 亿元的透支额度，透支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4 月 25 日。

6. 债券借贷

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向银行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债券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国债	875,103,283.00	398,586,165.00
合计	875,103,283.00	398,586,165.00

十七、 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诚信、稳健、创新、高效”的理念，不断探索新的风险管理模式和方法，以确保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公司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合规风险等。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已采取了以下对策和措施防范风险。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对风险的防范与控制，坚持“规范发展、稳健经营”的指导思想，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四层架构的风险控制与管理体系。

公司施行自上而下的矩阵式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建立了履行风险识别和评估的四层级风险控制体系：

第一层次：董事会、监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控制的最高层次，对建立公司合规有效的风险控制环境负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的总体风险控制目标、风险控制政策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分级授权制度，为公司的具体风险控制工作指明方向、给定范围并授予相关管理部门执行权力。

监事会以防范法律法规风险和财务监督为核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在风险控制环节的尽职情况进行监督，保护公司资产安全，降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法律和财务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二层次：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经理层

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经理层为风险控制的第二层次，负责提交风险控制委员会年度报告；审议风险控制策略和重大风险控制解决方案；审议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大事件和重要业务流程的判断标准以及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报告；审议风险管理总部提交的风险控制评价报告；审议风险控制组织机构设置以及职责方案；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三层次：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风险管理总部、稽核审计总部

公司风险控制的第三个层次为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风险管理总部、稽核审计总部组成的事前、事中和事后全面风险管理的协同工作机制。

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协助合规总监拟定合规政策和合规管理制度，并协助推动合规政策与制度的落实，为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各部门、业务线和分支机构提供合规建议及咨询，并对其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督导公司各部门、业务线和分支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和准则的变化，评估、制定、修改、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重大决策、新产品、新业务及重要业务活动等进行事前合规审查；履行向监管部门定期和临时的报告义务等，负责控制公司及相关业务法律风险等。

风险管理总部按照董事会制定的风险控制目标和政策开展风险控制工作；负责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风险控制政策、风险控制目标、内部控制制度等风险控制环境的调整建议；不断建立并完善公司的整体风险控制机制，识别、评估、监控公司业务和交易中的主要风险，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健全风险政策、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监测、风险报告及反馈流程，建立与各部门和分支机构之间在风险控制方面的沟通机制；拟订公司的风险管理制度并审定相关的风险管理制度、风险管理流程和风险控制指标。

稽核审计总部全面负责内部稽核，组织对公司各部门进行全面稽核，监督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的情况，防范各种道德风险和政策风险，协助公司对突发事件进行核查。

第四层次：各业务、管理部门及各分支机构

风险控制的第四层次为公司各业务、管理部门及各分支机构的一线风险控制系统。其风险控制职责为制订本部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控制措施，负责做好本部门的风险控制工作，并根据风险情况及时向风险管理总部、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通报。

2、信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而带来损失的风险。

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等衍生品交易时，若公司没有提前要求客户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公司可能因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损失；二是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即所投资债券之发行人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三是应收款项的坏账风险，指债务人无法偿还资金，应收款项不能收回的风险；四是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股票质押交易等业务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公司在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时以全额保证金方式结算，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与公司代理证券买卖交易业务相关的结算风险。

对于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公司在进行债券投资时主要投资于高信用等级的产品，并在投资后密切跟踪投资对象的经营情况和信用评级变化；在交易对手选择上，多选择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在交易方式上，基本选用券款对付方式。截止2017年12月31日，按公允价值计算，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债券投资的比例为62.61%，主要为高信用等级的债券，公司因交易对手违约的整体风险较小。

对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公司已根据债务人的经营情况、现金流量情况和坏账准备政策，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对公司利润及现金流量影响较小。

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股票质押交易等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涉及客户提供虚假资料、未及足额偿还负债、持仓规模及结构违反合同约定、交易行为违反监管规定、提供的担保物资产涉及法律纠纷等。保证金类业务的信用风险控制主要通过客户风险教育、征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实现。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千元（整数）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8,636,549	12,089,757
结算备付金	2,350,216	3,096,957
融出资金	6,352,971	6,119,2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17,457	6,297,078
衍生金融资产	59,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07,017	5,911,696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	100,460	43,497
存出保证金	260,826	490,078
应收利息	449,077	397,3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63,215	868,523
其他资产	1,454,558	612,034
合计	36,352,284	35,926,230

3、流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建立了内部风险报告制度，使公司及时掌握各业务及分支机构经营中的流动性风险情况，并采取措施，促进公司各业务和各分支机构安全稳健地持续经营。

由于公司的流动资产绝大部分为银行存款及结算备付金，因此对融资承诺或客户取款需求具有较强的支付能力。公司始终坚持资金的统一运作和管理，不断加强资金管理体系的建设，资金的筹集和运用需要经过授权管理人及资金运营总部的审批，规模较大的资金运作需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针对公司业务发展、债务到期偿还，加强大额资金的实时监控及管理，以实现资金集中分配及协调，通过进入银行间市场、资本市场，以资金拆借、债券回购、转融资、获得银行授信、发行短期融资券、短期证券公司债、公司债、次级债、IPO、再融资及开发其他流动性的不同来源等形式，及时满足公司流动性需要。2016年公司采用以净资本、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为基础的监控体系，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监控，并使用压力测试评估业务活动对净资本、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影响。

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整数）

非衍生金融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1,838	2,091,513			2,213,351
应付短期融资款		79,152	696,527	2,505,584			3,281,263
应付债券					6,962,300		6,962,300
衍生金融负债	471						471
拆入资金		115,073	307,629	615,258			1,037,9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01,310					7,301,310
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	610,745	6,915,758					7,526,503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434,400						434,400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241		340,177		361,418
其他流动负债						678,218	678,218
合计	1,045,616	14,411,293	1,147,235	5,212,355	7,302,477	678,218	29,797,194

非衍生金融负债	2016年12月31日						
	即期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4,555	361,934			666,489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066		448,131			458,197
应付债券			1,409,873	2,035,178	6,047,060		9,492,111
衍生金融负债	132						132
拆入资金		402,034					402,0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74,106	849,697				5,623,803
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860,277	9,507,813					10,368,090
长期借款					58,982		58,982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111	56,735	863,440	281,960		1,228,246
其他流动负债	732,965						732,965
合计	1,593,374	14,720,130	2,620,860	3,708,683	6,388,002		29,031,049

4、市场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市场风险是指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不利变动而发生的风险，包括股票及衍生品、利率风险、价格风险、汇率风险等。由于公司主要持有头寸是属于自营投资，因此股票及衍生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对投资业务影响较大。

在市场风险方面，公司遵循稳健、审慎的原则，准确定义、统一测量和审慎评估公司承担的市场风险。公司对于方向性投资业务坚持风险可控、规模适中的风险管理策略，承担适度规模的风险头寸。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

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条件下，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发生变化时，可能对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公司主要的利率敏感性

资产和负债的币种和期限结构基本匹配，公司的债券投资主要以买入持有稳健策略和利差套利策略为主，对自营业务放大倍数、债券评级、久期进行控制，以防范和降低利率风险。

公司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合同约定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之前的剩余期限：

单位：千元（整数）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货币资金	8,584,549	40,000	12,000			545	8,637,094
结算备付金	2,350,216						2,350,216
拆出资金	40,000						40,000
融出资金	1,369,679	1,260,781	3,722,511				6,352,9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1,502	318,131	2,673,155	1,542,236	1,015,705	1,281,774	7,622,503
衍生金融资产						59,938	59,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70,799	369,310	3,163,299	1,103,609			9,207,017
存出保证金						260,826	260,8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82	37,109	504,431	1,431,752	523,954	437,542	2,947,070
其他资产	108,900	69,300	731,761	445,500		650,034	2,005,495
金融资产小计	17,827,927	2,094,631	10,807,157	4,523,097	1,539,659	2,690,659	39,483,130
应付短期融资款	78,760	685,110	2,100,000				2,863,870
短期借款		121,625	2,063,078				2,184,703
拆入资金	115,000	300,000	600,000				1,015,000
衍生金融负债						471	4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1,418	361,4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284,879						7,284,879
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6,915,758					610,745	7,526,503
代理承销证券款						434,400	434,400
应付债券				6,496,635			6,496,635
长期借款							
其他负债						678,218	678,218
金融负债小计	14,394,397	1,106,735	4,763,078	6,496,635		2,085,252	28,846,097
利率敏感度缺口	3,433,530	987,896	6,044,079	-1,973,538	1,539,659	605,407	10,031,626
利率敏感度缺口	3,433,530	987,896	6,044,079	-1,973,538	1,539,659	605,407	10,031,626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货币资金	11,809,756	100,000	180,000			659	12,090,415
结算备付金	3,096,957						3,096,957
融出资金	308,128	862,484	4,948,654				6,119,2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4,206	575,274	1,490,914	1,719,735	2,377,807	829,159	8,037,0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77,793	555,018	1,102,181	676,704			5,911,696
存出保证金	490,078						490,0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000	145,676	255,360	443,457		1,669,445	2,581,938
其他资产	4,240	41,333	449,812	24,750		534,142	1,054,277
金融资产小计	20,399,158	2,279,785	8,426,921	2,864,646	2,377,807	3,033,405	39,381,722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000	1,400,000	2,399,755				3,809,755
短期借款		303,686	357,433				661,119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132	1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08,177	1,208,1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67,085	840,893					5,607,978
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9,507,813					860,277	10,368,090
应付债券				5,494,299			5,494,299
长期借款				55,327			55,327
其他负债						732,966	732,966
金融负债小计	14,284,898	2,544,579	2,757,188	5,549,626		2,801,552	27,937,843
利率敏感度缺口	6,114,260	-264,794	5,669,733	-2,684,980	2,377,807	232,156	11,212,026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主要为证券市场波动导致股票等证券产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该项风险在数量上表现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利润变动，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

受经营模式、业务范围和金融产品数量等因素的制约，我国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行情及其走势有较强的关联性，如果证券市场行情下跌，证券公司的承销、自营、经纪和资产管理等业务的经营难度将会增大，盈利水平将下降。证券市场行情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及投资心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因证券市场波动而导致收入和利润不稳定的风险。

公司为降低公司经营业绩对市场的依赖度，加快非经纪业务发展，公司继续稳健推进投行业务；积极推进公司资本中介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对相关风险管理办法进行了有针对性的修订和完善。针对自营业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风险控制制度和完备高效的自营投资决策体系，自营业务的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资金清算等职能相互分离，对自营业务的证券持仓、盈亏状况、风险状况和交易活动进行实时监控，重点防范自营业务的规模失控、超越授权、帐外自营、操纵市场、内幕交易等风险，确保自营业务各项风险指标符合监管指标的要求，并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

以下敏感度分析，假设所有其他变量维持不变的情况下，股票、基金、可转换债券、衍生工具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价格上升或下降10%，对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下述正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增加，负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单位：千元（整数）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利润总额	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总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10%	188,999	86,220	127,963	166,332
下降10%	-188,999	-86,220	-127,963	-166,332

（3）汇率风险

汇率的波动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兑风险。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外币资产折合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21%，外币负债折合人民币占总负债的比例为7.79%，由于外币在公司资产负债及收入结构中所占比例较低，公司认为汇率风险对公司目前的经营影响较小。

5、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于人员、内部程序、系统的不完善或失误，以及企业外部事件冲击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公司强调业务规模、获利与风险管理能力的匹配，不因对利润的追求而牺牲对操作风险的管控。公司强调在稳健控制操作风险的前提下开展各项证券公司业务。在成本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将持续强化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落实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强化内控机制，达到既定业务收入下操作风险的最小化。2017年度公司采取梳理内部流程、加强业务检查、加大问责力度等控制措施，加强操作风险的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规章制度、业务流程建设，对重要业务环节和制度框架进行梳理，对业务流程中不适应管理需要及运作要求的方面进行完善和修正；同时，公司稽核审计总部协同合规管理总部和风险管理总部，加大各业务监督检查力度，有效规避部分由于操作不规范、不标准或部门间缺乏协调机制而引起的操作性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6、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准则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严重时会使公司失去一项或多项业务资格。

公司的合规风险包括经纪业务中的违规操作风险，如接受客户全权委托、聘用无证券执业资格的人员从事营销活动等，自营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中的单只持股超过监管规定比例等，投资银行业务中的保荐人未履行尽职调查义务等，投资咨询业务中的对外投资咨询活动未履行报备手续等。

针对合规风险，公司建立了合规管理的组织架构和制度体系，有序开展各项合规管理工作，主要通过合规检查、咨询审查、合规监测、合规督导、合规培训等手段对合规风险实施有效管控。同时，通过建立较为完善的多层次反洗钱组织体系，实现了反洗钱工作的有序开展；为了保证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防止内幕交易和管理利益冲突，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隔离墙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合规风险。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公司年金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每年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12。公司和参加人个人缴费之和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6。公司缴费比例与公司上年每股收益挂钩。

上年每股收益（元）	缴费比例
<0.05	0
[0.05, 0.06)	4%

[0.06, 0.07)	5%
[0.07, 0.08)	6%
[0.08, 0.09)	7%
[0.09, 0.1)	8%
0.1 及以上	8.33%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的报告分部按照业务类型的不同，主要划分为：证券经纪业务分部、证券投资业务分部、投资银行业务分部、融资融券业务分部、资产管理业务分部、期货经纪业务分部、直接投资业务分部、总部及其他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投资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	直接投资业务	总部及其他	海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571,383.38	26,309.36	80,986.64	335,304.75	81,043.97	391,389.71	209,566.45	380,286.73	222,943.57	-151,594.47	2,147,620.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68,388.82		80,890.67	41,893.92	81,557.50	53,538.95	17,157.53	10,758.26	69,468.05	-3,155.97	920,497.73
投资收益		192,572.31			4,005.36	-1,289.99	175,204.70	200,826.67	77,800.90	-147,152.77	501,967.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523.84				-128.40	-18,767.98	-96,925.54	41,290.05		-87,055.71
其他收入	2,994.56	-153,739.11	95.97	293,410.83	-4,518.89	339,269.15	35,972.20	265,627.34	34,384.57	-1,285.73	812,210.89
二、营业支出	422,878.43	51,314.85	113,223.27	34,003.24	26,040.47	362,263.34	41,935.42	297,368.64	129,693.40	-4,422.41	1,474,298.65
三、营业利润	148,504.95	-25,005.49	-32,236.63	301,301.51	55,003.50	29,126.37	167,631.03	82,918.09	93,250.17	-147,172.06	673,321.44
四、资产总额	7,485,324.49	7,306,671.77	487,727.39	909,965.31	15,683.22	1,146,130.15	3,385,903.10	21,692,870.84	3,057,802.22	-4,826,610.81	40,661,467.68
五、负债总额	7,248,823.53	7,284,144.10	491,982.97	924,812.50	14,869.49	639,803.45	43,968.51	10,501,983.10	2,126,432.97	-67,472.13	29,209,348.49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31,199.43	2,212.29	488.38	1,059.47	988.26	2,907.04	316.78	29,444.65	2,608.43		71,224.73
2、资本性支出	20,199.03	2,559.72	360.62	36.77	1,271.20	2,955.17	248.56	54,817.10	6,440.87		88,889.0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 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440,336.5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50,331,125.7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15,109,703.50
3 年以上	17,150,012.52
合计	143,031,178.26

8、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037,095,626.37	-86,883,463.25			7,622,502,695.46
2、衍生金融资产		-533,395.00			59,937,640.59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24,113,797.94		-1,730,045.13	6,329,769.61	2,721,390,516.72
金融资产小计	10,561,209,424.31	-87,416,858.25	-1,730,045.13	6,329,769.61	10,403,830,852.77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10,561,209,424.31	-87,416,858.25	-1,730,045.13	6,329,769.61	10,403,830,852.77
衍生金融负债	131,955.20	361,150.37			470,687.56
金融负债	131,955.20	361,150.37			470,687.56

10、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87,983,739.87	40,079,986.17			1,283,235,306.24
2、衍生金融资产					
3、贷款和应收款	1,961,687.26				35,142,112.03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8,732,545.31		9,747,195.76	-713,759.41	274,798,098.55
5、持有至到期投资					
6、其他资产					83,591,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588,677,972.44	40,079,986.17	9,747,195.76	-713,759.41	1,676,766,516.82
金融负债					

1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3,377.54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13,066.00	主要是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58,238.04	主要为赔偿款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693,447.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19,544.65	
合计	1,868,457.9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4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2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72,917,961.01		3,972,917,961.01	1,976,917,961.01		1,976,917,961.01
对联营企业投资	13,187,607.12		13,187,607.12	55,040.73		55,040.73
合计	3,986,105,568.13		3,986,105,568.13	1,976,973,001.74		1,976,973,001.7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88,061,592.08			188,061,592.08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22,022,368.93			922,022,368.93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414,334,000.00			414,334,000.00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1,996,000,000.00		2,326,000,000.00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 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司						
合计	1,976,917,961.01	1,996,000,000.00		3,972,917,961.01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 准备 年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中原英石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55,040.73			-1,583,643.80		14,716,210.19				13,187,607.12	
合计	55,040.73			-1,583,643.80		14,716,210.19				13,187,607.12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业务	676,474,111.97	898,593,900.9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58,305,487.23	882,278,852.65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829,704.01	10,230,295.0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4,163,150.15	4,889,850.25
投资银行业务	99,277,501.32	295,089,090.5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9,233,396.22	114,400,943.30
证券保荐业务	2,641,509.44	1,943,396.23
财务顾问业务	77,402,595.66	178,744,750.98
资产管理业务	75,889,384.07	64,561,514.85
投资咨询业务	82,449,157.25	122,209,779.91
收入合计	934,090,154.61	1,380,454,286.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证券经纪业务	145,491,376.41	182,641,486.1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45,488,891.06	182,522,791.0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485.35	8,854.47
投资银行业务	7,513,247.19	29,973,254.4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682,585.99	13,212,595.06
证券保荐业务	263,254.66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财务顾问业务	3,567,406.54	16,760,659.36
资产管理业务	7,674.95	10,315.85
支出合计	153,012,298.55	212,625,056.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81,077,856.06	1,167,829,229.77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73,835,189.12	161,984,091.62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4,004,716.98	41,873,855.09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2,783,018.87	1,651,728.11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67,047,453.27	118,458,508.42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599,065,276.20	3,450,859.94	979,098,444.14	3,533,801.77
信托			208,511,296.90	752,567.42
资产管理计划	1,667,426,000.00	712,291.11	167,204,445.91	603,481.06
合计	2,266,491,276.20	4,163,150.15	1,354,814,186.95	4,889,850.25

3、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1,091,384,811.49	1,040,888,854.25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92,244,425.21	266,726,793.64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41,808,893.03	64,750,708.78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50,435,532.18	201,976,084.86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39,561,789.55	478,875,90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59,517,296.61	295,286,155.30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2,319,426.17	2,419,755.95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76,206,845.20	155,317,771.22
其他	61,300.12	
利息支出	770,634,451.88	813,105,686.01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34,161,574.50	45,214,148.28
卖出回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13,867,651.09	200,090,655.06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0.04	368.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302,063,484.39	172,687,092.03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债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	11,804,166.66	27,403,194.28
债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	313,867,651.05	27,403,194.28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48,431,528.53	12,312,117.90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3,318,333.34	1,208,888.89
银行间利息支出	25,113,195.19	11,103,229.01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72,407,152.27	554,315,723.12
借券借贷	1,766,545.49	1,173,041.65
利息净收入	320,750,359.61	227,783,168.24

4、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7,830,392.33	26,162,330.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3,643.80	-8,506,839.76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47,592,584.76	358,388,082.00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320,613,630.59	345,567,055.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9,213,394.64	270,712,704.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146,633.63	80,566,185.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46,397.68	-5,711,833.71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73,021,045.83	12,821,026.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1,348,724.33	18,173,417.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291,831.60	7,887,368.29
—衍生金融工具	-1,765,384.10	-17,489,101.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8,769.00	4,249,341.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697,000.00
合计	383,839,333.29	352,346,572.34

5、业务及管理费

(1) 业务及管理费比较列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875,907,278.09	877,980,916.52
合计	875,907,278.09	877,980,916.52

(2) 业务及管理费重要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	367,711,115.90	364,677,334.21
劳动保险费	155,997,542.19	209,589,032.89
租赁费	43,881,105.78	40,535,642.96
固定资产折旧费	30,191,630.37	30,193,718.40
住房公积金	33,818,829.49	26,343,135.78
无形资产摊销	22,928,230.35	19,781,877.38
咨询费	18,073,583.52	17,007,724.8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6,910,499.90	16,746,190.51
邮电通讯费	15,949,886.62	13,857,723.84
差旅费	15,193,891.81	5,511,862.46
合计	720,656,315.93	744,244,243.2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5,393,057.65	614,781,972.2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960,858.71	-55,481,838.54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31,548,315.72	31,390,467.41
无形资产摊销	22,988,786.75	19,781,877.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49,786.34	10,297,72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65,461.05	425,840.8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82,004,856.75	78,447,490.81
利息支出	372,407,152.27	555,488,764.77
汇兑损失(收益以“-”填列)	1,162,142.08	3,719,786.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91,685,213.76	-82,412,04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5,603,785.52	100,576,376.8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799,361.58	-19,611,872.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6,849,824.08	-2,303,703,661.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511,057,187.91	3,261,731,789.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28,334,077.02	-3,879,893,95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581,230.35	-1,664,461,277.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89,188,761.22	13,767,648,316.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67,648,316.17	15,686,978,031.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8,459,554.95	-1,919,329,715.27

二十一、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菅明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3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报告期内分公司、营业部行政许可情况

分公司新设	营业部新设	分公司迁址	营业部迁址
4	6	2	6

1、报告期内分公司新设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分公司	地址	设立批复文号	设立批复日期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成都高新区锦城大道 1000 号 13 幢 2 层 4 号	豫证监发 [2016]264 号	2016 年 10 月 14 日	2017 年 2 月 27 日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68 号 1205-1206 室	豫证监发 [2017]162 号	2017 年 8 月 1 日	2017 年 9 月 18 日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20 层 2007 号房	豫证监发 [2017]162 号	2017 年 8 月 1 日	2017 年 9 月 29 日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资产管理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 幢 14 楼 1216 室	豫证监发 [2017]140 号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1 月 14 日

2、报告期内营业部新设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营业部	地址	设立批复文号	设立批复日期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运城槐东北路证券营业部	运城市槐东北路 9 号天宇商务楼一层	豫证监发 [2016]264 号	2016 年 10 月 14 日	2017 年 2 月 27 日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舞钢温州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平顶山市舞钢市温州路北段东侧地税局对面	豫证监发 [2016]264 号	2016 年 10 月 14 日	2017 年 2 月 27 日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义乌稠州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稠州北路 955 号 201、202 室	豫证监发 [2016]264 号	2016 年 10 月 14 日	2017 年 4 月 14 日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潢川航空路证券营业部	潢川县航空南道草街 3 号楼	豫证监发 [2017]162 号	2017 年 8 月 1 日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虞城嵩山路证券营业部	虞城县城关镇嵩山路北侧珠江豪庭 5 号楼商铺 109-110 号 1-2 层	豫证监发 [2017]162 号	2017 年 8 月 1 日	2017 年 11 月 23 日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偃师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偃师市伊洛街道办事处华夏路 41 号院粤海国际 1 号楼 301 户	豫证监发 [2017]162 号	2017 年 8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6 日

3、报告期内分公司迁址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迁址前分公司名称	迁址后分公司名称	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中兴路桥西侧长安宾馆一楼	2017 年 5 月 25 日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10 号	2017 年 12 月 29 日

4、报告期内营业部迁址行政

序号	迁址前营业部名称	迁址后营业部名称	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珞狮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洪山区珞狮南路和文荟路交叉口南湖星光时代7层12、13、14号房	2017年1月13日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中兴南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凌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凌云路中段西九九绿墅园20号楼2层商业207号	2017年4月14日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灵宝五龙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灵宝函谷路证券营业部	灵宝市函谷路与荆山路交叉口	2017年6月22日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鹿邑紫气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鹿邑紫气大道证券营业部	鹿邑县仙源路与紫气大道交叉口苏商鑫都城三楼东单元301号	2017年7月18日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B塔3802、3803、3804、3805（仅限办公用途）	2017年7月24日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淇县朝歌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淇县淇河路证券营业部	淇县淇河路306号	2017年8月18日

(二) 董事、监事、高管任职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时间	内容
1	2017年5月19日	河南证监局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张露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豫证监发[2017]80号），核准张露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
2	2017年12月26日	河南证监局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王静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豫证监发[2017]262号），核准王静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3	2018年1月11日	河南证监局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肖怡忱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豫证监发[2018]7号），核准肖怡忱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
4	2018年1月19日	河南证监局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李昭欣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豫证监发[2018]11号），核准李昭欣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三) 其他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时间	内容
1	2017年2月21日	河南证监局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豫证监发[2017]36号），核准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
2	2017年6月27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下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关于设立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批复》（豫证金[2017]196号），同意设立中原小贷
3	2017年7月11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下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关于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豫证金[2017]207号），同意中原小贷开业
4	2017年11月21日	河南证监局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豫证监发[2017]240号），核准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

二、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2017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获得A类A级。